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B'IN LIVE CO., LTD.
公 開 說 明 書
(民國一一二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一、公司名稱：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二、本公開說明書編印目的：發行民國一一二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一)發行種類：本公司普通股新股。

(二)發行股數：180,000 股。

(三)發行金額：發行總額新台幣 1,800,000 元整，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採無償發行。

(四)發行條件：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附件一。

三、本次資金運用計畫之用途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之概要：不適用。

四、本次發行之相關費用：

(一)承銷費用：不適用。

(二)其他費用：包含會計師、律師等其他費用，約新台幣伍萬元。

五、有價證券之生效，不得藉以作為證實申報事項或保證證券價值之宣傳。

六、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如有虛偽或隱匿之情事者，應由發行人及其負責人與其他曾在公開說明書上簽名或蓋章者依法負責。

七、投資人投資前應至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之資訊申報網站詳閱本公開說明書之內容，並應注意公司之風險事項：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5 頁說明。

八、查詢本公開說明書相關資料之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必應創造網站 (<http://www.bin-live.com>)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編製



中華民國一一二二年十月三日 刊印

一、 本次發行前實收資本額之來源：

實收資本來源	金額(新台幣元)	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設立股本	500,000	0.11%
現金增資	168,700,000	38.05%
盈餘轉增資	112,269,780	25.32%
資本公積轉增資	164,264,660	37.05%
註銷庫藏股	(6,330,000)	(1.43%)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4,000,000	0.90%
合計	443,404,440	100.00%

二、 公開說明書之分送計畫：

(一)陳列處所：依規定函送有關單位外，另陳列於本公司以供查閱。

(二)分送方式：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規定之方式辦理。

(三)索取方式：請上網至「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查詢及下載。

三、 證券承銷商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四、 公司債保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五、 公司債受託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六、 股票或公司債簽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七、 辦理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網址：<http://www.kgi.com/>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2號5樓 電話：(02)2389-2999

八、 信用評等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九、 公司債簽證會計師及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郭宇閔會計師、許秀明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電話：(02)2725-9988

十一、 複核律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不適用。

十二、 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 梁秀雯 職 稱： 法務總監

聯絡電話： (02)2794-0259 電子郵件信箱： binspokesman@bin-live.com

代理發言人姓名： 張瑞娟 職 稱： 財務長

聯絡電話： (02)2794-0259 電子郵件信箱： binspokesman@bin-live.com

十三、 公司網址：<http://www.bin-live.com>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公開說明書摘要

實收資本額：443,404,440 元		公司地址：臺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 370 號 3 樓		電話：(02)2794-0259	
設立日期：103 年 1 月 2 日			網址：http://www.bin-live.com		
上市日期：107 年 2 月 7 日		上櫃日期：不適用		公開發行日期：106 年 1 月 11 日	
				管理股票日期：不適用	
負責人：董事長兼總經理周佑洋			發言人：梁秀雯		職稱：法務總監
			代理發言人：張瑞娟		職稱：財務長
股票過戶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電話：(02)2389-2999		網址：http://www.kgi.com/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 2 號 5 樓	
股票承銷機構：不適用		電話：—		網址：—	
				地址：—	
最近年度簽證會計師：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電話：(02)272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郭宇閎會計師、許秀明會計師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複核律師：不適用			電話：—		網址：—
					地址：—
信用評等機構：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網址：不適用	
				地址：不適用	
評等標的		發行公司：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評等等級：	
		本次發行公司債：不適用。		無■；有□，評等日期：評等等級：	
董事選任日期：112 年 6 月 14 日，任期：三年			監察人選任日期：不適用(本公司設立審計委員會)		
全體董事持股比例：13.85% (112 年 8 月 31 日)			全體監察人持股比例：不適用(本公司設立審計委員會)		
董事及持股 10% 以上股東及其持股比例：(112 年 8 月 31 日)					
職 稱		姓 名		持 股 比 例	
董事長		周佑洋		0.12%	
董事暨大股東		相知有限公司		12.25%	
		代表人：吳婕縈		0.09%	
董事		溫昇樺		0.87%	
董事		譚明文		0.35%	
董事		張瑞娟		0.26%	
獨立董事		施汎泉		—	
獨立董事		陳勇龍		—	
獨立董事		劉于遜		—	
獨立董事		盧煒竣		—	
工廠地址：不適用			電話：不適用		
主要產品：演唱會、商展及晚會等活動製作及設備租賃				參閱本文	
市場結構(111 年度)：內銷 93.87%；外銷 6.13%				第 17 頁及第 28 頁	
風險事項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公司概況之風險事項		參閱本文第 5-8 頁	
去(111)年度		營業收入：1,302,644 仟元 稅前淨損：(21,074)仟元 每股虧損：(0.31)元		參閱本文第 39 頁	
本次募集發行有價證券種類及金額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發行條件			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封面		
募集資金用途及預計產生效益概述			不適用		
本次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期：112 年 9 月 20 日			刊印目的：發行民國一一二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其他重要事項之扼要說明及參閱本文之頁次：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目錄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公開說明書

目錄

壹、公司概況.....	1
一、公司簡介.....	1
(一)設立日期.....	1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
(三)公司沿革.....	1
二、風險事項.....	5
(一)風險因素.....	5
(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7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8
(四)其他重要事項.....	8
三、公司組織.....	8
(一)關係企業圖.....	8
(二)董事及監察人.....	9
四、資本及股份.....	14
(一)股本形成經過.....	14
(二)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5
(三)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15
(四)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6
貳、營運概況.....	17
一、公司之經營.....	17
(一)業務內容.....	17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28
二、轉投資事業.....	33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33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	33
三、重要契約.....	33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34
一、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34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34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	34
肆、財務概況.....	3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35
(一)財務分析.....	35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38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38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	38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	38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38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 185 條之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	38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38
(一)財務狀況.....	38
(二)財務績效.....	39
(三)現金流量.....	3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影響.....	40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40
(六)其他重要事項.....	40
伍、特別記載事項.....	41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41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	41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	41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	41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41
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41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41
八、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	41
九、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	41
十、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41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41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42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46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情形.....	53
(五)推動永續發展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54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59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61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61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	61
附件一、民國一一二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附件二、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三、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四、民國 112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附件五、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六、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附件七、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壹、公司概況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中華民國 103 年 1 月 2 日

(二)總公司、分公司及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1.總公司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 370 號 3 樓，電話：(02)2794-0259。

2.分公司：無。

3.工廠：無。

(三)公司沿革

年 度	重 要 紀 事
103 年 01 月	本公司前身為相信音樂股份有限公司之演唱製作部門，專門負責製作旗下歌手或承接其他唱片公司的演唱會製作，後於民國 103 年初獨立出來成立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B'IN LIVE CO., LTD.)，額定及實收資本額為 500 千元。 製作執行-林俊傑「時線 Time Line」世界巡迴演唱會(2013 年~2015 年)。 製作執行-李宗盛「既然青春留不住」世界巡迴演唱會(2013 年~2015 年)。 製作執行-丁噹「真愛好難得」巡迴演唱會(2013 年~2014 年)。
103 年 07 月	本公司於民國 103 年 7 月結合演唱會幕後工作領域的翹楚，包含舞台設計界的福利事工程行、硬體器材界的聯立、神樺、神翼公司以及硬體統籌界的創昕製作公司，共同將「必應創造」這個品牌推向演出活動「一條龍」整合性服務創新里程碑。
103 年 08 月	額定資本額提高為 50,000 千元，並辦理現金增資 49,5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 50,000 千元。
103 年 09 月	設立香港子公司必應創造有限公司(B'IN LIVE LIMITED)，額定資本額為港幣 100 千元。
103 年 12 月	製作執行-田馥甄「如果」世界巡迴演唱會-台北小巨蛋起跑。 製作執行-MP 魔幻力量「我們的主場 OURS'MP」演唱會-台北小巨蛋起跑。
104 年 01 月	香港子公司必應創造有限公司(B'IN LIVE LIMITED)額定資本額新增為港幣 5,000 千元。 製作執行-周華健「今天唱什麼」演唱會(2015 年~2017 年)。 製作執行-丁噹「我愛你戀習曲」巡迴演唱會(2015 年~2016 年)。
104 年 03 月	本公司透過子公司必應創造有限公司間接投資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5,000 千元。
104 年 04 月	額定資本額提高為 350,000 千元，並辦理現金增資 3,7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53,700 千元。
104 年 07 月	辦理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49,136 千元，轉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02,836 千元。
104 年 09 月	製作執行-劉若英「我敢」世界巡迴演唱會(2015 年~2017 年)。 製作執行-李健「看見李健」巡迴演唱會(2015 年~2016 年)。
104 年 11 月	製作執行-品冠「現在，你在那裡？」世界巡迴演唱會(2015 年~2017 年)。

年 度	重 要 紀 事
105 年 05 月	製作執行-五月天「JUST ROCK IT 2016」演唱會。
105 年 06 月	辦理現金增資 20,5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123,336 千元。
105 年 08 月	辦理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123,335 千元，轉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46,671 千元。
105 年 09 月	製作執行 105 年國民體育日-「體育表演會」活動。
105 年 12 月	製作執行-五月天 RE:LIVE JUST ROCK IT! 2016 最終章[自傳復刻版]。
	製作執行 2016 年上海咪咕頒獎典禮。
	製作執行 2016 年安麗成冠表揚大會。
106 年 01 月	製作執行-王若琳 2016 年「夢幻與荒唐」世界巡迴演唱會。
	主辦高雄全新概念式親子樂園「8 呎的搞怪樂園」活動。
	製作執行「第 12 屆 KKBOX 風雲榜」活動。
106 年 03 月	本公司 106 年 1 月 11 日公開發行股票申報生效。
	辦理現金增資 10,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256,671 千元。
	製作執行-五月天 LIFE [人生無限公司] 巡迴演唱會-高雄世運主場館開跑(2017 年~2019 年)。
106 年 05 月	本公司向櫃買中心申請核准登錄興櫃。
106 年 05 月	製作執行「第一屆直播金羽獎頒獎典禮」。
106 年 06 月	製作執行「2017 hito 流行音樂獎」。
106 年 08 月	辦理盈餘暨資本公積轉增資 51,334 千元，轉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08,005 千元。
106 年 09 月	製作執行 106 年國民體育日-「體育表演會」活動。
106 年 10 月	製作執行-羅大佑「當年離家的年青人」巡迴演唱會(2017 年~目前)。
	製作執行 106 年台灣樂團潮活動。
	製作執行 106 年周末音樂不斷電活動。
	主辦旺福「2017 旺聖節之退化論」TICC 演唱會。
106 年 11 月	製作執行雙 11 PChome 來了-巨星之夜活動。
	製作執行 MC JIN 歐陽靖「IAMHIPMAM」巡迴說唱會(2017~2018 年)。
	製作執行「天猫双十一晚會」活動。
106 年 12 月	製作執行 106 年台積電音樂會。
	製作執行李宇春「流行」巡迴演唱會(2017 年~2018 年)。
107 年 01 月	主辦台中概念式親子樂園「8 呎的搞怪樂園-彩虹慶典」活動。
	製作執行華潤集團-2018 新年答謝演唱會。
	製作執行「第 13 屆 KKBOX 風雲榜」活動。
107 年 02 月	本公司辦理初次上市前公開承銷案，以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3,000 千股，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38,005 千元。
	公司股票上市掛牌，自 107 年 2 月 7 日股票開始上市買賣，成為臺灣第一家上市文創公司。
107 年 03 月	設立子公司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及灑灑股份有限公司，實收資本額各為新臺幣 5,000 千元。

年 度	重 要 紀 事
107 年 05 月	製作執行 107 年金點設計新秀頒獎典禮。
107 年 07 月	主辦暨製作執行「吳宗憲 Jacky Wu」台北小巨蛋演唱會。
107 年 08 月	辦理盈餘轉增資 16,900 千元，轉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54,905 千元。
	本公司透過子公司必應創造有限公司間接投資必應創造(成都)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註冊資本為人民幣 6,000 千元。
	製作執行 107 年金視獎頒獎典禮。
	製作執行 Real Me·2018 來電之夜演唱會。
	製作執行 2018 超硬電司趴。
107 年 09 月	製作執行 S.H.E 十七音樂會。
	製作執行光良「今晚，我不孤獨」巡迴演唱會。
	製作執行許茹芸「綻放的綻放的綻放」演唱會。
	製作執行 107 年國民體育日-「體育表演會」活動。
107 年 10 月	製作執行 107 年金鼎獎頒獎典禮。
	製作執行 107 年金音獎頒獎典禮。
107 年 11 月	製作執行雙 11 PChome 來了- UNLIMITED 無限之夜演唱會。
107 年 12 月	製作執行咪咕匯頒獎典禮。
	統籌執行 107 年新北市耶誕歡樂城。
108 年 01 月	主辦 ØZI Lost In Paradise 天堂中迷航演唱會。
108 年 02 月	主辦暨製作執行「since5566」台北小巨蛋演唱會。
108 年 04 月	製作執行五月天「Just Rock It!!! BLUE」巡迴演唱會。
	製作執行任賢齊「齊跡」巡迴演唱會。
108 年 05 月	主辦暨製作執行「吳宗憲 Jacky Wu」高雄巨蛋演唱會。
	製作執行李宗盛「有歌之年」巡迴演唱會。
108 年 07 月	承辦暨製作執行臺北東區 PLUS-混有意思封街活動。
108 年 08 月	製作執行超犀利趴 10 演唱會。
	製作執行 PChome 狂禮 88 嘉年華演唱會及同樂會。
	辦理盈餘轉增資 17,429 千元，轉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72,334 千元。
108 年 09 月	製作執行 2019 SUPER STAR 體育表演會。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0 千元，轉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73,334 千元。
108 年 11 月	製作執行第一銀行 120 周年演唱會及晚會。
	製作執行第十屆金音創作獎頒獎典禮暨亞洲音樂大賞系列活動。
	設立子公司株式会社 Bin Live Japan，實收資本額為日幣 3,000 萬元。
108 年 12 月	製作執行 2019 金點設計獎頒獎典禮。
	承辦暨製作執行 2020 台北最 High 新年城跨年晚會。
	承辦暨製作執行 2019 LOVE 高雄追光季。
109 年 02 月	製作執行周華健「華健少年的奇幻之旅 LIVE 音樂會」巡迴。
109 年 04 月	製作執行劉若英陪你線上演唱會。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0 千元，轉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74,334 千元。
109 年 05 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0 千元，轉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75,334 千元。

年 度	重 要 紀 事
	製作執行五月天「突然好想你」線上演唱會。
109年08月	製作執行超犀利趴 11 演唱會。 主辦暨製作執行「since5566」高雄巨蛋演唱會。
109年09月	製作執行《嗨！北流》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表演廳開幕演唱會。 主辦暨製作執行蘇慧倫《生命之花》30周年演唱會。 製作執行「田馥甄一一巡迴演唱會」台北小巨蛋。 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18,400 千元，轉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393,734 千元。
109年10月	製作執行林俊傑《倖存者•如你》新歌首唱 LIVE
109年11月	辦理現金增資 55,000 千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48,734 千元。
109年12月	承辦暨製作執行 2021 台北最 High 新年城跨年晚會。 承辦暨製作執行 2020 High Light 高雄光合作用。 製作執行五月天「好好好想見到你」巡迴演唱會。
110年4月	製作執行周華健「少年俠客」世界巡迴演唱會
110年5月	主辦暨製作執行告五人「在這座城市遇見了你」巡迴演唱會
110年10月	執行策劃 2021 秋天藝術節-兩廳院製作《神不在的小鎮》。 製作執行高雄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開幕儀式暨演唱會。
110年11月	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0 仟元，轉增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49,734 仟元。
110年12月	製作執行木曜跨界演唱會—Awakening 《木曜4超玩六週年特別企劃》。 製作執行「GoodDay 有愛大聲唱」公益演唱會。 承辦暨製作執行 2022 台北最 High 新年城跨年晚會。
111年01月	本公司庫藏股註銷減資 6,330 仟元，減資後實收資本額為 443,404 仟元。
111年07月	主辦暨製作執行 陳珊妮「調教 X 教條」演唱會。
111年08月	主辦暨製作執行 羅時豐「回歸正 YA 演唱會」。
111年09月	製作執行 告五人「新樂園」2022 愛在夏天演唱會。
111年10月	製作執行 劉若英「飛行日」巡迴演唱會。(2022年~2023年) 主辦暨製作執行 5566「2056 二十週年演唱會」。
111年11月	製作執行 林俊傑 JJ20 世界巡迴演唱會。(2022年~2023年) 製作執行 周湯豪 REALIVE 台北小巨蛋演唱會。 製作執行第十三屆金音創作獎頒獎典禮暨亞洲音樂大賞系列活動。
111年12月	製作執行 五月天 2023 諾亞方舟 10 週年進化復刻限定版演唱會。(2022年~2023年) 製作執行 安溥「to ebb 2022 潮水箴言演唱會」台北小巨蛋。 承辦暨製作執行 2023 台北最 High 新年城跨年晚會。
112年2月	承辦暨製作執行 2023 台灣燈會在台北-台北兔給樂。
112年4月	製作執行 任賢齊「齊跡.在路上」巡迴演唱會。(2023年~)
112年4月	製作執行 告五人第一次新世界巡迴演唱會「宇宙的有趣」。(2023年~)
112年8月	製作執行 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開幕晚會

二、風險事項

(一)風險因素

1.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A.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利息費用	2,197	1,883
營業利益	(82,057)	(2,960)
利息費用佔營業利益比率	(2.68%)	(63.61%)

資料來源：本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本公司及子公司利息費用主要來自銀行借款新台幣 340 仟元及因採用 IFRS16「租賃」而產生之利息費用新台幣 1,543 仟元。受利率變動影響僅有銀行借款部分，市場利率在民國 111 年度呈現升息趨勢。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因銀行借款產生之利息費用佔營業利益比率分別為(0.48%)及(11.49%)，金額且比重皆不高，故利率變動對於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面及損益面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B.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續與銀行維持良好關係並密切聯繫，掌握利率變動等相關資訊以研判未來利率走勢，且隨時觀察金融市場利率變化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之影響，以期隨時採取變通措施，調整閒置資金部位，以降低利息支出，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穩健、債信良好，資金規劃以保守穩健為原則，預計利率變動對本公司及子公司損益尚不致有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A.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兌換(損)益	(780)	7,341
營業收入淨額	838,370	1,302,644
營業利益	(82,057)	(2,960)
兌換(損)益佔營業收入淨額比率	(0.09%)	0.56%
兌換(損)益佔營業利益比率	0.95%	(248.01%)

資料來源：本公司各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公司銷售客戶主係多以新台幣計價且並未從事任何投機及套利之外匯操作。本公司 110 年度及 111 年度兌換利益(損失)金額及比重皆不重大，故匯率變動對本公司影響不大。

B.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與金融機構保持密切關係，持續觀察匯率變動情形，充分掌握國際間匯率走勢及變化訊息，以隨時就匯率波動決定外幣兌換時機，管理外幣資產及負債，以規避匯率風險。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A.對公司損益之影響

在政府穩定金融市場秩序及保持物價平穩之政策下，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營運及損益未受到通貨膨脹之影響。

B.具體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注意市場價格波動，並將與客戶及供應商維持良好關係，以適當調整銷售策略，以降低因通貨膨脹及整體消費趨勢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2.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一向秉持專注本業及務實原則經營事業，財務政策以穩健保守為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之投資業務。本公司已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等作業辦法，作為本公司從事相關行為之遵循依據。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之對象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無進行為他人背書保證、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情事。

3.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1)未來研發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業務項目為演唱會、晚會、頒獎典禮、商業展覽、企業尾牙、商業演出等活動之製作創意發想及設備出租，並無專責之研究發展部門及人員。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營業務之研發主要為製作端之創意發想、視覺資訊之設計及舞台空間之規劃，並研究市場上各項新型技術如何應用在展演活動，故本公司擬具未來的研發計畫將持續挖掘及培訓製作創意發想、視覺資訊設計及舞台空間設計等相關人員，並製作更多具創意內容及令人驚艷之演唱會及活動。

(2)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預計持續投入挖掘及培訓製作創意發想、視覺資訊設計及舞台空間設計相關人員之薪資費用計45,000仟元，持續創作更優質之演唱會及活動，以維持本公司之競爭優勢。

4.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日常營運均遵照國內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隨時注意國內外政策發展趨勢及法規變動情形，蒐集相關資訊提供經營階層決策參考，以調整本公司及子公司相關營運策略。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未受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影響公司財務業務之情形。

5.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本公司及子公司隨時注意所處產業之科技變化及技術發展演變，並掌握市場脈動及同業訊息，提升演唱會無限創意的發想及舞台設計的視覺感情的傳達，增強本公司及子公司競爭力；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因重要科技改變而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

(2)資通安全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不斷在資訊系統建置上投資及優化，盡可能建立完善的網路及電腦安全防護系統以控管或維持公司的營運及帳務等重要企業運作的功能，但無法保證其電腦系統能完全避免來自任何第三方癱瘓系統的網路攻擊。若網路攻擊以非法方式入侵本公司的內部網路系統，進行破壞公司之營運及損害公司商譽等活動；在遭受嚴重網路攻擊的情況下，本公司的系統可能會失去公司重要的資料。網路攻擊也可能企圖竊取公司的營業秘密、其他智慧財產及機密資訊；亦可能使本公司因涉入公司對其有保密義務之客戶或第三方資訊外洩而導致的相關法律案件或監管調查，而承擔重大法律責任。因此，本公司要求接觸公司業務之系統廠商遵守網路安全規定及保密之義務；資訊委外工程師定期檢視網路安全，並評估資訊安全方面是否需要調整之處，資訊人員則定期覆核同仁使用權限是否有不當，必要時進行修正。內部系統除定期備份外，針對資訊安全持續進行社交工程演練

包含弱點掃描及系統之災害復原演練，以確保系統之適當性及有效性。

6. 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屬演唱會及各項展演活動製作執行服務業，成立至今皆致力於經營並維護良好之企業形象，並遵守各項法令之規定，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對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

7.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及子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尚無購併計畫。惟將來若有併購計畫時，將依據相關法令之規定及本公司及子公司制定之相關管理辦法辦理之，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8. 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擴充廠房之情事。

9. 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 進貨方面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各供應商長期配合，關係穩定，若某一供應商無法提供品質穩定設備裝臺及演出或設備之裝臺及演出日無法配合時，則會先尋求發包其他替代廠商，並與供應商間長期配合。另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進貨發包類型廠商，皆為本公司及子公司評估為合格之廠商，且發包類型廠商皆有兩家以上之供應商供貨，供貨來源皆屬穩定及配合時間已久，故尚無進貨集中之風險。

(2) 銷貨方面

目前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業務範圍橫跨演唱會製作、晚會及商展等軟體設計收入暨演唱會、晚會、商展及電視節目等之硬體設備統籌及出租收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銷售對象涵蓋音樂公司、電視台、政府機關、娛樂製作公司及演藝活動公司等各類型公司，故銷售對象為不特定之客戶，本公司及子公司近年開發新客戶市場有成，並向上拓展展演主辦及公關行銷整合業務，故尚無銷貨集中之風險。

10.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及持股超過 10% 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11. 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經營權改變之情事。

12.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二) 訴訟或非訟事件

1. 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目前處理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0 年 3 月 11 日向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提起民事訴訟，請求被告愛奇藝國際(香港)有限公司應依合約支付「臺北最 High 新年城-2020 跨年活動」節目於愛奇藝台灣及國際站直播之專屬授權費用美金 42 萬元；臺灣士林地方法院於民國 111 年 2 月 11 日判決駁回本公司之訴。上開案件之應收帳款業已全數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依據本公司之資本額、營業規模，所涉之金額對本公司而言非屬重大，故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業務與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2. 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已判決確定或目前尚在繫屬中之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公司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

獨立董事劉于遜為歐酷網路股份有限公司(簡稱歐酷公司)之代表人，因歐酷公司所營業務而有3件涉及侵害違反著作權法之訴訟案，截止111年12月31日已全數判決定讞。惟上述案件為獨立董事劉于遜之個人案件，與本公司無涉，故對本公司之財務、業務與股東權益應無重大不利之影響。

3.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一百五十七條規定情事及公司目前辦理情形：無。

(三)公司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或喪失債信情事，應列明其對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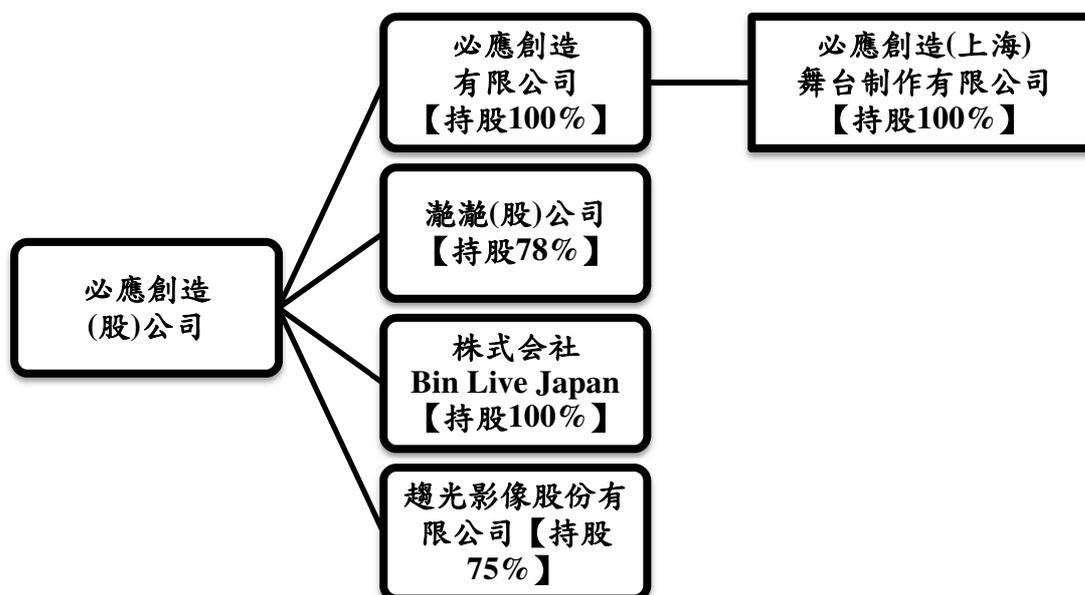
(四)其他重要事項：無。

三、公司組織

(一)關係企業圖

1.關係企業組織架構

日期：112年6月30日



2.關係企業間之關係、相互持股比例、股份及實際投資金額

112年6月30日；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

關係企業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本公司持有關係企業之股份			該關係企業持有本公司之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股數	持股比例	實際投資金額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700	100%	27,666	—	—	—
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	孫公司	註	100%	6,541	—	—	—
灩灩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1,170	78%	10,025	—	—	—
株式会社 Bin Live Japan	子公司	0.6	100%	8,400	—	—	—
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525	75%	5,250	—	—	—

註：係有限公司型態，並無股份。

(二)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之姓名、國籍、經(學)歷、持有股份及性質(本公司未設置監察人，係設置審計委員會)

日期：112年8月31日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股數	持股 比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董事長	周佑洋	男 41- 50	中華民國	102.12.26	112.06.14	3年	53,196	0.12%	53,196	0.12%	311,871	0.70%	1,672,824	3.80%	華夏科技大學 機械工程科 畢業 相信音樂國際(股)公司演製部製作總監 大熊星(股)公司北京部經理 東森公關(股)公司製作人	必應創造(股)公司執行長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負責人 易樂投資有限公司負責人 空殼影像(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株式会社 Bin Live Japan 負責人 北京有秀必應文化傳播有限公司董事長	—	—	—	註
董事	相知有限公司	—	中華民國	103.07.14	112.06.14	3年	5,431,287	12.25%	5,431,287	12.25%	—	—	—	—	—	—	—	—	—	—
	代表人 吳婕縈	女 51- 60	中華民國	103.07.14	112.06.14	3年	—	—	40,785	0.09%	—	—	212,789	0.48%	北卡羅來納大學格林斯伯勒分校布萊恩商學暨經濟學院 碩士 滾石網絡科技(股)公司財務經理 滾石國際音樂(股)公司 Content Creation Division 財務總監	相信音樂國際(股)公司財務副總經理及董事(法人代表) 相知國際(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芬達整合行銷(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相映國際(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欣頤有限公司負責人 B'in Music (HK) Co. Limited 代表人	—	—	—	—
董事	溫昇樺	男 41- 50	中華民國	108.06.19	112.06.14	3年	367,985	0.83%	384,985	0.87%	—	—	67,799	0.15%	光復國中畢業 連立有限公司硬體工程 神翼有限公司硬體工程 宏益舞台特效有限公司硬體工程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事業長 灑灑(股)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	—	—	—
董事	譚明文	男 41- 50	中華民國	111.06.16	112.06.14	3年	157,015	0.39%	157,015	0.35%	—	—	—	—	中國技術學院 資管科 畢業 創昕製作公司執專案執行 超級圓頂公司執行製作 東風衛視公司執執行製作	必應創造(股)公司技術製作總監	—	—	—	—
董事	張瑞娟	女 41- 50	中華民國	112.06.14	112.06.14	3年	96,214	0.22%	116,214	0.26%	—	—	—	—	東海大學 企研所會計組 碩士 士林紙業(股)公司 財務經理 宏芯科技(股)公司 會計經理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經理	必應創造(股)公司財務長 灑灑(股)公司公司董事(法人代表) 空殼影像(股)公司監察人 趨光影像(股)公司監察人 生三三(股)公司監察人 迷音樂國際(股)公司監察人	—	—	—	—

職稱	姓名	性別 年齡	國籍 或註冊地	初次 選任 日期	選任 日期	任期	選任時 持有股份		現在 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 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 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 等以內關係之 其他主管、董 事或監察人			備註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股數	持 股 比 率			職 稱	姓 名	關 係	
獨立董事	施汎泉	男 41- 50	中 華 民 國	106.06.21	112.06.14	3年	—	—	—	—	—	—	—	—	國立中正大學 財經法律研究所 碩士 大通商務法律事務所律師 中央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欣裕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財經法 委員會委員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第十七屆常務 監事	弦律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 慧智基因(股)公司獨立董事 晶鑽生醫(股)公司獨立董事 新穎生醫(股)公司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仲裁協會仲裁人 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理事 中華民國律師公會全國聯合會刑事 法委員會委員 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發展基金會、 證券商同業公會、中華公司治理協 會、台灣科學工業園區科學工業同 業公會、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及臺 灣金融研訓院講師	—	—	—	—
獨立董事	陳勇龍	男 51- 60	中 華 民 國	108.06.19	112.06.14	3年	—	—	—	—	—	—	—	—	輔仁大學 會計系 畢業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協理 富蘭德林諮詢有限公司上市輔導部副 總經理	基舜興(越南)有限公司執行長 開曼東明控股(股)公司獨立董事 齊心立本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負責人	—	—	—	—
獨立董事	劉于遜	男 31- 40	中 華 民 國	109.06.16	112.06.14	3年	—	—	—	—	—	—	—	—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碩 士 巧克科技新媒體(股)公司共同創辦人 暨 LINE TV 執行長 NMEA 新媒體暨影視音發展協會第一 屆理事、第二屆常務理事 DMA 台灣數位媒體應用暨行銷協會第 一屆及第二屆理事	威摩科技(股)公司執行長及董事(法 人代表) 木衛二有限公司代表人暨董事 歐酷網路(股)公司代表人暨董事(法 人代表) AppWorks 之初創業投資管理顧問 (股)公司產業專家 台北市國立交通大學校友會理事	—	—	—	—
獨立董事	盧煒竣	男 41- 50	中 華 民 國	112.06.14	112.06.14	3年	—	—	—	—	—	—	—	—	國立台灣大學 商學研究所 碩士 鴻海半導體事業群策投總處資深經理 富杰基金投資總監 中國信託創業投資(股)公司經理 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副研究員	承啟管理顧問(股)公司代表人 首映創意(股)公司代表人及董事(法 人代表) 基因遊戲(股)公司代表人及董事(法 人代表) 山水國際娛樂(股)公司代表人及董 事(法人代表) 藝墨文化創意管理(股)公司代表人 及董事(法人代表)	—	—	—	—

註：本公司之董事長兼任執行長職務，係因應本公司營運需要，由其擬訂公司營運目標及經營發展策略，帶領公司各部門團隊合作以確保營運績效之達成。本公司已依法定規範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4 日改選第五屆董事時設置獨立董事四席，且未有過半數董事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之情形。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日期：112年5月15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相知有限公司	B'in Mus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00%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日期：112年5月15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B'in Mus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陳勇志	37.50%
	謝芝芬	37.50%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日期：112年7月31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周佑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任本公司董事長、總經理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曾任職於東森公關(股)公司與相信音樂國際(股)公司，致力於展演產業多年，擁有專業領導、活動創意、經營管理及策略規劃之能力，帶領公司持續成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不適用。	0
相知有限公司 代表人： 吳婕縈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具五年以上有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曾任職於滾石網絡科技(股)公司、滾石國際音樂(股)公司與相信音樂國際(股)公司，致力於流行音樂產業多年，嫻熟展演產業市場，擁有市場策略制訂及業務推廣之豐富經驗。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溫昇樺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任本公司事業長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曾任職於連立有限公司與神翼有限公司，致力於展演產業多年，擁有專業領導、活動創意、經營管理及策略規劃之能力，帶領公司持續成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譚明文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任本公司技術製作總監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曾任職於創昕製作公司、超級圓頂公司與東風衛視公司，致力於展演產業多年，擁有專業領導、活動創意、經營管理及策略規劃之能力，帶領公司持續成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張瑞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現任本公司財務長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曾任職於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宏碁科技(股)公司、士林紙業(股)公司，擁有專業領導、財稅管理、經營管理及策略規劃之能力，帶領公司持續成長。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1）	獨立性情形（註2）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施汎泉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畢業於國立中正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碩士，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召集人、弦律法律事務所主持律師、中華民國仲裁協會仲裁人、中華民國內部稽核協會常務監事。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法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專精於法律及內部稽核等雙重專業領域。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p>所有獨立董事皆符合下述情形</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未有「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所規定之所情事發生。 	3
陳勇龍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畢業於輔仁大學會計系，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基舜興(越南)有限公司執行長，曾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部協理及富蘭德林諮詢有限公司上市輔導部副總經理。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會計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擁有跨國企業經營經驗，並專精於經營分析及財會專業領域。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本人（或利用他人名義）、配偶及未成年子女無持有公司股份。 最近二年無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1
劉于遜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畢業於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威摩科技(股)公司執行長、歐酷網路(股)公司負責人及木衛二有限公司負責人、之初創業投資管理顧問(股)公司產業專家，曾任巧克科技新媒體(股)公司共同創辦人暨 LINE TV 執行長。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專精於產業及市場競爭力分析及業務創新推廣。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盧煒竣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畢業於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研究所碩士，為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委員、承啟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首映創意(股)公司代表人及董事(法人代表)，曾任鴻海半導體事業群策投總處資深經理、富杰基金投資總監、中國信託創業投資(股)公司經理、國家發展基金管理會副研究員。 具有五年以上商務、財務及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專精於產業及市場競爭力分析及業務創新推廣。 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0

註1：專業資格與經驗：敘明個別董事之專業資格與經驗，如屬審計委員會成員且具備會計或財務專長者，應敘明其會計或財務背景及工作經歷，另說明是否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

註2：獨立董事應敘明符合獨立性情形，包括但不限於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是否擔任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公司股份數及比重；是否擔任與本公司有特定關係公司(參考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設置及應遵循事項辦法第3條第1項5-8款規定)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最近2年提供本公司或其關係企業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所取得之報酬金額。

5.董事會多元化及獨立性：

本公司已於「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二十條訂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採多元化政策，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一、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二、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之能力如下：

一、營運判斷能力。

二、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三、經營管理能力。

四、危機處理能力。

五、產業知識。

六、國際市場觀。

七、領導能力。

八、決策能力。

● 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如下：

董事姓名	國籍	性別	兼任本公司員工	基本組成						
				年齡			獨董年資			
				31至40歲	41至50歲	51至60歲	3年以下	3至6年	6至9年	
周佑洋	中華民國	男	√		√					
吳婕縈	中華民國	女				√				
溫昇樺	中華民國	男	√		√					
譚明文	中華民國	男	√		√					
張瑞娟	中華民國	女	√		√					
施汎泉	中華民國	男			√					√
陳勇龍	中華民國	男				√		√		
劉于遜	中華民國	男		√					√	
盧煒竣	中華民國	男			√			√		

董事姓名	專業背景				專業知識與技能						
	產業知識	行銷或科技	財務會計	法律	營運判斷能力	會計及財務分析能力	經營管理能力	危機處理能力	產業知識	國際市場觀	領導/決策能力
周佑洋	√	√			√		√	√	√	√	√
吳婕縈	√		√		√	√	√	√	√	√	√
溫昇樺	√	√			√		√	√	√	√	√
譚明文	√	√			√		√	√	√	√	√
張瑞娟	√		√		√	√	√	√	√	√	√
施汎泉				√(具律師執照)	√		√	√		√	√
陳勇龍		√	√		√	√	√	√		√	√
劉于遜	√	√			√		√	√	√	√	√
盧煒竣	√	√	√		√	√	√	√	√	√	√

本公司董事會由9位董事組成，其中具員工身分之董事有4人，獨立董事共有4人，獨立董事連續任期均不超過三屆，且全體董事間均未有證券交易法第26條之3第3項及第4項規定情事規定情事。

本公司注重董事會成員組成之性別平等，目前董事會成員女性占22.22%(2位)。

四、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形成經過

1.公司最近五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股本變動之情形

單位：股；新台幣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103.01	10元	50,000	500,000	50,000	500,000	創立股本	無	註1
103.08	10元	5,000,000	50,000,000	5,000,000	50,000,000	現金增資 49,500,000元	無	註2
104.04	50元	35,000,000	350,000,000	5,370,000	53,700,000	現金增資 3,700,000元	無	註3
104.07	10元	35,000,000	350,000,000	10,283,550	102,835,500	盈餘轉增資 34,368,00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4,767,500元	無	註4
105.06	85元	35,000,000	350,000,000	12,333,550	123,335,500	現金增資 20,500,000元	無	註5
105.08	10元	35,000,000	350,000,000	24,667,100	246,671,000	盈餘轉增資 13,542,24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109,793,260元	無	註6
106.03	50元	35,000,000	350,000,000	25,667,100	256,671,000	現金增資 10,000,000元	無	註7
106.09	10元	50,000,000	500,000,000	30,800,520	308,005,200	盈餘轉增資 30,030,510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 21,303,690元	無	註8
107.03	65元	50,000,000	500,000,000	33,800,520	338,005,200	現金增資 30,000,000元	無	註9
107.08	10元	50,000,000	500,000,000	35,490,546	354,905,460	盈餘轉增資 16,900,260元	無	註10
108.08	10元	50,000,000	500,000,000	37,233,423	372,334,230	盈餘轉增資 17,428,770元	無	註11
108.09	10元	50,000,000	500,000,000	37,333,423	373,334,23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0,000元	無	註12
109.04	10元	50,000,000	500,000,000	37,433,423	374,334,23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0,000元	無	註13
109.05	10元	50,000,000	500,000,000	37,533,423	375,334,23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0,000元	無	註14
109.09	10元	50,000,000	500,000,000	39,373,444	393,734,440	資本公積轉增資 18,400,210元	無	註15
109.11	10元	50,000,000	500,000,000	44,873,444	448,734,440	現金增資 55,000,000元	無	註16
110.09	10元	80,000,000	800,000,000	44,873,444	448,734,440	核定股本增加 300,000,000元	無	註17
110.11	10元	80,000,000	800,000,000	44,973,444	449,734,440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0,000元	無	註18
111.01	10元	80,000,000	800,000,000	44,340,444	443,404,440	註銷庫藏股 633,000元	無	註19

註1：103.01.02 府產業商字第 10380022500 號函核准。

註2：103.08.05 府產業商字第 10386076210 號函核准。

註3：104.04.29 府產業商字第 10483446010 號函核准。

註4：104.07.23 府產業商字第 10486040120 號函核准。

註5：105.06.07 府產業商字第 10586083910 號函核准。

註6：105.08.10 府產業商字第 10590944000 號函核准。

註7：106.03.15 府產業商字第 10651905710 號函核准。

註8：106.09.05 府產業商字第 10658002810 號函核准。

註9：107.03.06 府產業商字第 10746526900 號函核准。

註10：107.08.03 府產業商字第 10752062700 號函核准。

註11：108.08.22 府產業商字第 10852895400 號函核准。

註12：108.09.17 府產業商字第 10854017000 號函核准。

註13：109.04.08 府產業商字第 10948166300 號函核准。

註14：109.05.22 府產業商字第 10949725000 號函核准。

註15：109.09.07 府產業商字第 10953758920 號函核准。

註16：109.11.24 府產業商字第 10956607100 號函核准。

註17：110.09.23 府產業商字第 11053586500 號函核准。

註18：110.11.22 府產業商字第 11055656200 號函核准。

註19：111.01.25 府產業商字第 11145382300 號函核准。

2.最近三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私募普通股之辦理情形：無。

(二)最近股權分散情形

1.主要股東名單(持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12年4月16日 單位：股；%

主要股東名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相知有限公司		5,431,287	12.25
滾石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4,277,312	9.65
相信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367,557	7.59
聯合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2,227,152	5.02
豪逸鑫投資有限公司		1,814,035	4.09
易樂投資有限公司		1,682,824	3.80
自立投資有限公司		1,184,554	2.67
盛夏光年有限公司		1,031,570	2.33
豐瑀有限公司		993,524	2.24
如果投資有限公司		934,038	2.11

2.最近二年度及當年度董事、監察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放棄現金增資認股之情形：無。

(三)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 目	年 度		110年	111年	當年度截至 112年6月30日 (註2)
	每股市價	最 高		37.60	42.95
	最 低		25.50	26.30	39.20
	平 均		29.81	30.30	71.87
每股淨值	分 配 前		12.73	12.74	14.77
	分 配 後		12.73	12.74	14.77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43,997	44,060	44,118
	追溯調整前		(2.00)	(0.31)	2.02
	追溯調整後		(2.00)	(0.31)	2.02
每股股利	現 金 股 利		—	—	—
	無償 配股	盈餘配股	—	—	—
		資本公積配股	—	—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 分析	本益比(註3)		(14.91)	(97.74)	35.58
	本利比(註4)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5)		—	—	—

註1：110及111年度虧損撥補不分配股利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2：每股淨值、每股盈餘應填列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查核(核閱)之資料；其餘欄位應填列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註3：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4：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5：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四)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就餘額提撥員工及董事酬勞。

員工酬勞以股票或現金為之，其發放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議之。員工及董事酬勞之分派，應由董事會以董事三分之二以上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之決議行之，並報告股東會。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係依公司章程規定之估列基礎，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列為薪資費用，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前經董事會決議之員工、董事酬勞之估列金額與發放金額有重大差異時，該差異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因本公司 111 年度虧損新台幣 13,764 仟元，無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故不適用。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因本公司 111 年度虧損新台幣 13,764 仟元，無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故不適用。

4. 股東會報告分派酬勞情形及結果：

因本公司 111 年度虧損新台幣 13,764 仟元，無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故不適用。

5.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因本公司 110 年度虧損新台幣 87,820 仟元，無配發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故不適用。

貳、營運概況

一、公司之經營

(一)業務內容

1.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CC01030 電器及視聽電子產品製造業
- CC01120 資料儲存媒體製造及複製業
- E601010 電器承裝業
- E601020 電器安裝業
- E603090 照明設備安裝工程業
- E604010 機械安裝業
- E605010 電腦設備安裝業
- E701020 衛星電視K U頻道、C頻道器材安裝業
- E701030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裝設工程業
- E801010 室內裝潢業
- EZ05010 儀器、儀表安裝工程業
- EZ14010 運動場地用設備工程業
- EZ99990 其他工程業
- F10907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批發業
- F113010 機械批發業
- F113020 電器批發業
- F113070 電信器材批發業
- F119010 電子材料批發業
- F120010 耐火材料批發業
- F209060 文教、樂器、育樂用品零售業
- F213010 電器零售業
- F213040 精密儀器零售業
- F213060 電信器材零售業
- F213080 機械器具零售業
- F219010 電子材料零售業
- F220010 耐火材料零售業
-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F601010 智慧財產權業
- I301010 資訊軟體服務業
- I301020 資料處理服務業
- I301030 電子資訊供應服務業
- I401010 一般廣告服務業
-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I599990 其他設計業
- IZ12010 人力派遣業
- IZ99990 其他工商服務業
- J304010 圖書出版業
- J305010 有聲出版業
- J401010 電影片製作業
- J503010 廣播節目製作業
- J503020 電視節目製作業
- J503030 廣播電視節目發行業
- J503040 廣播電視廣告業
- J601010 藝文服務業
- J602010 演藝活動業
- J603010 音樂展演空間業
- JA02010 電器及電子產品修理業
- JB01010 會議及展覽服務業
- JE01010 租賃業
- JZ99050 仲介服務業
- ZZ99999 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產品名稱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營業收入淨額	比重
製作設計及 硬體工程收入	806,387	96.19	1,213,778	93.18
設備出租收入	28,652	3.42	25,382	1.95
展演票券收入	27	0.00	60,085	4.61
其他	3,304	0.39	3,399	0.26
合計	838,370	100.00	1,302,644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及服務項目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經營並開發各類商業演出業務，包含但不限於演唱會、晚會、頒獎典禮、體育賽事、電視錄影節目等之視覺設計、導演、製作執行、空間規劃以及硬體承攬分包、技術執行、設備租賃等業務，以強固之軟硬體核心實力發展原創智慧財產(IP, Intellectual Property)，並向上拓展展演主辦及公關行銷整合等業務。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本公司及子公司除持續提供演唱會、頒獎典禮、商業展覽、企業尾牙、商業演出等活動之製作創意發想及設備租賃等軟硬體服務及展演主辦及公關行銷整合等業務活動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亦持續發展原創智慧財產 IP 及藝人經紀等業務，並跨足戲劇 IP 市場籌拍演唱會產業職人劇，以創造 B'IN LIVE 品牌及收入。

2.產業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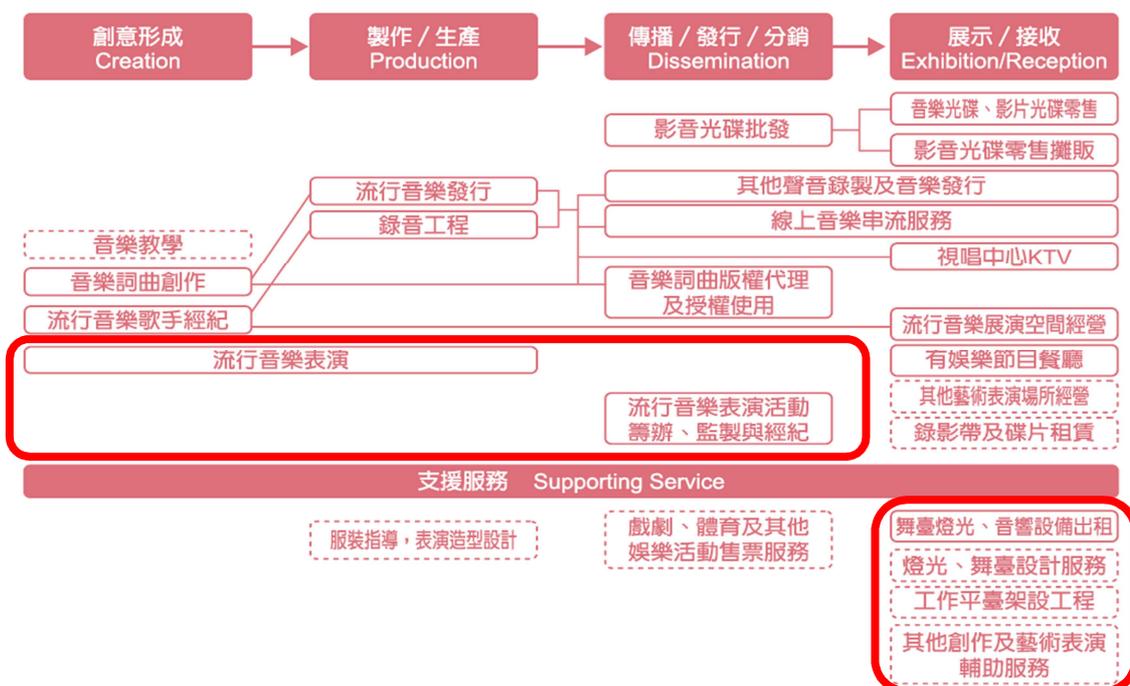
本公司主要從事演唱會、頒獎典禮、商業展覽、企業尾牙、商業演出等活動之製作創意發想及設備出租等服務，故流行音樂的發展及藝人演出活動及國內經濟景氣狀況將影響本公司所營業務。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根據文化部《2021_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所載，流行音樂及文化內容產業是指從事具有大眾普遍接受特色之音樂及文化之創作、出版、發行、展演、經紀及其周邊產製技術服務等之行業。

在全球數位化趨勢之下，實體唱片式微，流行音樂及文化內容產業的主要收入來源轉向現場演唱會等相關活動，相關周邊服務則包含服裝、造型設計、表演活動籌辦與監製、售票服務、舞台搭建、燈光音響設備以及展演空間等。

【 流行音樂及文化內容產業之產業鏈範疇 】



資料來源：文策院《2021_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2022年5月。

觀察 2015~2020 年流行音樂及文化內容產業之次產業營業額的表現，自 2015 起普遍呈現成長態勢，惟 2020 年受到 COVID-19 疫情影響而首度衰退；「舞臺燈光、音響設備出租」2020 年度產值約 9.36 億元，年衰退率為 12.37%，「流行音樂表演活動籌辦、監製與經紀」2020 年度產值約 9.99 億元，年衰退率為 38.61%。

【2015~2020 年流行音樂及文化內容產業之次產業營業額】

單位:新台幣千元、百分比

次產業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影音光碟批發	營業額	3,767,352	3,473,454	3,211,656	3,266,206	3,336,869	3,533,438
	成長率	-	-7.80%	-7.54%	1.70%	2.16%	5.89%
· 音樂光碟、影片光碟零售 · 影音光碟零售 · 圖版	營業額	2,515,748	2,570,376	2,268,119	2,507,048	2,247,976	3,111,934
	成長率	-	2.17%	-11.76%	10.53%	-10.33%	38.43%
有娛樂節目餐廳	營業額	481,175	490,062	499,037	394,882	227,276	198,145
	成長率	-	1.85%	1.83%	-20.87%	-42.44%	-12.82%
流行音樂發行	營業額	5,223,815	5,845,272	6,213,256	6,844,718	7,618,320	6,859,933
	成長率	-	11.90%	6.30%	10.16%	11.30%	-9.95%
錄音工程	營業額	149,425	178,147	156,875	184,232	171,411	174,884
	成長率	-	19.22%	-11.94%	17.44%	-6.96%	2.03%
其他聲音錄製及音樂發行	營業額	1,400,932	1,972,458	1,847,376	1,866,305	2,347,995	2,070,926
	成長率	-	40.80%	-6.34%	1.02%	25.81%	-11.80%
音樂詞曲版權代理及授權使用	營業額	451,182	488,896	439,877	468,237	504,189	539,169
	成長率	-	8.36%	-10.03%	6.4%	7.68%	6.94%
線上音樂串流服務	營業額	2,430,559	2,317,778	2,989,882	2,772,591	2,958,322	2,837,877
	成長率	-	-4.64%	29.00%	-7.27%	6.70%	-4.07%
流行音樂歌手經紀	營業額	232,521	275,286	286,313	246,081	516,750	334,903
	成長率	-	18.39%	4.01%	-14.05%	109.99%	-35.19%
舞臺燈光、音響設備出租	營業額	787,257	819,221	964,766	1,018,199	1,068,126	935,980
	成長率	-	4.06%	17.77%	5.54%	4.90%	-12.37%
音樂詞曲創作	營業額	20,468	21,901	39,361	59,219	86,610	169,237
	成長率	-	7.00%	79.72%	50.45%	46.26%	95.40%
流行音樂展演空間經營	營業額	2,018	1,077	11,183	31,347	34,883	62,375
	成長率	-	-46.59%	937.92%	180.30%	11.28%	78.81%
流行音樂表演	營業額		8,083	3,609	29,481	33,672	44,978
	成長率	133.616	-	-55.36%	716.98%	14.22%	33.58%
流行音樂表演活動籌辦、監製與經紀	營業額	-	161,361	150,859	524,624	1,627,283	998,954
	成長率	-	-	-6.51%	247.76%	210.18%	-38.61%
視唱中心(KTV)	營業額	11,866,538	12,061,042	11,983,396	12,770,543	12,712,020	11,566,741
	成長率	-	1.64%	-0.64%	6.57%	-0.46%	-9.01%

資料來源：文策院《2021_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2022年5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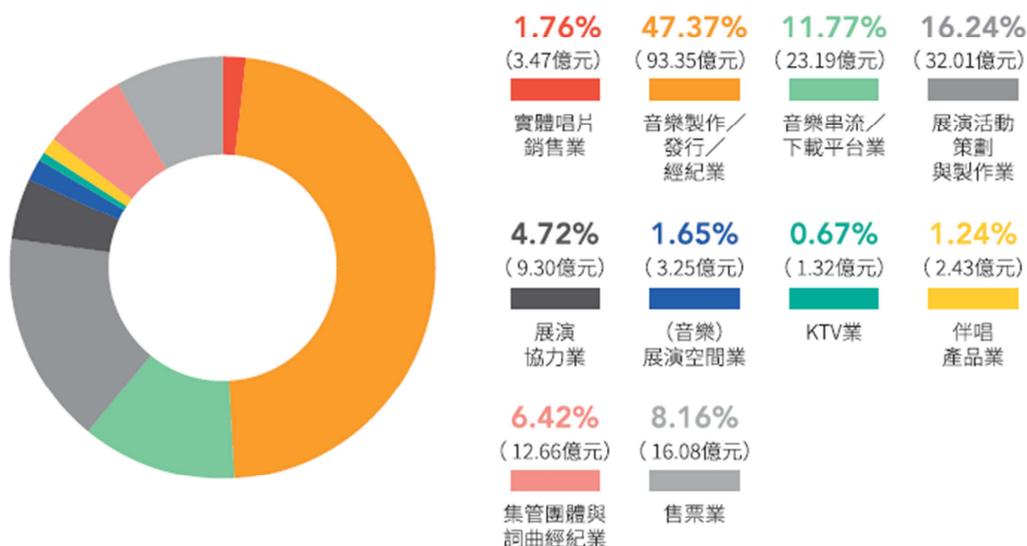
A. 流行音樂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流行音樂及文化內容產業受到數位科技的衝擊，使獲利模式逐漸由實體唱片解構為多元收益，包含線上串流、歌手經紀及演唱會體驗經濟，這些經營模式均為跨域、跨產業型態，而此趨勢也成為流行音樂周邊服務產業的成長因素。以下分別就臺灣、中國大陸及全球有關流行音樂產業現況與發展進行分析：

(A) 臺灣流行音樂市場

根據文化內容策進院《2021 年台灣文化內容產業調查報告 III 流行音樂產業》，我國流行音樂產業 2020 年總營業額為 197.07 億元，較前年同期衰退 22.63%（2019 年為 254.71 億元），其衰退原因主要受到 COVID-19 疫情影響；其中音樂展演業（活動策劃、製作業/活動協力業/(音樂)活動空間業）2020 年產值約為 44.56 億元，較前年同期衰退 31.77%（2019 年為 65.31 億元）。

【臺灣流行音樂產業 2020 產值】



資料來源：文策院《2021_台灣文化內容產業調查報告 III 流行音樂產業》，2022年3月。

臺灣流行音樂產業在總體環境改變下開始轉變，過去被視為宣傳用途的演唱會在近幾年逐漸興盛，成為音樂娛樂公司及藝人的主要收入來源之一，音樂流行產業的發展趨勢轉向以「展演活動」為主。演唱會製作在臺灣的發展，早期從向歐、美、日的現場表演取經，向鄰近的香港借將，到如今逐漸走出自己的方向與路線，且中國大陸市場打開後，華人演唱會的巡迴場次更不輸歐美，從其臺灣巡迴演唱會的商業模式，即為各地巡迴演出，由臺灣經紀公司策畫演唱會邀請各地主辦方買秀，更可一窺臺灣流行音樂在華人市場的主導地位與上昇勢力。

觀看臺灣流行音樂產業的價值鏈已從過去的唱片產生價值，逐漸位移到現場演出，演唱會不只是唱歌表演，讓藝人跟觀眾直接互動，更是在視覺及科技上對音樂重新詮釋。未來，演唱會更是歌手塑造形象與品牌的一環，演唱會幕後各種專業的能力乃至團隊的經營模式，都需要不斷進化，才能在極度競爭的市場中，持續創造優勢與價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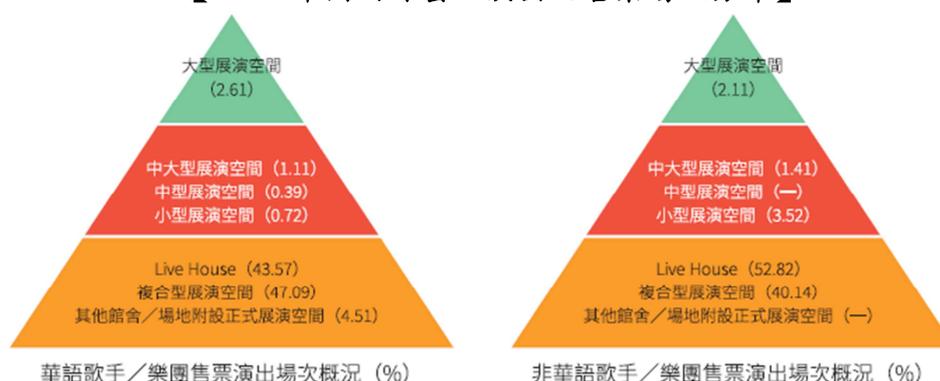
而以產業外銷而言，臺灣除歌手赴海外舉辦演唱會活動，近年國內外藝人也常集中於 Live House 與複合型展演空間演出，此現象與近年來複合型展演空間快速增加趨勢可能有關，同時因 Live House 與複合型展演空間為培育新人歌手的場域，有足夠的各類空間給予不同發展階段歌手不同的養分，有利發展出健康的展演生態。

另一方面，隨著商業模式轉型，唱片公司與知名藝人已跨足演藝經紀事業，將歌手品牌概念融入產銷之中，從娛樂產業角度，從藝人定位、歌曲製作、演唱會至演藝經紀進行全方面經營思考。隨著此類模式成熟後，演唱會、代言逐漸成為唱片及演藝經紀公司主要收入來源，亦進一步帶動演唱會週邊如舞台、燈光及音響設備出租等相關產業蓬勃發展。

儘管相關產業發展前景可期，然舞台燈光、空間經營或活動籌辦等項目均無適當教育路徑引導年輕人入門與學習，正式科系、外界輔助或培養課程設置比例明顯相對偏低，導致其缺乏進入產業之適當管道。長此以往，於未來產業持續向上延伸發展，然而基層人才無法支援補足之情況下，或將抑制產業健全發展。

在流行音樂產業展演空間部分，臺灣演唱會場地選擇不多，一直是許多想舉辦大型演唱會唱片公司或展演公司共同的夢魘，因此政府於南港建置「北部流行音樂中心」，主體包括 5,000 席的室內表演主廳、約 3,000 立席的戶外表演空間、流行音樂文化館、中小型室內音樂展演空間(Live House)、音樂主題公園等空間，以及高雄建置「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主體包括 10,000 席戶外展演空間、6,000 席大型室內展演空間、小型室內展演空間(Live Warehouse)、流行音樂展示館、海洋文化展覽中心等空間，兩個場館分別在 109 年及 110 年陸續建置完成並開始營運。根據文化內容策進院《2021 年台灣文化內容產業調查報告 III 流行音樂產業》，雖基於各類空間可給予不同發展階段歌手/樂團不同的養分，且即便在 COVID-19 下我國展演市場仍呈現金字塔型，2020 年華語與非華語藝人可辦大型售票演出比例僅有 2.61% & 2.11%。

【2020 年國內外藝人演出之售票場次分布】



註：1.大型展演場館：容納萬人以上；中大型展演場館：容納3千人~萬人以下；中型展演場館：容納1~3千人；小型展演場館：容納千人以下。

資料來源：文策院《2021_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2022 年 5 月。

政府亦於 108 年成立行政法人「文化內容策進院」(下稱文策院)，希望透過文策院中介組織的努力，架構出跨部會、跨領域、跨平台的協力合作機制，整合文化、科技及經濟的能量，催生臺灣文化內容產業生態系，帶動產業投資與創新的動能，形塑臺灣的國家文化品牌；推動過程中其中一項重點即是培育文化內容相關產業之專業人才，因此成立文策學院(TAICCA SCHOOL)，致力於扶植文化內容產業新創事業體、培育具國際競爭力的產業關鍵人才、媒合國內外產製及通路資源，攜手文化內容事業體帶來跨域合作及內容變現機會。

110 年度文策院為協助內容產業渡過疫情，推出策進機制、文化內容開發產業領航旗艦計畫兩大主軸，其中策進機制將針對原創內容開發、人才、資源、作品展示與基礎建設等方面精進，而產業領航旗艦計畫補助業者新臺幣 500 萬元，持續投入開發臺灣原生內容；同時也推出文策學院「音樂經紀學程計畫」，串聯「國際音樂經紀人論壇 IMMF」與「貴人散步音樂節 LUCfest」等音樂活動，以培養經紀人才。

(B) 中國大陸流行音樂產業

近年來中國大陸演唱會市場熱絡，屬於文化娛樂消費的增長階段，根據 2020 年 3 月大麥與中國演出行業協會發佈之《2019 年演出行業洞察報告》顯示，2019 年中國演出票房為人民幣 200.41 億元，同比增長 7.29%，票房增速趕超電影市場，劇場、演唱會、旅遊演出在票房上齊頭並進，形成三足鼎立態勢。觀察近期趨勢，依據騰訊網《2021 騰訊娛樂白皮書》資料顯示，2020 年起新音樂產業正在重新建構中，或許也跟疫情造成線下活動受限有關，不

得不高度依賴線上運營促進了短視頻的活躍，從主流歌手到搖滾樂隊，從小廠牌到大公司不斷投入資源在短視頻渠道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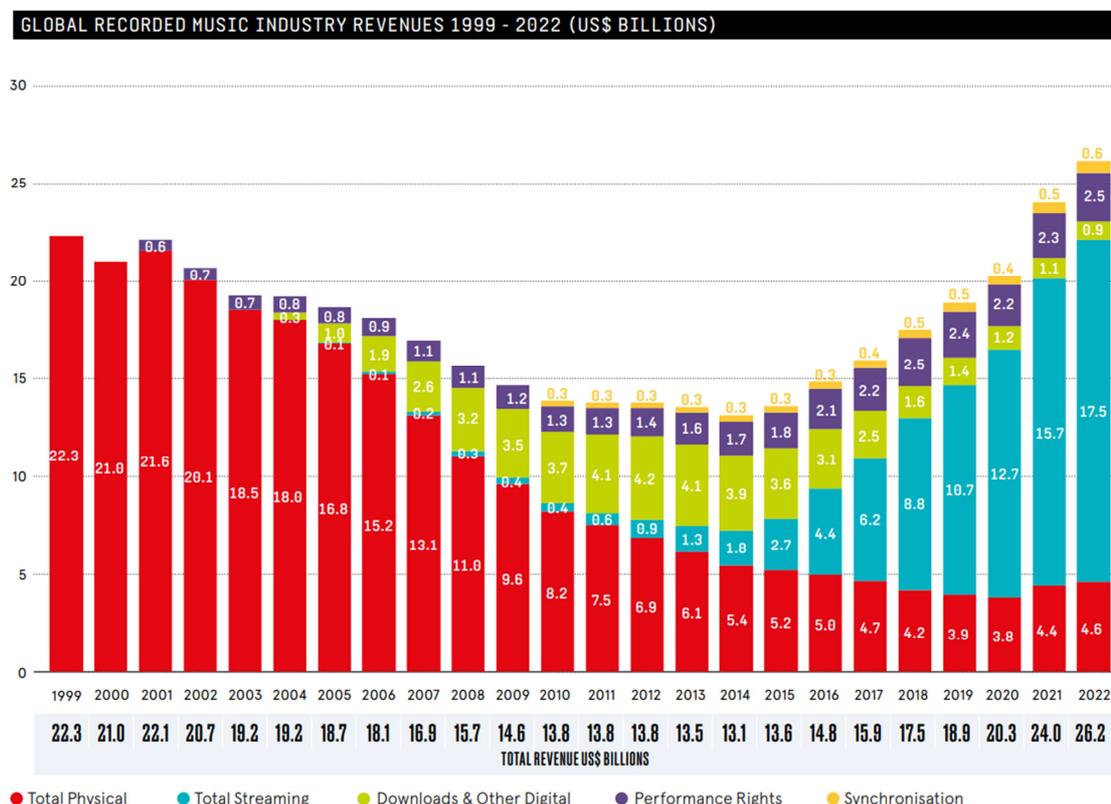
依據中國演出行業協會發佈《2021 全國演出市場年度報告》，2021 年演唱會、音樂節市場依舊未能完全開放，大部分規劃專案或延期或取消。戶外音樂節的場次數量較 2019 年略有增加，但由於各地對單場可售票數量均有嚴格控制，尚不足以扭轉市場的態勢。2021 年全國大型演唱會、音樂節演出總場次約 0.05 萬場，票房收入人民幣 19.98 億元。

根據中國演出行業協會統計，在疫情解封後的 2023 年春節假期，全國營業性演出場次已達 9400 餘場，與 2022 年同比增長 40.92%，與 2019 年同比增長 22.5%；票房收入人民幣 3.78 億元，與 2022 年同比增長 3.85%，觀演人數 323.80 萬人次，與 2022 年同比增長 5.56%，票房和觀演人數均恢復至 2019 年的八成左右，預估未來演出市場將呈現穩定成長的趨勢。

(C)全球流行音樂產業

根據國際唱片業協會(IFPI)發布《Global Music Report: The Industry in 2023》顯示 2022 年音樂產業的經濟狀況，全球錄製音樂市場 2022 年的收入增長 9%，達到 262 億美元，連續第八年成長。串流音樂再次成為整體增長的關鍵驅動力，串流音樂總收入（包含付費訂閱和廣告支持）增長 11.5%達到 175 億美元，佔整個音樂行業銷售額的 67%，付費訂閱用戶數為 5.89 億，較前年成長 12.6%。儘管串流音樂佔據主導地位，實體市場繼續保持成長動能，已連續第二年增長，收入增長 5%達到 46 億美元。而公演權利金收入亦從 2020 年疫情影響導致的下滑中恢復過來已連續第二年增長，收入年增長 8.7%達到 25 億美元，佔全球錄製音樂行業收入的 9.5%。在世界各地，唱片公司都以非常本土化的形式開展其業務，支援當地音樂文化，並推動新興音樂生態系統的發展，發掘地方音樂，並為其創造機會，讓其接觸到全球聽眾。

【全球錄製音樂產業收入】



資料來源：國際唱片業協會（IFPI）《Global Music Report: The Industry in 2023》，2023 年 3 月。

B.機械設備租賃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租賃業市場規模係隨國內經濟的發展而變動，國內經濟蓬勃發展，國內之商業性活動亦隨著興盛，其所需籌辦活動之設備租賃亦隨之受惠。綜觀近幾年，國內機械設備租賃業營運係維持穩定成長態勢，自 2018 年開始，因各類活動以及藝人演唱會增加而對舞台燈光、音響設備之需求強勁，使得機械設備租賃產業之營業額呈現逐年成長的趨勢，而 2020 年度因為 COVID-19 疫情影響年增率為-3.93%，營業額約 383 億元，呈現衰退狀態，2021 年度同受疫情影響營業額與 2020 年度相當，2022 年下半年在疫情指揮中心逐步開放與放寬防疫措施下營業額呈現成長的趨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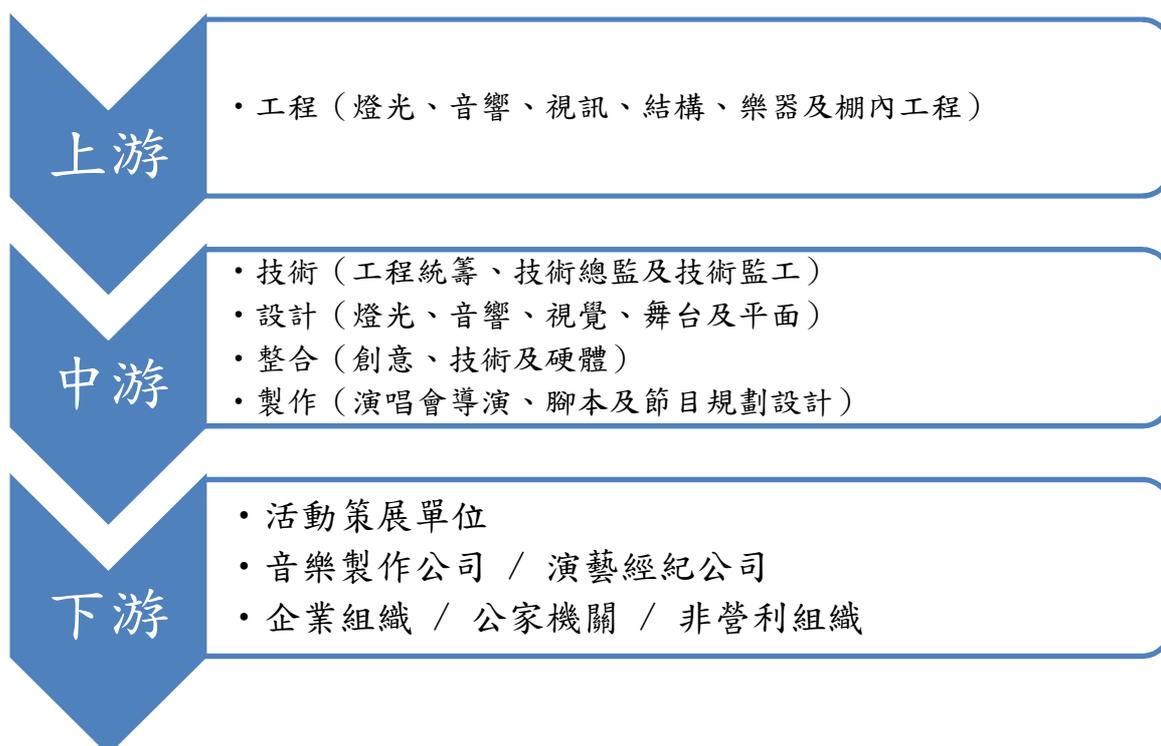
項目別	機械設備租賃業	
	營業額(新台幣億元)	營業額年增率
2018 年	407	0.15 %
2019 年	399	-2.01 %
2020 年	383	-3.93 %
2021 年	383	0
2022 年	448	17.05 %

資料來源：經濟部資料統計處

(2)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本公司主要提供之服務涵蓋節目內容發想、企劃與執行、視覺及舞台設計、燈光設計、音響規劃、硬體器材租賃、活動工程統籌等，故本公司主要於流行音樂產業鏈之現場演出之製作方，進一步分析其上下游，所屬產業主要係由上游相關舞台、吊點結構、電力、燈光、視訊、音響、樂器等設備租用及工程服務相關供應商，進行設計、整合及製作，服務對象以唱片公司、電視台、娛樂製作公司、演藝活動公司為主要客群，由於本公司為軟硬體資源整合型服務公司，服務範圍可延伸涵蓋，故於所屬產業之供應鏈處於上游及中游位置。

上、中、下游關聯圖



(3)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A.數位科技推陳出新，極力吸引觀眾目光

隨著演唱會體驗經濟來臨，演唱會之內容表演提供給觀眾感受刺激震盪已成為各演唱會表演極力追求之目標，致演唱會表演對於科技之應用趨之若鶩，不斷推陳出新，極力吸引觀眾目光。除了經典歌曲，現在演唱會已可以做到表演者從天而降、LED 圖案變化萬千、浮空投影如假似真，讓觀眾視聽享受更上層樓。以五月天「人生無限公司」演唱會為例，運用總數高達 2,400 片的 LED 變化出超過 30 種舞台造型並延伸兩邊舞台效果，及首次運用演唱會中「地面 LED」舞台技術。另在 5G 及虛擬實境的技術不斷創新亦也開始應用在各項展演活動中，如 2021 台北最 High 新年城跨年晚會，推出「即時自由視點」、「AR 擴增實境」、「百人連線同台合演」等技術；而「林俊傑《聖所 FINALE》線上演唱會」和「五月天陪你跨年演唱會-線上特別版」則上採用 XR 延展實境技術突破三維空間，虛實交錯，科幻感十足；2022 年度聯手工研院打造全台首座結合 5G 專網和 XR 虛擬攝影棚的場地拍攝服務的「LED 次世代虛擬攝影棚」，達到同步異地連線交流，突破地域上的限制，攝影棚以 LED 顯示屏取代傳統綠幕，特效畫面能即時播放，與虛擬景物互動，體驗元宇宙級之虛擬攝影棚。另「2021 秋天藝術節-兩廳院製作《神不在的小鎮》」則是結合網路直播與沉浸式體驗及電玩虛擬實境的新型態展演。

B.網際網路的盛行，推升線上演唱會

對音樂產業來說，網際網路已終結音樂產業之唱片時代，並促成線上音樂之發展，藝人之營收方式亦從發行唱片轉為演出為主，如演唱會、歌友會、見面會等。近幾年，在網際網路思維之衝擊下，演唱會又有了一個新面孔：「O2O」，即線上與線下結合，讓演唱會在網際網路或電視上同步直播，且 OTT 服務(Over-the-top)逐漸盛行，人們能夠「隨選隨看」喜愛的影視內容，更是讓線上演唱會有良好的管道。但現場演唱會本質上是一種置身於同好中、可以面對面交流之現場體驗，且 Live 最吸引人的地方，每一次現場感受都不一樣下，因此線上演唱會為音樂產業多元發展的選項，而非取代現場演唱會。

線上演唱會在 2020 年新冠肺炎疫情下有突破性的發展，全世界藝人紛紛推出 Live house 直播的演出，彌補了樂迷不能線下看演出的遺憾，滿足對專業音樂現場消費者的強烈需求，加上 5G 及虛擬實境的技術不斷推出，克服過往很多因技術性無法有現場臨場感的問題，已可靠直播技術就能將歌手的歌聲、Live 影像及千變萬化的場景，傳到粉絲的螢幕或 VR/AR 裝置中，這是疫情之下的智慧娛樂新風貌，不出門也能持續追星，而且可以享受前所未有的體驗。惟其商業模式仍在隨趨勢發展而改變，還得要完善直播錄像設備、互動平台感受，播放視角、培養觀眾付費觀看習慣、收費機制等，需要時間多方嘗試及調整。現已有像是南韓 SM 娛樂的付費線上演唱會平台「Beyond LIVE」騰訊音樂的全景音樂現場演出品牌「TME LIVE」等品牌發展中，未來也極大可能開創具有想像力之虛擬實體雙軌並行及互補的商業模式，透過互動設計讓線上活動不再只是單方面的觀看行為，打破網路的隔閡，甚至營造沉浸式臨場感來「打破第四道牆」，創造線上活動專屬的互動體驗，激發觀眾的喜好帶動其他線下演唱會、商品的銷售。

依據「KKCompany 2021 娛樂產業報告」，線上展演活動在 2021 年下半年有爆發性成長，透過 KKTIX Live 在 2021 年 9 月舉辦的活動已達到單月 300 場，是去年同期的 20 倍。以線上活動場次數量來看，占比前三名的類型分別是：課程講座 42%、音樂表演 30%、電影座談 14%，其中包含「演唱會、演奏會和音樂劇」的音樂表演類別從 2020 年 5% 到 2021 年 30%，線上演唱會場次更大

幅成長 10 倍，顯見主辦單位已越來越熟悉線上舉辦模式，而消費者的接受度也越來越高。

然隨疫苗與藥物開發，疫情衝擊趨緩，加上過去 3 年未能舉辦現場演唱會的狀況，藝人與公司紛紛籌備或推出實體演唱會搶功線下市場的情況下，將使得線上產品受到一定程度之擠壓；根據中國演出行業協會調研結果也同樣顯示，僅有 60% 的從業機構表示線下演出市場恢復後依然會嘗試線上演出。

(4) 競爭情形

A. 國內演唱會製作團隊競爭

臺灣歌手唱遍華人市場，帶動演唱會產業發展，目前國內有必應創造、源活娛樂、天空藍、巨砲娛樂等 4 大演唱會製作公司。其中(1)必應創造以樂團五月天之巡迴演唱會打出知名度，合作對象包括李宗盛、林俊傑、田馥甄 Hebe 等；(2)源活娛樂自 2003 年起開始製作大型演唱會，合作對象包括張惠妹、江蕙、王力宏、范瑋琪等知名歌手；(3)天空藍則為參與魔岩、滾石一系列演唱會製作，到最後自己成立一個四人工作室「天空藍」，其合作對象兄弟本色、陳綺貞、蔡健雅、光良等為主；另(4)巨砲娛樂以周杰倫為主要對象。

各製作團隊呈現演唱會表演之內容各自有各自風格，藝人在舉辦演唱會合作之製作團隊非一成不變，端視藝人及其經紀唱片公司對其演唱會之想法而定。

本公司展演事業群下有多個製作部門，各個製作部門發展自有風格並且皆可獨立承接活動，就必應創造本身已經可以提供藝人或其經紀唱片公司多種獨特選擇，故公司原有客戶群的下一個選擇仍留在必應創造的可能性高，增加黏著度，且本公司業務已向上拓展能夠提供演唱會主辦及公關行銷整合業務，因此透過多元的風格及多元的服務，再藉由良好口碑及引薦，進一步有利新客戶的開發。

B. 設備租賃競爭

本公司設備租賃係以燈光、音響、視訊、結構及樂器類為主。其中國內燈光設備租賃競爭者以台灣藝能工程公司為主；音響設備租賃競爭者以穩立舞台音響公司、瑞揚專業音響公司為主；視訊設備則以成陽傳播公司為主；結構設備以星船音響公司為主；另樂器設備以九太音響工程公司為主。

以上各設備租賃公司係有各自主要類別之設備租賃，如台灣藝能工程公司以燈光設備為主；而本公司之設備租賃則包含燈光、音響、視訊、結構及樂器五大類設備，且本公司之人力配置、人員專業度及設備完整度皆領先各家設備租賃公司，故在實際運作上，本公司與其他各設備租賃公司彼此係屬競爭關係，又屬合作關係。

本公司作為臺灣唯一的軟硬體資源整合型服務公司，在空間視覺設計、軟體演出製作、硬體技術與工程等專業領域各自扎根十年有餘，不僅累積深厚，一條龍全程自製的優勢，為預算做出最適當的分配，把時間和空間留給創意，搭配硬體設備租賃優勢，將在每一個活動細節裡極致發揮。

3. 技術及研發概況

(1) 所營業務之技術層次及研究發展

演唱會製作之研發主要為其節目設計一腳本，此腳本為一場活動的心電圖，每一段節目的情緒起伏及概念主軸，都經過製作團隊的巧妙設計，加入各單位的媒材，如音樂、視覺影像等，讓節目的核心概念與氛圍更能立體化呈現在觀眾眼前。

本公司演唱會製作節目規劃設計包含許多部分：A. 演唱會節目製作方向，清楚定義節目主軸及腳本，傳遞給各單位節目歌單、舞蹈、道具、樂隊、視覺、音樂、特殊技術等；B. 演唱會視覺規劃，涵蓋有形的動態圖像規劃至無形的觸覺、嗅覺等感官情緒都是設計的範圍，透過完整的設計，將活動的概念主軸、視覺資訊、

深層的意義與精神情感有效傳達給每一位觀眾；C.舞台空間設計，讓觀眾從設計中感受到活動的目的與想要傳達的訊息，並且將之轉換為實體的造型與符號，好讓接收端的觀眾們，產生心理、生理上的深層溝通與互動；D.歌曲動態視覺設計製作，搭配音樂所設計製作出來的短篇影像或是一系列的影片，讓觀眾融入歌曲意境；E.平面設計，以二度空間的視覺設計作為溝通和表現的方式，根據藝人的需求與目的，透過文字、圖形、顏色或符號，創造具有不同含義的圖像來傳達想呈現的概念及訊息。

本公司亦投入了解國內外軟硬體器材及 5G 之發展應用，求新求變的運用在演唱會或各項展演活動當中上，以提升演唱會整體呈現的創意和品質。

(2)研究發展人員與其學經歷

單位：人；年

學歷 \ 年度	110 年 12 月 31 日	111 年 12 月 31 日	截至 112 年 6 月 30 日
碩 士	4	4	3
大學/大專	68	61	69
高中/高職(含以下)	6	6	5
合 計	78	71	77
平均年資	4.2	4.7	4.5

(3)最近五年度每年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業務項目為演唱會、頒獎典禮、商業展覽、企業尾牙、商業演出等活動之製作創意發想及設備出租，並無專責之研究發展之人員。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營業務之研發主要為製作端之創意發想、視覺資訊之設計及舞台空間之規劃，並研究市場上各項新型技術如何應用在展演活動。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活動規畫主要由展演事業群下之製作人員、視覺設計人員、空間設計人員、平面設計人員、燈光設計人員及音響設計人員進行各活動相關研發工作，故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研發費用主要係該部門之薪資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研發費用(註)	36,439	34,173	45,082	47,111	46,925
合併營收淨額	1,423,593	1,217,045	795,225	838,370	1,302,644
佔合併營收淨額比率	2.56%	2.81%	5.67%	5.62%	3.6%

註：研發支出帳列營業成本及研發費用項下。

(4)最近五年度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年度	演唱會/頒獎典禮/商業展覽/企業尾牙/商業演出等活動
107 年度	8 呎的搞怪樂園-彩虹慶典、「第 13 屆 KKBOX 風雲榜」、五月天 LIFE[人生無限公司]、2018 林俊傑首唱會直播、富拉凱慈善演唱會、觀光節慶祝大會頒獎典禮、李宇春 2018「流行」巡迴演唱會、宇宙人我們的探險計畫演唱會、2018 年金點設計新秀頒獎典禮、羅大佑「當年離家的年青人」巡迴演唱會、張碧晨極光演唱會、周華健「愛在雲端」演唱會、「吳宗憲 Jacky Wu」演唱會、2018 年金視獎頒獎典禮、Real Me·2018 來電之夜演唱會、2018 超硬電司趴、S.H.E 十七音樂會、光良「今晚，我不孤獨」巡迴演唱會、許茹芸「綻放的綻放的綻放」演唱會、107 年國民體育日、107 年金鼎獎頒獎典禮、107 年金音獎頒獎典禮、雙 11 PChome 來了- UNLIMITED 無限之夜演唱會、2018 咪咕匯頒獎典禮。

年度	演唱會/頒獎典禮/商業展覽/企業尾牙/商業演出等活動
108 年度	<p>五月天 LIFE「人生無限公司」巡迴演唱會、富拉凱慈善演唱會、頑童「2019 幹大事」演唱會、ØZI「Lost In Paradise 天堂中迷航」演唱會、第 14 屆 KKBOX 風雲榜、乃木坂 46 台北演唱會、觀光節慶祝大會頒獎典禮、張立昂「感應 張立昂」音樂會、5566「since5566」台北小巨蛋演唱會、2019 Mr.Children 台北演唱會、林俊傑「聖所」世界巡迴演唱會、魔力紅 2019 高雄演唱會、華南金控 100 週年、五月天「Just Rock it!!! BLUE」巡迴演唱會、2019 許茹芸「綻放的綻放的綻放」巡迴演唱會、紅髮艾德 2019 桃園演唱會、任賢齊「齊跡」巡迴演唱會、吳宗憲 Jacky Wu 高雄巨蛋演唱會、李宗盛「有歌之年」巡迴演唱會、王力宏「龍的傳人 2060」巡迴演唱會、羅大佑「當年離家的年輕人 2.0」演唱會、查無此人-小花計劃展、西城男孩 2019 台北演唱會、PChome 狂禮 88 嘉年華演唱會及同樂會、108 年度金視獎頒獎典禮、2019 超犀利趴 10 演唱會、2019 SUPER STAR 體育表演會、RO 仙境傳說普隆德拉演唱會、2019 姜丹尼爾 Color on Me 粉絲見面會、林宥嘉 idol 巡迴演唱會、C.T.O「START IT」演唱會、第 54 屆金鐘獎頒獎典禮、第一銀行 120 週年慶祝酒會及演唱會、第 41 屆威廉瓊斯盃籃球邀請賽、聲林之王第二季、第十屆金音創作獎頒獎典禮、2019 Asia Fashion Award、Tizzy Bac「鐵之貝克 XX」20 週年演唱會、2019 金點設計獎頒獎典禮、2020 台北最 High 新年城跨年晚會、2019 LOVE 高雄追光季、2019 廣州咪咕匯頒獎典禮。</p>
109 年度	<p>五月天 Just Rock it「BLUE」巡迴演唱會、第 15 屆 KKBOX 風雲榜、乃木坂 46 台北演唱會、吳青峰「太空備忘記」巡迴演唱會、宇宙人「你的宇宙 YOUNIVERSE」演唱會、JJ 林俊傑「327 LOVE WISHES 直播見面會」、菱格世代 Dancing Diamond 52、2020 劉若英陪你線上演唱會、五月天「突然好想你」線上演唱會、2020 羅大佑「宜花東鹿」線上直播演唱會、Since 5566 高雄巨蛋演唱會、2020 超犀利趴 11、《嗨！北流》臺北流行音樂中心表演廳開幕演唱會、陳零九「天生玩家」演唱會、蘇慧倫《生命之花》30 周年演唱會、2020 蔡健雅 TME LIVE、2020 Super Star 體育表演會、林俊傑《倖存者•如你》新歌首唱 LIVE、鼓鼓呂思緯 聽到請回答演唱會、第十一屆金音創作獎頒獎典禮暨亞洲音樂大賞、齊跡 2020 任賢齊演唱會台北站、「田馥甄一一巡迴演唱會」台北小巨蛋、木曜 4 跨界超玩演唱會、2020 桃園萬聖節、2020 High Light 高雄光合作用、2021 義大跨年晚會、2021 台北最 High 新年城跨年晚會。</p>
110 年度	<p>五月天「好好好想見到你」巡迴演唱會、Live Asia 超級週末現場、光良『今晚，我不孤獨』臺北小巨蛋演唱會、高雄流行音樂中心海音館(室內表演廳)測試性演出、宇宙人「明天留給我線上直播演唱會」、2021 KKBOX 催下去音樂風雲榜、周華健「少年俠客」世界巡迴演唱會、告五人「在這座城市遇見了你」巡迴演唱會、蔡依林「UglyBeauty2021 巡迴演唱會」、林俊傑「聖所 FINALE 線上演唱會」、2020 臺北音樂不斷電、孫燕姿「這個歌手不太冷-抖音夏日演唱會」、2021 海洋文化及流行音樂中心開幕式暨演唱會、2021 秋天藝術節-兩廳院製作《神不在的小鎮》、2021 RO 線上演唱會、臺灣文化協會 100 週年紀念音樂會、全方位男團選秀-Be The One A 級戰場、盧廣仲「勵志演說演唱會」、五月天「陪你跨年演唱會-線上特別版」、李宗盛「有歌之年巡迴」、木曜 4 跨界演唱會—Rising《木曜 4 超玩六週年特別企劃》、BMW Touring Festival 風格野遊、2021 桃園萬聖城、GoodDay 有愛大聲唱擁抱好日子公益演唱會、2022 台北最 High 新年城跨年晚會。</p>

年度	演唱會/頒獎典禮/商業展覽/企業尾牙/商業演出等活動
111 年度	五月天「好好好想見到你」巡迴演唱會、梁靜茹「2020 當我們談論愛情」演唱會、魚丁糸「池堂影夜演唱會」、第 17 屆 KKOBX 音樂風雲榜、五堅情「Moon Landing 月面著陸演」唱會、動力火車「都是因為愛 世界巡演唱會」、冰球樂團「我好斯文」新專發表演唱會、齊豫《緣》演唱會、全球人壽 aMEI ASMR 世界巡迴演唱會、薛之謙「天外來物」巡迴演唱會、鄭宜農「新世紀的女兒」演唱會、鼓鼓「聽到請回答 Connecting...」巡迴演唱會、瘦子「E.SO 2022 地囚人」演唱會、八三夭「顛倒世界」巡迴演唱會、韋禮安「如果可以，我想和你明天再見」演唱會、The Moment! 宇宙人理想狀態演唱會、羅時豐「回歸正 YA 演唱會」、田馥甄《一一》巡迴演唱會、告五人[新樂園]2022 愛在夏天演唱會、劉若英 [飛行日] 巡迴演唱會、5566「2056 二十週年演唱會」、林俊傑「JJ20 世界巡迴演唱會」、周湯豪「REALIVE」演唱會、第十三屆金音創作獎頒獎典禮暨亞洲音樂大賞系列活動、炎亞綸「炎宇宙@aayan1120」演唱會、太空港音樂藝術嘉年華、體育表演會、桃園迎光城-萬聖主題、苗栗音樂佳餚節、蕭秉治「Project X」演唱會、糜先生十週年演唱會「We 我們的十年」、五月天 2023 諾亞方舟 10 週年進化復刻限定版演唱會、安溥「to ebb 2022 潮水箴言演唱會」、2023 台北最 High 新年城跨年晚會。
112 年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	WE ARE 我們的除夕夜、林俊傑「JJ20 世界巡迴演唱會」、五月天 2023 諾亞方舟 10 週年進化復刻限定版演唱會、2023 台灣燈會在台北-台北兔給樂、ONE REPUBLIC LIVE IN CONCERT 共和世代 2023 臺北演唱會、BLACKPINK WORLD TOUR [BORN PINK] KAOHSIUNG、「ALL IN 5 PRINCE」Live Concert 台北演唱會、五月天「好好好想見到你」巡迴演唱會、任賢齊「齊跡.在路上」巡迴演唱會、毛不易「幼鳥指南」巡迴演唱會、劉若英「飛行日」巡迴演唱會、告五人第一次新世界巡迴演唱會「宇宙的有趣」、李宇春「周末愉快」巡迴演唱會、楊和蘇「勵志電影」巡迴演唱會、超犀利趴 12、(G)I-DLE WORLD TOUR TAIPEI、戴佩妮「隨風所遇」2023 Drift World Tour、田馥甄「一一巡迴演唱會」台北最終場、2023 世界客家博覽會開幕晚會。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1.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區別 \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銷售淨額	%	銷售淨額	%
內銷	807,161	96.28	1,222,763	93.87
外銷	31,209	3.72	79,881	6.13
合計	838,370	100.00	1,302,644	100.00

(2)市場占有率

由於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演唱會、頒獎典禮、商業展覽、企業尾牙、商業演出等活動之製作創意發想及設備出租，該產業市場佔有率並無客觀公正權威之第三方統計發表，故尚難以計算。

依據文化部《2021 臺灣文化創意產業發展年報》之統計資料中顯示，2020 年度流行音樂產業範疇中屬支援服務性質之舞台燈光、音響設備出租之產值約 9.36 億元，屬於流行音樂表演活動籌辦、監製與經紀之產值約 9.99 億元，惟其產業之資料之營業額係以財政統計資料為準，廠商之產業類別歸屬為個別廠商申報稅務時自行決定，未經廠商實際營業項目進行校正，統計解讀上有其侷限性，且由於當前跨域經營商業型態盛行，部分業者認為其主要經營項目並非流行音樂產業而選擇申報其他稅務產業，故其統計數可能呈現低估之情形。因此，該產業市場佔有率目前仍難以計算。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軟硬體資源整合型公司，演出服務提供完整，過去豐富活動製作經驗及屢創獨特演出，除了繼續延伸核心技術規劃發展屬於自己的原創長壽型智慧財產(IP, Intellectual Property)外，並往上拓展展演主辦及公關行銷整合、藝人經紀及場館運營等業務，隨著體驗經濟時代來臨，在未來市場成長性可期情形下，有利於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服務之持續發展性。

(4)競爭利基

A.優質的品牌形象及豐富的活動製作經驗

本公司及子公司團隊統合累積近十年來之經驗值大成，承接超過千場以上之演出活動，以近兩年為例，每年參與 200 場以上演唱會及眾多演出活動等現場工作，平均每二天全世界就有一場由本公司成員參與之演唱會正在進行中，不但獲得各唱片公司及廠商之讚賞，也得到演出藝人之信賴與好評，更為華語樂壇創造許多經典之巡迴演唱會，如五月天、田馥甄、任賢齊、劉若英及李宗盛等世界巡迴演唱會，並創下將臺灣原創製作之演唱會推向北京鳥巢，締造 10 萬人場地演出之輝煌紀錄。

目前臺灣流行音樂為華語流行樂壇發展指標，更是華語流行音樂潮流之領先者，演唱會消費以藝人導向為主，其中臺灣歌手的占比高，有助於培養演唱會製作公司，而音樂公司緊密結合演唱會製作公司也成趨勢，本公司及子公司與相信音樂相互成就各項演出表演，屢創佳績。此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不僅製作演唱會，金視獎、金音獎、咪咕匯音樂盛典、KKBOX 數位音樂風雲榜等頒獎典禮、超犀利趴、國民體育日體育表演會、台北最 High 新年城跨年晚會、音樂祭、電視節目及 P. LEAGUE+和 T1 職業籃球聯賽等執行，皆能跨足打造，因而奠定全方位活動製作公司的領先地位。

B.專業的經營管理團隊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由四家演唱會幕後團隊聯合組成，在空間視覺設計、軟體演出製作、硬體技術與工程等專業領域各自扎根十年有餘，不僅累積深厚，一條龍全程自製的優勢，為預算做出最適當的分配，把時間和空間留給創意，並在每一個細節裡極致發揮。

C.獨特經營模式，提供主辦單位多樣選擇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臺灣唯一軟硬體資源整合型服務公司，除了可單獨提供活動最初始之製作創意發想節目的規畫服務、舞台空間設計服務、視覺設計服務、硬體技術統籌服務、硬體設備租賃服務等，亦可同時提供活動所需之所有服務，在一條龍的服務下，對於客戶的希望及要求是否可行，即可在初始的創意設計階段即由公司團隊的溝通及配合下，達成客戶之目標。另本公司及子公司亦由專人專門了解國內外軟硬體器材，求新求變的運用在演唱會上，以提升演唱會整體呈

現之創意及品質。本公司及子公司亦往上跨足展演主辦及公關行銷整合業務，以拓展公司「一條龍」服務範圍。

D.垂直整合優勢，開拓 IP 商機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營前端節目製作、舞台設計以及後端設備技術及舞台搭建工程，係臺灣第一個把流行音樂演唱會做到完整編制、完整結構、產業化發展之公司，其得以確保主辦方得到最佳演出效果，並透過提供軟體服務，帶入硬體統包承攬或相關技術服務，亦可確保演出品質，更創造綜效，持續吸引海內外更多內容方前來合作，藉由創意設計及硬體設備之交互配合產生之火花。未來計畫跨足戲劇 IP 市場籌拍演唱會產業職人劇，啟動藝人經紀業務發掘並培育具有潛力藝人發展版權 IP，拓展全年齡層之市場展演，最終發展成功之 IP，並延長其價值且永續經營，將原有之業務朝向更多元的發展。

(5)發展遠景之有利及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有利因素

(A)流行音樂產業發展未來仍具成長空間

臺灣流行音樂為華語流行樂壇發展指標，更是華語流行音樂潮流之領先者，由於流行音樂所展現的不只是音樂之創意與發行，亦展現了臺灣相較於其他國家之優勢生活型態與文化力，加上政府亦積極推動及補助文化創意產業，將更推升流行音樂產業之發展。依據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2022-2026 臺灣娛樂暨媒體業展望》表示，臺灣的現場實況音樂市場規模雖相對小，2021 年仍持續受新冠疫情所波及自 5 月中至 7 月底所實施的防疫警戒，讓現場演出被迫全部暫停，預估臺灣 2021 年全年的現場實況音樂營收降至 3,400 萬美元，未來一旦全球現場實況音樂市況回溫，臺灣將在未來的亞洲巡迴演出市場扮演要角，預期獻唱實況音樂營收未來五年將以 27.9% 的年複合成本率，成長至 2026 年的 1.16 億美元。

單位：百萬美元	2017	2018	2019	2020	2021E	2022F	2023F	2024F	2025F	2026F	2021-26 CAGR
現場實況音樂	72	81	69	39	34	58	94	106	112	116	27.9%
實況音樂贊助	14	15	16	4	4	8	14	15	16	16	34.8%
實況音樂售票	58	66	73	35	30	49	80	90	96	100	26.9%

資料來源：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2022-2026 臺灣娛樂暨媒體業展望》，2022 年 7 月。

(B)政府政策支持文創產業發展

隨著全球化之浪潮，附加我國經濟發展上面臨轉型階段，我國政府透過各政策加以推動文化創意產業，2014 年起推動文創產業價值鏈建構與創新，舉凡開始投入流行音樂輔助教材，並於民國 2015 年及 2016 年開始在各國小及國高中執行，從小扎根，培育流行音樂之興趣，此外，各大學亦紛紛開始設流行音樂相關課程，引進業界資源，培養流行音樂幕前和幕後人才，包括樂團製作、音樂製作與創作、專業行銷、錄音、燈光及版權等，2017 年起推動臺灣文化生活品牌國際化計畫至今。而流行音樂產業是臺灣文創產業中最具文化輸出能量及華語市場競爭優勢，且根據文化部統計流行音樂產業是文創業少數逐年成長、且國際化的戰略產業，因此為創造「台流」，深化臺灣華語流行音樂中心領導地位，在環境整備面加速規劃打造臺灣南北兩座流行音樂推動引擎，於台北市南港區興建「臺北流行音樂中心」及高雄港碼頭設立「高雄流行音樂中心」，則是分別在 2020 年及 2021 年陸續開始營運，分別可提供室內 5,000 席之表演空間，另文策院於 2022 年首次與民間模特兒經紀公司攜手重金打造「TDI 台灣夢幻學院」，首度展開，產、官、學三方合作，規劃共開設音樂班、戲劇班、時尚班與泛娛樂班等課程培育未來之星。

政府在 2010 年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發展法，加強國發基金投資與獎勵補助辦法，目的在扶植國內文創產業發展與壯大，並從中培養藝文消費人口與需求；金管會 2014 年發展金融挺文創，期望藉由金融機構的力量增加對文創產業放款，對市場注入資金活水，同時實施創櫃版提供業者更多募資機會，更積極開放群眾募資平台，使規模較小但充滿創意的專案可得到資金奧援，讓文化創意得以實現；金管會為鼓勵企業支持文化藝術活動並促進文化永續發展，2022 年度修訂「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指出上市上櫃公司宜經由捐贈、贊助、投資、採購、策略合作、企業志願技術服務或其他支持模式，持續將資源挹注文化藝術活動或文化創意產業，以促進文化發展。

(C) 流行音樂市場國際化及多元化

在流行音樂市場上，臺灣部分唱片公司在亞洲、中國大陸等地均設有據點，其海外市場規模甚已超過國內市場，另在音樂人的努力堅持及政府輔導下，近年來音樂從業人員紛紛投入獨立音樂、本土音樂及族群母語歌曲之創作，這種趨勢與發展，更加豐富臺灣音樂創作之深度與多元特色。

B. 不利因素

(A) 高規演出市場漸成熟，專業人才荒待克服

隨著演唱會越來越多，新血不及補充，製作人才之缺乏，是演唱會製作業者普遍面臨之問題。基礎執行人員可透過訓練培養，但執行導演則需兼具創意跟執行力之人才嚴重缺乏，如日本設有音響專門學校，臺灣之教育體系卻缺少音樂產業之專業知能訓練，雖臺灣有燈光專業訓練，但多半提供劇場需求，與演唱會之需求相差甚遠。目前流行音樂產業僅能靠實務經驗傳授「師徒制」，好人才實在難覓。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是臺灣第一個把流行音樂演唱會做到完整編制、完整結構、產業化發展的公司，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多為初始四家幕後團隊公司之員工，在其原屬這行業較無保障、無工會、無保險等，本公司及子公司除了提供該有之福利外，本公司及子公司除積極開網羅同業優秀人才，並與學校建教合作，配合產學經驗以培育人才。

(B) 國內展演場地數量不足，更受限於法規箝制

如同臺灣流行音樂產業現況所述，臺灣展演場地的侷限，一直以來是許多舉辦演唱會展演公司共同之夢靨，且根據《台灣音樂展演產業之問題研究報告》中指出，不管展演場地位於商業區或住宅區，目前最大之問題就是噪音，因為噪音之關係，容易引起社區之反感。根據 2008 年《台北市新興表演類藝術空間營運模式研究計畫》中提及，臺灣民眾對於聲音之包容性仍然不足，一般音樂展演活動雖以合法申請場地，但依然會遇到民眾投訴為噪音，而遭到警局或環保署開單，對於許多處於住宅區附近之音樂展演空間來說，是個很大之挑戰。

因應對策：

關於臺灣展演場地不足之問題，政府單位已正視此問題，積極打造臺北及高雄兩座流行音樂中心分別在 2020 年及 2021 年開始運營，民間企業所設立的 LIVE HOUSE 展演場館 Zepp New Taipei 亦於 2020 年開幕營運，改善了臺灣流行音樂產業所面對場館不足之問題。接下來除了期待台北大巨蛋之開始營運外，本公司及子公司亦尋求與民間企業配合之機會，打造可作為演唱會演出之場地。

(C) 市場競爭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過去之市場地位與主要客戶往來關係，並不保證未來持續銷售及營收獲利的成長，市場之競爭永遠存在。本公司及子公司努力提高其服務性價比與客戶滿意度，惟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競爭對手亦都致力於相同目標，故市場之競爭與消長永遠存在。

因應對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國內藝人或國外經紀商合作已久，且保持友好，本公司及子公司以豐富之主辦經驗製造各項展演活動，深得表演方喜愛，以演唱會為例，本公司不吝於投入資源與預算，針對歌手策畫演唱會規模與表演，為歌手量身打造演出內容，可從華人矚目之小巨蛋到北京鳥巢，是藝人與表演方邁向第一線品牌的最佳夥伴與推手，可利用多年來成功之製作經驗爭取穩定案源，另加上本公司持續拓展服務範圍的能力，可保障本公司及子公司於該產業之市占率，並吸引國內外更多合作機會。

(D) 面臨公共衛生的威脅

近年來伊波拉、出血熱、中東呼吸綜合症冠狀病毒(MERS)和嚴重急性呼吸道症候群(SARS)等等五花八門的高致命性病毒與症狀出現，且都在人口密集地區突然間爆發性的傳染，已經是讓全球公衛體系與世衛組織措手不及的公共衛生大考驗，而 2020 年爆發的新型冠狀肺炎(COVID-19)疫情，更是少見的在全球爆發並前所未有重創了所有與人民互動有關之服務產業，包含旅遊業、航空業、餐飲住宿業及電影、流行音樂、戲劇、展演活動等文化產業，各類服務產業的龍頭公司紛紛不敵新冠肺炎疫情而致使營業收入減少，重大威脅各服務產業的生存與發展。

因應對策

本次新冠肺炎疫情全球至今仍影響著全球，且不斷有變種病毒產生，大環境勢必要恢復到可以保障觀眾安全的程度，演唱會主辦方必須遵循演出當下之檢測、追蹤和治療的標準程序，才能使民眾安心參與大型演唱會。然而，後新冠時代的演唱會也可能與以往有所不同，體溫檢測、非接觸式點餐、廣設酒精消毒站等，可能會成為演唱會新常規，本公司將持續關注公衛需求來執行各項演出活動。另惟有本公司持續拓展服務範圍，積極孵化原創 IP 及藝人經紀等業務，新增本公司營運線及獲利來源，亦關注並跟進線下展演活動商業模式的變化及發展，才能有充足能力超前部屬新型商業模式面對未來的挑戰。

2. 最近二年度主要產品別或部門別毛利率重大變化之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營業收入	838,370	1,302,644
變動率(%)		55.38	
營業毛利	77,756	169,272	
營業毛利率(%)	9.27	12.99	
變動率(%)		40.13	

111 年度毛利率增加，原因係「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爆發造成全球線下展演活動幾乎全面停擺，直到 111 年下半年疫情指揮中心逐步開放與放寬防疫措施逐步回復業務正常，致使營業收入增加所致。

二、轉投資事業

(一)轉投資事業概況

112年6月30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股份		股權淨值	市價	會計處理方法	最近年度(111年)投資報酬		持有公司股份數額
				股數(仟)	股權比例				投資損益	分配股利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27,666	141,737	700	100%	141,737	無	權益法	(12,396)	—	無
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6,541	123,337	註1	100%	123,337	無	權益法	(9,903)	—	無
北京有秀必應傳播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25,953	37,671	註1	50%	37,671	無	權益法	(12,767)	—	無
灑灑股份有限公司	活動企劃及廣告服務	10,025	(23,224)	1,170	78%	(23,224)	無	權益法	(4,501)	—	無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註2)	表演活動籌辦、監製與經紀	-	-	-	-	-	-	-	(13,242)	—	無
株式会社 Bin Live Japan	演出活動籌辦及提供活動軟體製作服務	8,400	2,597	0.6	100%	2,597	無	權益法	(763)	—	無
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5,250	3,652	525	75%	3,795	無	權益法	(84)	—	無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電影製作與發行	5,500	6,214	1,100	22.69%	2,574	無	權益法	146	—	無
生三三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4,500	5,583	450	45%	5,583	無	權益法	570	—	無

註1：係有限公司型態，並無股份。

註2：於112年4月處分對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持股。

(二)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及其設定質權之情形，並列明資金來源及其對公司財務績效及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三、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房屋租賃	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	111/09/16~114/09/30	辦公室租約	房屋租賃
房屋租賃	佳洋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07/16~118/07/15	倉庫租賃	房屋租賃
房屋租賃	川方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06/08/15~117/02/29	辦公室及倉庫租賃	房屋租賃
房屋租賃	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	110/03/01~113/04/30	辦公室租賃(4F-1)	房屋租賃
房屋租賃	雍和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110/01/14~113/01/13	汐止福德一路346號A6倉庫租賃	房屋租賃

參、發行計畫及執行情形

一、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計畫應記載事項

(一)資金來源:不適用。

(二)本次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者，應揭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請參閱附件一。

二、本次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三、本次併購發行新股應記載事項：不適用。

肆、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財務分析

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財報)

分析項目(註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 112年6月 30日
		107年	108年	109年	110年	111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6.82	46.21	41.34	43.67	51.54	42.4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70.56	286.04	295.57	276.28	276.62	251.78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204.30	171.16	187.14	160.83	146.64	164.39
	速動比率	199.58	162.79	180.47	152.27	143.28	156.24
	利息保障倍數	398.09	3.81	(42.70)	(41.07)	(10.19)	103.83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89	3.78	3.16	4.01	5.46	5.54
	平均收現日數	75	97	116	91	67	66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09	4.44	3.76	3.85	3.75	4.09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5.62	5.00	3.28	3.55	5.72	6.58
	總資產週轉率(次)	1.58	1.11	0.71	0.79	1.19	1.46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9.93	0.71	(11.55)	(8.57)	(1.65)	14.91
	權益報酬率(%)	16.43	0.91	(21.15)	(15.29)	(3.42)	27.7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33.45	1.91	(28.80)	(20.55)	(4.75)	41.05
	純益率(%)	6.25	0.48	(16.58)	(11.08)	(1.50)	10.14
	每股盈餘(元)	2.43	0.09	(3.30)	(2.00)	(0.31)	2.02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50.31	20.60	19.78	(2.26)	50.15	(18.7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0.38	87.81	137.19	98.33	130.17	67.74
	現金再投資比率	19.26	4.12	9.25	(1.24)	36.05	(9.52)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84	46.22	(0.76)	(1.96)	(86.80)	3.26
	財務槓桿度	1.00	1.76	0.98	0.97	0.61	1.0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總資產週轉率(次)增加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係本年度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2. 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元)增加及營運槓桿度、財務槓桿度減少：主係本年度營業淨損及稅前淨損相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3.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呈現流入所致。							

2.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財報)

分析項目(註 2)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7 年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32.01	40.16	37.93	37.23	48.29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83.98	314.21	308.70	289.96	288.25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81.09	149.90	168.92	155.33	141.19
	速動比率	177.58	141.43	163.39	150.17	138.44
	利息保障倍數	347.86	1.84	(50.98)	(49.12)	(7.2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4.07	4.04	3.56	3.83	5.30
	平均收現日數	90	90	103	95	69
	存貨週轉率(次)	—	—	—	—	—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4.79	4.28	3.68	3.81	3.83
	平均銷貨日數	—	—	—	—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3.93	4.23	2.94	3.04	4.92
	總資產週轉率(次)	1.11	0.96	0.65	0.71	1.09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10.11	0.50	(12.44)	(8.88)	(1.25)
	權益報酬率(%)	15.82	0.50	(20.71)	(14.46)	(2.42)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5.70	0.50	(28.43)	(19.46)	(2.85)
	純益率(%)	9.06	0.33	(19.53)	(12.77)	(1.26)
	每股盈餘(元)	2.43	0.09	(3.30)	(2.00)	(0.31)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32.16	24.39	26.04	(14.03)	63.67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69.01	67.69	112.15	72.14	109.10
	現金再投資比率	9.17	2.94	10.42	(5.13)	36.79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9.82	(35.10)	(0.95)	(3.29)	9.48
	財務槓桿度	1.01	0.73	0.98	0.96	1.07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 20%者可免分析)

1. 負債佔資產比率增加：主係應付帳款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2.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總資產週轉率(次)增加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係本年度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3. 利息保障倍數、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每股盈餘(元)、營運槓桿度增加：主係本年度為營業淨利去年同期為營業淨損，且本年度稅前淨損相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
4. 現金流量比率、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係本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呈現流入所致。

註：財務分析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二、財務報告應記載事項

(一)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時之最近二年度財務報告及會計師查核報告，並應加列最近一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

1.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二。

2.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三。

3.112 年第 2 季依法公告申報之財務報告：請參閱附件四。

(二)最近二年度發行人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包括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1.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五。

2.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請參閱附件六。

(三)發行人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後，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前，如有最近期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之財務報告及個體財務報告，應併予揭露：無。

三、財務概況其他重要事項

(一)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有發生公司法第 185 條之情事者，應揭露之相關資訊：無。

四、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發生重大變動之要原因及其影響，若影響重大者應說明未來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百分比%
流動資產	621,898	787,589	165,691	26.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29,063	226,213	(2,850)	(1.24)
無形資產	1,949	3,875	1,926	98.82
其他資產	170,261	142,844	(27,417)	(16.10)
資產總額	1,023,171	1,160,521	137,350	13.42
流動負債	386,690	537,105	150,415	38.90
非流動負債	60,155	61,043	888	1.48
負債總額	446,845	598,148	151,303	33.86
股本	449,734	443,404	(6,330)	(1.41)
資本公積	264,424	171,708	(92,716)	(35.06)
保留盈餘	(89,320)	(39,340)	49,980	55.96
其他權益	(17,197)	(11,075)	6,122	35.60
庫藏股票	(34,942)	-	34,942	100
非控制權益	3,627	(2,324)	(5,951)	(164.07)
權益總額	576,326	562,373	(13,953)	(2.42)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 10,000 仟元且變動比例達 20%者)：				
(1)流動資產、流動負債、負債總總額：主係本年度第四季營業收入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2)保留盈餘、資本公積：主係本年度以資本公積彌補虧損所致。				
(3)庫藏股票：主係本年度辦理庫藏股到期註銷所致。				

(二)財務績效

1.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變動	
			金額	百分比%
營業收入	838,370	1,302,644	464,274	55.38
營業成本	760,614	1,133,372	372,758	49.01
營業毛利	77,756	169,272	91,516	117.70
營業費用	159,813	172,232	12,419	7.77
營業淨利(損)	(82,057)	(2,960)	79,097	96.3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10,379)	(18,114)	(7,735)	(74.53)
稅前淨利(損)	(92,436)	(21,074)	71,362	77.20
所得稅費用	454	(1,599)	(2,053)	(452.20)
本期淨利(損)	(92,890)	(19,475)	73,415	79.03
其他綜合損益	(660)	2,751	3,411	516.8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3,550)	(16,724)	76,826	82.12

重大變動項目說明(差異金額達 10,000 仟元且變動比例達 20%者)：
營業收入、營業成本、營業毛利、營業淨利(損)、稅前淨利(損)、本期淨利(損)、本期綜合(損)益總額：主係「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趨緩，各項展演活動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2.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產業環境及市場未來供需狀況，並參酌業務發展及近期營運概況等相關資訊做為評估基礎，另評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目前發展趨勢已逐漸流感化，全球疫情趨緩而步入後疫情時代，各國邊境也逐漸恢復過往開放，預期未來一年度業績應會呈現成長後回歸穩定。

(三)現金流量

1.最近年度(111 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110 年度	111 年度	增(減)比例%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731)	269,349	3,184.9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9,971)	(90,520)	17.69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0,941)	(47,956)	(129.01)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增加：主係本年度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趨緩，各項展演活動較前一年度增加所致。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增加：主係本年度償還短期借款所致。

2.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3.未來一年(112 年度)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1)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 活動淨現金流量 (2)	預計全年現金 流出(入)量 (3)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1)+(2)-(3)	預計現金不足額 之補救措施	
				投資 計劃	融資 計劃
479,548	84,296	88,234	475,610	—	—
1.本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A.營業活動：主係本年度預計營業收入增加，營業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入。 B.投資活動：主係預計因購置不動產及設備及轉投資，致預計投資活動產生淨現金流出。 2.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影響

本公司及子公司 111 年度無重大資本支出。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依循主管機關訂定之「公開發行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準則」訂有「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作為本公司進行轉投資事業之依據，以掌握相關之業務與財務狀況；另本公司為提升對轉投資公司之監督管理，於內部控制制度中訂定「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針對其經營管理、業務及財務資訊之監理等制定相關規範，使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得以發揮最大效用；111 年度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轉投資虧損為新台幣 18,481 仟元，主係受「新型冠狀病毒肺炎(COVID-19)」疫情所致，本公司將視疫情狀況調整營運計畫且持續評估未來投資計畫，以取得營運效率，並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規定辦理。

(六)其他重要事項：無。

伍、特別記載事項

一、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者，應列明其原因、會計師審查意見、公司改善措施及缺失事項改善情形：無。

二、委託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或認可之信用評等機構進行評等者，應揭露該信用評等機構所出具之評等報告：不適用。

三、證券承銷商評估總結意見：不適用。

四、律師法律意見書：不適用。

五、由發行人填寫並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請參閱附件七。

六、本次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於申報生效時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通知應補充揭露之事項：無。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八、證券承銷商、發行人及其董事、監察人、總經理、財務或會計主管以及與本次申報募集發行有價證券案件有關之經理人等人出具不得退還或收取承銷相關費用之聲明書：不適用。

九、發行人辦理現金增資或募集具股權性質之公司債，並採詢價圈購對外公開承銷之案件，證券承銷商及發行人等出具不得配售予關係人及內部人等對象之聲明書：不適用。

十、上市上櫃公司應就公司治理運作情形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任期至民國 112 年 6 月 14 日止）民國 111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會共召開 6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周佑洋	3	3	50%	109.6.16 改選連任 (應出席次數 6 次)
董事	相知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宗揚	5	1	83.3%	109.6.16 改選連任 (應出席次數 6 次)
董事	溫昇樺	4	0	100%	109.6.16 改選連任 (111.3.9 解任，111.6.16 補選任，應出席次數 4 次)
董事	譚明文	4	0	100%	111.6.16 補選新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獨立 董事	施汎泉	6	0	100%	109.6.16 改選連任 (應出席次數 6 次)
獨立 董事	陳勇龍	6	0	100%	109.6.16 改選連任 (應出席次數 6 次)
獨立 董事	劉于遜	6	0	100%	109.6.16 改選新任 (應出席次數 6 次)

本公司民國 112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改選第五屆董事，新任董事自當選日起就任(任期自民國 112 年 6 月 14 日至民國 115 年 6 月 13 日止)。第五屆董事會自民國 112 年度共召開 2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 次數(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董事長	周佑洋	2	0	100%	112.6.14 改選連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董事	相知有限公司 代表人：吳婕縈	2	0	100%	112.6.14 改選連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董事	溫昇樺	2	0	100%	112.6.14 改選連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董事	譚明文	2	0	100%	112.6.14 改選連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董事	張瑞娟	2	0	100%	112.6.14 改選新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獨立 董事	施汎泉	2	0	100%	112.6.14 改選連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獨立 董事	陳勇龍	2	0	100%	112.6.14 改選連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獨立 董事	劉于遜	2	0	100%	112.6.14 改選連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獨立 董事	盧煒竣	2	0	100%	112.6.14 改選新任 (應出席次數 2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規定。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1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		
董事會日期	議案內容	迴避董事姓名
111 年 8 月 10 日	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灑灑股份有限公司案。	溫昇樺
112 年 3 月 22 日	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發放案。	溫昇樺及譚明文
112 年 5 月 4 日	董事會提名及審查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案	周佑洋、蔡宗揚、溫昇樺、譚明文、施汎泉、陳勇龍及劉于遜
112 年 5 月 4 日	擬解除新任董事暨其代表人競業禁止之限制	周佑洋、蔡宗揚、溫昇樺及施汎泉
112 年 8 月 9 日	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灑灑股份有限公司案。	溫昇樺及張瑞娟

利益迴避原因：上述議案內容因與迴避董事有自身利害關係，謹依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範」第 15 條規定辦理。

參與表決情形：

(1)董事會提名及審查董事及獨立董事候選人案：候選人名單採個別審查，涉及自身利害關係之董

事均逐一進行利益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經主席/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2)其餘議案：應迴避之董事已依法迴避，經主席(或代理主席)徵詢其餘出席董事全體無異議照案通過。

三、上市上櫃公司應揭露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之評估週期及期間、評估範圍、方式及評估內容等資訊：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1年1月1日至111年12月31日	董事會績效評估	董事會內部自評	本公司針對五大面向設計 45 題指標對整體董事會進行績效評估，其面向分別如下：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的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我績效評估	董事成員自評	本公司針對六大面向設計 23 題指標對董事成員進行績效評估，其面向分別如下：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	功能性委員會自評	本公司針對五大面向設計 24 題指標對功能性委員會進行績效評估，其面向分別如下：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職責認知、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內部控制。

四、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一)本公司之董事選舉採候選人提名制度，設有四名獨立董事，並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審計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並秉持營運透明之原則，定期及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營運資訊、澄清媒體報導，以維護股東權益。
- (二)本公司之董事長兼任執行長職務情形，已於民國 112 年股東常會全面改選董事時增加一席獨立董事，合計共四席獨立董事。
- (三)本公司每年為董事暨重要職員購買責任保險，並已於 112 年 8 月 9 日提董事會報告。
- (四)本公司每年 3 月底前進行董事會及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以強化董事會議之運作效率。111 年度評估結果已於民國 112 年 3 月 22 日向董事會報告。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於 106 年 6 月 21 日設立第一屆審計委員會，由全體獨立董事組成，111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 7 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獨立董事	施汎泉	7	0	100%	112.6.14 改選連任 (應出席次數 7 次)
獨立董事	陳勇龍	7	0	100%	112.6.14 改選連任 (應出席次數 7 次)
獨立董事	劉于遜	7	0	100%	112.6.14 改選連任 (應出席次數 7 次)
獨立董事	盧煒竣	1	0	100%	112.6.14 改選新任 (應出席次數 1 次)

本公司第二屆審計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董事組成，自民國 112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改選第五屆董事後，第三屆審計委員會改由全體四名獨立董事組成，每季至少開會一次，負責監督本公司財務報表之允當表達、簽證會計師之選（解）任及獨立性與績效、內部控制之有效實施、相關法令及規則之遵循、公司存在或潛在風險之管控等。審計委員會 111 年度工作重點包括審議以下事項：

- 一、依證交法第 14 條之 1 規定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 三、依證交法第 36 條之 1 規定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 四、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 五、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六、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 七、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 八、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九、會計主管之任免。
 - 十、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
 - 十一、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委會意見之處理，請參閱”其他應記載事項”之說明。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審計委員會召開日期、期別、議案內容、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一)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5 所列事項：

審計委員會期別及日期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意見、保留意見或重大建議項目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委會意見之處理
第二屆第八次 111 年 3 月 23 日	1.本公司一一〇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2.出具本公司一一〇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修訂「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九次 111 年 5 月 5 日	1.本公司一一一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 2.本公司稽核主管任免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十次 111 年 8 月 10 日	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灑灑股份有限公司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十一次 111 年 11 月 9 日	1.擬通過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稽核計畫表。 2.本公司配合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調整更換簽證會計師及民國 111 年度簽證會計師公費評估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十二次 112 年 3 月 22 日	1.本公司 111 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案。 2.出具本公司 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3.本公司 112 年度簽證會計師委任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同意通過
第二屆第十三次 112 年 5 月 4 日	1.本公司稽核主管任免案。 2.擬發行本公司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一次 112 年 8 月 9 日	本公司資金貸與子公司灑灑股份有限公司案。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提董事會同意通過

(二)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二、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形。

三、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一)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皆有直接聯繫之管道，溝通情形良好。

(二)內部稽核主管依據年度稽核計畫按月執行稽核項目，並於完成後之次月底前定期向獨立董事呈報稽核報告，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三)審查財務報告時，獨立董事就財務報告中之財務、業務相關議題與會計師進行充分溝通討論，111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溝通事項如下表：

日期	會議	溝通對象	溝通重點	建議及處理執行情形
111.03.23	其他形式之會議	會計師	1.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2.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結果。	無異議
111.03.23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民國 110 年度第四季稽核作業彙總報告。 2.民國 110 年度「內控聲明書」。	無異議
111.05.05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民國 111 年度第一季稽核作業彙總報告。	無異議
111.08.10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民國 111 年度第二季稽核作業彙總報告。	無異議
111.11.09	其他形式之會議	會計師	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無異議
111.11.09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民國 111 年度第三季稽核作業彙總報告。	無異議
112.03.22	其他形式之會議	會計師	1.關鍵查核事項說明。 2.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結果。 3.國際專業會計師職業道德準則新規定之適用。 4.110 年度審計品質指標報告(AQI Report)。	無異議
112.03.22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1.民國 111 年度第四季稽核作業彙總報告。 2.民國 111 年度「內控聲明書」。	無異議
112.05.04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民國 112 年度第一季稽核作業彙總報告。	無異議
112.08.09	董事會	內部稽核主管	民國 112 年度第二季稽核作業彙總報告。	無異議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已於 106 年 6 月 21 日設立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故不適用。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且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發言人、代理人發言人聯繫窗口及聯繫方式，以處理股東建議、疑義或糾紛等事宜。	(一)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已掌握董事、經理人及持股 10%以上大股東之持股情形，每月並依規定申報其股權異動資訊，每季財務報告揭露股權比例達 5%以上之主要股東資訊。	(二)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已訂定「集團企業、特定公司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等內部控制制度，並依規定程序執行。	(三)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防範內線交易之管理作業」等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四)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p> <p>(一) 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p> <p>(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p> <p>(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p>	V	V	<p>(一)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考量公司未來營運方向，廣尋業界專家且具備不同的專業領域及工作經驗，涵蓋商務、財務、法務及公司業務相關之專業知識等，對公司未來發展大有助益。本屆董事會之董事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2-13 頁。</p> <p>(二) 本公司除薪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尚未設置功能性委員會，未來將視需求評估設置其他功能性委員會。</p> <p>(三) 本公司已於 108 年 11 月 8 日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自 109 年起每年定期辦理績效評估，未來將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相關評量內容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43 頁。經評估本公司民國 111 年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績效評估結果皆為優良，並已提報 112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p> <p>(四)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及董事會每年定期參考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及「審計品質指標(AQIs)」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並已於 112 年 3 月 22 日董事會審議通過委任。獨立性及適任性評估程序為確認簽證會計師非為本公司之利害關係人，無業務相關之利益衝突，並取得簽證會計師出具之「審計會計師超然獨立聲明」供本公司評估使用，本公司參照「會計師法」第 47 條、「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p>	<p>(一)無重大差異。</p> <p>(二)未來將依公司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p> <p>(三) 無重大差異。</p> <p>(四)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客觀及獨立性」相關規定訂定之簽證會計師審查評核程序請參閱註一之說明；另參閱會計師出具「110年審計品質指標報告(AQIs)」之五大構面及13項指標，確認會計師及事務所受訓時數及會計師負荷均優於同業平均水準，查核經驗及案件品質管制複核與同業平均水準約當，非審計服務佔比低於同業平均水準，另於最近3年也持續導入審計創新工具，提高審計品質。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V		<p>本公司為落實公司治理，促使董事會發揮應有職能，以維護投資人權益，於112年3月22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委任張瑞娟財務長為公司治理主管乙職。負責之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職權範圍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向董事會報告其就獨立董事於提名、選任時及任職期間內資格是否符合相關法令規章之檢視結果。 7.辦理董事異動相關事宜。 8.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V		本公司已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由各權責單位處理與投資人、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利害關係人溝通事宜。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V		本公司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V		(一) 本公司已架設公司網站(www.bin-live.com)，定期揭露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並有專人維護更新。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並指派專責人員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 本公司已依法令規定期限內，公告並申報年度及季度財務報告。	(三) 本公司未來將評估於法令規定期限內，提前公告並申報財務報告。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一)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 本公司除依法辦理員工勞、健保及提撥退休金外，為保障員工福利，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舉辦各項福利措施，召開福利委員會議，統籌辦理職工福利金之運用，包括婚喪喜慶之補助、年節獎金及每年定期之生日禮金、健康檢查等，均為員工福利之範圍。 (二)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依法訂定股東會議事規則且每年依公司法召集股東會，亦給予股東充分發問及提案之機會，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公司各項資訊，並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建立與投資者良好之溝通管道。 (三) 供應商關係： 本公司與供應商之間依採購及付款內控作業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制度執行；同時秉持著平等互惠的概念與供應商建立夥伴關係，藉此維持更長遠的合作關係；並定期進行廠商評核，拒與誠信不良之供應商往來，積極開發新的供應商，與供應商建立協同合作、互信互利、共同追求雙贏成長。</p> <p>(四)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 本公司與員工、客戶、供應商等維持良好之溝通，並針對所提出之意見及建議妥善處理。</p> <p>(五) 董事進修情形： 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辦理，並主動告知董事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並不定期為董事安排相關財務、業務及商務等系列之進修課程。董事及獨立董事111年度之進修情形請參閱註二之說明。</p> <p>(六)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配合法令規定訂定各項規章管理辦法，並進行風險評估及管理，以降低避免任何風險。</p> <p>(七)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為提供客戶全方位之服務及保障，本公司針對客戶抱怨均即時與客戶進行充分溝通，瞭解客戶需求，以促進雙方互動之成效。</p> <p>(八) 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 本公司已為第五屆董事會成員購買責任保險，112年度投保責任險情形已於112年8月9日提董事會報告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p>	
<p>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未列入受評公司者無需填列)</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111年度「第9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較前一年度已改善情形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已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將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落實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2. 已定期就功能性委員會(至少應包括審計委員會及薪資報酬委員會)進行內部績效評估，並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3. 已制訂政策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在員工薪酬，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4. 已訂定並詳細於公司網站揭露公司內、外部人員對於不合法(包括貪汙)與不道德行為的檢舉制度。 <p>(二)111年度「第9屆公司治理評鑑」未得分指標中，將優先於民國112年度加強事項與措施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預計112年度於股東常會開會16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報。 2. 預計112年度股東常會議若有股東提問，於股東會議事錄記載提問內容及公司回覆之重要內容。 3. 預計112年公司董事會成員至少包含一位女性董事。 4. 預計112年度於股東常會開會16日前上傳以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 				

註一：會計師獨立性評估程序

評 估 項 目	是否符合獨立性
1. 簽證會計師未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是
2.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無重大財務利害關係。	是
3. 簽證會計師避免與本公司有任何不適當關係	是
4. 簽證會計師應使其助理人員確守誠信、公正及獨立性。	是
5. 簽證會計師目前或最近兩年內未曾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或對簽證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員。	是
6. 簽證會計師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 並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	是
7. 簽證會計師未握有本公司之股份。	是
8. 簽證會計師未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之情事。	是
9. 簽證會計師未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是
10. 簽證會計師並無收受本公司或董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是
11. 簽證會計師未涉及本公司制定決策之管理職能。	是
12. 簽證會計師未因缺乏或喪失獨立性，而影響正直及公正客觀之立場。	是
13. 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之負責人或經理人無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是
14. 簽證會計師未收取任何與業務有關之佣金。	是
15. 截至目前為止，未受有處分或損及獨立原則之情事。	是

註二：董事及獨立董事進修情形

本公司董事及獨立董事 111 年度進修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周佑洋	111/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企業舞弊之法律責任及法院處理刑事案審理之應有認識	3
董事	蔡宗揚	111/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企業舞弊之法律責任及法院處理刑事案審理之應有認識	3
董事	溫昇樺	111/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企業舞弊之法律責任及法院處理刑事案審理之應有認識	3
董事	譚明文	111/8/30-3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研習班	12
		111/11/09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企業舞弊之法律責任及法院處理刑事案審理之應有認識	
獨立董事	施汎泉	111/11/11-2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授課：董事會與功能性委員會之任務與職權行使規範等，共 9 小時	3
		111/11/23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暨公司治理主管實務進階研討會【內線交易】	3
獨立董事	陳勇龍	111/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3
				企業舞弊之法律責任及法院處理刑事案審理之應有認識	3
獨立董事	劉于遜	111/11/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我國內線交易最新實務發展與企業防制因應之道	
				企業舞弊之法律責任及法院處理刑事案審理之應有認識	3

(四)薪酬委員會之組成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訂定其組織規程。薪酬委員會之職責，係以專業客觀之地位，就本公司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獨立董事	施汎泉		註	註	3	-
獨立董事	陳勇龍		註	註	1	-
獨立董事	劉于遜		註	註	0	-
獨立董事	劉偉俊		註	註	0	112.6.14 新委任

註：請參閱本公開說明書第 12 頁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 (1)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 3 人，自民國 112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改選第五屆董事後，第四屆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改為 4 人。
- (2)第三屆委員任期至 112 年 6 月 14 日止，民國 112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改選第五屆董事後委任第四屆委員（任期自 112 年 6 月 14 日至 115 年 6 月 13 日止），111 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 4 次，委員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	備註
召集人	施汎泉	4	0	100%	112.6.14 連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委員	陳勇龍	4	0	100%	112.6.14 連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委員	劉于遜	4	0	100%	112.6.14 連任 (應出席次數 4 次)
委員	盧煒竣	0	0	不適用	112.6.14 新委任 (應出席次數 0 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形。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形。
- 三、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及公司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薪酬委員會期別及日期	議案內容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第三屆第六次 111 年 3 月 23 日	本公司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全體出席 委員同意 通過。	提董事會同意通過。
第三屆第七次 111 年 11 月 9 日	修訂「經理人薪資報酬準則」案		
第三屆第八次 112 年 3 月 22 日	1.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年終發放案。 2.本公司經理人薪酬調整案。		
第三屆第九次 112 年 5 月 4 日	1.修訂「董事、獨立董事及經理人薪資報酬準則」案。 2.擬開辦本公司「員工持股信託計畫」。		

(五)推動永續發展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本公司尚未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單位。	未來將依公司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註1)		V	本公司尚未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未來將視實際需要訂定。
三、環境議題				
(一) 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本公司環境管理制度： 1. 定期進行辦公室環境清潔及消毒。 2. 空調機組定期清洗保養，維護機器效能減少能源浪費。	(一) 無重大差異。
(二) 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 本公司於執行營運活動及內部管理時，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相關環境保護政策：推動電子化簽核以節省紙張使用，及宣導影印紙回收再利用；並力行垃圾分類資源回收。	(二) 無重大差異。
(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 本公司已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納入風險管理。持續推動各項節能減碳措施，並宣導節約用水、空調溫度控管等，以降低企業營運對環境之衝擊。	(三)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		V	(四) 本公司已開始進行溫室氣體排放相關數據統計規劃作業，並持續關注相關議。現行本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採	(四) 本公司將依主管機關發布之參考指引及相關規定時程，完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物管理之政策？			行之措施：隨時注意氣候變遷、氣溫改變之情形，適時調整公司辦公環境之空調溫度、隨手關閉非必要電源、並將辦公室電燈持續更換為 LED 燈且回收並再利用部分廢紙，以落實節能減碳。	成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作業。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V		<p>(一)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等相關法令訂定「工作規則」，以保障員工權益，並依法向勞動局報備。亦遵循「性別工作平等法」之規定，明定「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申訴及懲戒辦法」保障性別工作權之平等，提供僱員免於性騷擾之工作環境。</p> <p>(二) 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111 年受疫情影響呈現年度虧損，故無提撥相關員工酬勞) 本公司遵循「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訂定員工各項薪資福利措施及休假制度，依產業特性、市場行情、未來發展做薪酬制度訂定的參考，並依公司營運目標達成情況及部門、員工績效考核成果等，提供適當的績效獎勵給具有貢獻度的員工，將經營績效反映於員工薪酬；另亦提供「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以遞延獎酬連結高階經理人及關鍵人才與公司之長期績效。</p>	<p>(一) 無重大差異。</p> <p>(二) 無重大差異</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u>其他福利部分：</u> 本公司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按規定提撥福利金辦理各項福利事宜，例如提供婚喪喜慶之補助、生日禮金、部門聚餐、員工旅遊等。為推動更完善的員工福利制度，本公司提供健康檢查、投保團體保險及海外差旅保險、哺乳室、多樣化雜誌、中秋及端午禮金等員工福利措施。</p> <p><u>職場多元化部分：</u> 本公司持續推動職場多元化與平等晉升的機會，不因性別、種族、年齡、膚色、國籍、宗教、婚姻狀況、性別取向、身體或精神殘疾或任何其他理由而歧視對待，促使各性別、族群能有薪酬及晉升上之平等。本公司目前優秀之人才來自於多元的組成，中華民國國籍的員工約 99%，身心障礙人士的員工約 2%，具備大專（含）以上學歷的員工約 78%，20 至 40 歲正值青壯時期的人力為 76%，女性員工佔整體員工為 45%，而主管職由女性擔任的比例亦達 35%，董事會成員部分則是已提名二名女性董事候選人，並於民國 112 年 6 月 14 日股東常會改選第五屆董事，本公司將持續推動職場多元化與平等晉升的機會。</p>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三)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的安全及健康工作環境，以下列方法進行： 1. 辦理定期員工健康檢查(民國 111 年度總計檢查 120 人次，投入費用約 37.5 萬元)。 2. 定期實施作業環境檢測(民國 111 年度總計檢測 2 次，投入費用約 8 仟元)。 3. 訂定相關作業安全規範針對作業現場進行安全衛生稽核，降低職業災害發生風險，如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辦法、緊急應變管理辦法、承攬商管理辦法、高架作業管理辦法等。 4. 針對新進同仁安排新人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民國 111 年度共計 80 人次)，並鼓勵同仁考取職業安全衛生相關證照。 5. 安排特約專業醫護人員提供臨場健康服務(民國 111 年度臨場健康服務職護:36 次;職醫:3 次)，並於 111 年 9 月起成立內湖健康小站設置體脂計、血壓計、健康雜誌等工同仁自主健康建測與接收健康新知。	(三) 無重大差異。
(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V		(四) 本公司鼓勵員工依其職涯規劃及業務需求至外部單位進行訓練，並提供專業知識及核心技能等相關內部訓練課程，提升員工自我素養。	(四) 無重大差異
(五) 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	V		(五) 本公司配合經濟部智慧財產局相關規定申請及使用商標。此外，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中之銷售、採購循環等，訂有各項風險辨識及	(五) 無重大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V		控管作業流程，各項業務均有專案負責人處理客訴案件，服務客戶及供應商。 (六) 本公司慎選合作夥伴並與其維持良好之溝通，供應商並於禁賄聲明書中約定，應嚴格遵照法律和有關法規、規章，進行正當之商業往來，如有違反規定，本公司有權取消合作關係。	(六)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永續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尚未編制永續報告書。	未來將依公司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業已訂定「永續發展實務守則」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運作情形除上述說明外並無重大差異。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消費者權益：本公司有專人處理客戶抱怨，並於公司網站設有意見反應信箱及聯絡資訊。 2. 勞工安全：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就業服務法之規定建立雇用政策，落實雇用條件、訓練與升遷機會之平等，並提供員工良好之工作環境。 3. 環境保護：本公司為文化創意產業，無生產工廠、無直接汙染之情形，本公司遵守環保法令，奉行垃圾分類、空汙防制、節約用水用電等政策。 4. 投入資源支持國內文化發展： 本公司為臺灣唯一同時擁有軟體的設計能力及硬體設備的全方位展演服務提供者，透過投資與策略合作，將資源挹注文化創意產業，期望帶動整體文創產業發展，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本公司投資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550 萬元，該公司拍攝的電影《咒》在民國 111 年度上映後成為臺灣原創恐怖片影史票房第一，另投資迷音樂股份有限公司新台幣 900 萬元，該公司在民國 111 年度已發行 HowZ 首張個人專輯《帶光者》及 PONY5IBE 全新迷你創作專輯「ON THE ROAD」。				

註 1：重大性原則係指有關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對公司投資人及其他利害關係人產生重大影響者。

(六) 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V		(一)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且揭露於公司網站。	(一) 無重大差異。
	V		(二) 本公司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針對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措施：嚴格禁止員工有行賄及收賄、不當贊助、提供或接受不合理禮物、款待或其他及侵害營業秘密之行為，並對員工進行宣導強化員工認知。	(二) 無重大差異。
	V		(三) 本公司已於「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訂定防範各項不誠信行為、獎懲、申訴制度之作業程序等內容。	(三)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p> <p>(二) 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 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V		(一) 本公司依所訂之「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規定對交易對象評估其合法性、誠信經營政策，並視其必要性與交易對象簽訂含誠信條款之契約。	(一) 無重大差異。
		V	(二) 本公司尚未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報告。	(二) 未來將依公司需要或法令規定辦理。
	V		(三) 本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明訂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過程中，若與公司有利害衝突或可	(三)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四) 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 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V		<p>能獲得不正當利益之情形，應將相關情事陳報本公司；此外，董事對於董事會議案有利害關係者，應予以利益迴避。</p> <p>(四) 本公司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由稽核單位查核各項規章制度之執行情形。</p> <p>(五) 本公司積極鼓勵員工多加參與公司治理相關課程，並不定期在會議中向員工宣導相關法令規範與防範內線交易等訓練，強化公司誠信經營之理念與防範不誠信之行為。本公司於111年度舉辦內部法律課程(含誠信經營法規遵行)，參與人數約 60 人次，共計 2.1 小時，對新任董事則是於上任當年度適時提供教育宣導並安排 12 小時相關課程，亦已排現任董事及經理人計 10 人次進行 6 小時相關教育宣導，並不定期對所有內部人提供證交所法令宣導資料 (111 年四次)。</p>	<p>(四) 無重大差異。</p> <p>(五) 無重大差異。</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p>	V		<p>(一) 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檢舉制度實施辦法」，並建立檢舉管道揭露於公司網站；本年度未發生內外部有效檢舉案件檢舉之情事。</p> <p>(二) 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有「檢舉制度實施辦法」，載明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p>	<p>(一) 無重大差異。</p> <p>(二) 無重大差異。</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並建立相關作業機制；本年度無此情事發生。 (三)本公司已訂定「公司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檢舉制度實施辦法」，聲明本公司將盡全力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三) 無重大差異。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並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年報及公司網站。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業已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定「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並經董事會決議通過，運作情形並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無。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等準則，相關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及本公司網站投資人專區，其網址為 <http://mops.twse.com.tw> 及 <http://www.bin-live.com>。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營運長	張育書	103.07.01	111.01.31	職務調整
稽核主管	馮意晏	103.07.16	111.05.05	個人生涯規劃辭職
稽核主管	李姿穎	111.05.05	112.03.31	個人生涯規劃辭職

(九)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

本公司之公司治理運作情形，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其網址為 <http://mops.twse.com.tw>。

附件一

民國一一二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一一二年度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辦法

一、發行目的

本公司為吸引及留任公司所需之經營及專業人才，並激勵員工長期服務、提高員工對公司之向心力與生產力，以共同創造公司及股東之利益，依據公司法第二六七條及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發佈之「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等相關規定，訂定本公司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二、發行期間

於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一次或分次申報辦理，並自主管機關申報生效通知到達之日起二年內一次或分次發行，實際發行日期由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之。

三、員工之資格條件及獲配股數

(一)為保障股東權益，本公司將謹慎管理本獎勵計畫。

1. 適用對象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給與日為本公司在職之正式員工並符合一定績效表現之員工，且將限為：
 - (1)與公司未來策略連結及發展具高度相關性；
 - (2)對公司營運具重大影響性；
 - (3)關鍵核心技術人才等。
2. 得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數量，將參酌其年資、職級、工作績效、整體貢獻、特殊功績及其他因素，並考量公司營運需求及業務發展策略所需等因素擬定分配標準，以作為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計委員會、董事會審核分配數量之依據，由董事長核定，提報董事會同意。惟具經理人身分之員工或具員工身分之董事者，應先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同意，非具經理人身分之員工，應先提報審計委員會同意。

(二)本公司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之一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單一員工得認購股數，加計該員工累計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合計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千分之三，且加計本公司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第五十六條第一項規定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累計給予該員工之得認購股數，不得超過已發行股份總數之百分之一，但經向中央目的事業主管機關專案核准解除前述限制者，不在此限。

四、發行總額

本次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發行總額為新臺幣1,800,000元，每股面額新臺幣10元，共計發行普通股180,000股。

五、發行條件

(一)發行價格：本次為無償發行，發行價格每股新臺幣0元。

(二)既得條件：

1.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於各既得日當日仍在職，且年度考績為A等級者，期間經本公司認定未曾有違反本公司勞動契約、員工行為守則、信託契約、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誠信經營守則、工作規則、競業禁止與保密守則或與本公司間合約約定等情事，並達成公司所設定之公司整體績效指標，於各年度既得日之既得比例分別如下：

屆滿一年：40%

屆滿二年：30%

屆滿三年：30%

2. 公司整體績效指標：各既得期間屆滿日之前一個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表之基本EPS。

A. EPS達2元及以上，可既得該年度最高既得比例之100%。

B. EPS介於2元~1元(含)間，可既得該年度最高既得比例之80%。

C. EPS介於1元~0.5元(含)間，可既得該年度最高既得比例之50%。

D. EPS介於0.5元~0元(含)間，可既得該年度最高既得比例之20%。

E. EPS為虧損者，可既得該年度最高既得比例之0%。

註：上述既得之股份以四捨五入計算並以股為單位。

(三)發行股份之種類：本公司普通股新股。

(四)未符既得條件之處理方式：

1. 員工自獲配本公司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遇有違反本辦法、信託契約、勞動契約、工作規則、與本公司間合約約定等情形時，就其獲配但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有權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2.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三年內之未達公司最高整體績效目標者，未獲配該年度尚未既得之股份，本公司將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3. 一般離職(自願/退休/資遣/開除)：
就其獲配但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部份，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

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4. 留職停薪：

員工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間經公司同意辦理留職停薪，該員工於留職停薪期間視為未達成既得條件，本公司將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5. 一般死亡：

就其獲配但尚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部份，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其股份並辦理註銷。

6. 職業災害：

(1)因受職業災害致身體殘疾而無法繼續任職者，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離職生效日起，員工得提前既得離職生效日當年度股數。

(2)因受職業災害致死亡者，未達成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於死亡日提前既得當年度股數，由繼承人受領。

7. 調職：

如因本公司營運所需，本公司之員工經本公司核定須轉任本公司關係企業，其尚未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員工於轉任時仍可依前述績效標準分年取得。

8. 員工於既得期間未符既得條件已獲配之股票股利及現金股利無須返還。

六、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

- (一)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設定擔保，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 (二) 1.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除前述權利受限外，其權利義務(包括參與配股、配息、現金增資認股及其他有關股東權益事項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
2. 未達既得條件前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等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減資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因此退還之現金須交付信託，於達成既得條件及期限後才得交付員工；惟若屆滿期限未達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收回該等現金。
- (三)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選舉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約執行之。
- (四) 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以股票信託、股務代理或集保管理之方式辦理，既得條件未成就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七、稅賦

依本辦法所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其相關之稅賦，按當時中華民國之法令規定辦理。

八、獲配新股之程序

- (一) 如本公司評估須將員工因本辦法獲配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委託信託機構進行信託保管時，本公司有權代理員工進行信託保管契約之商議、簽署、修訂、展延、解除、終止，及信託保管財產（股份及現金）之移轉、處分等，以及其他基於本辦法所為之行為。
- (二) 員工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本公司將其獲配之股數登載於本公司股東名簿後，以帳簿劃撥方式交付本公司新發行之普通股或新股權利證書；並得依信託契約約定，於既得條件限制期間內交付信託保管。
- (三) 本公司依本辦法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依法辦理變更登記。

九、簽約及保密

本公司完成法定發行程序後，獲配員工簽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受領同意書」後，應恪遵本辦法及保密規定，除法令或主管機關要求外，不得探詢他人或洩露數量及相關內容，若有違反之情事者，就其尚未既得部分視為未達成既得條件，本公司得予以無償收回並註銷。

十、其他重要事項

- (一) 本辦法經董事會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及出席董事超過二分之一同意，並申報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生效，發行前如有修正時亦同。若於送件審核過程中，因主管機關審核之要求而須修正本辦法時，授權董事長修訂本辦法，嗣後再提董事會追認後始得發行。
- (二) 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附件二

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370號3樓

電話：(02)2794-025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6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6~27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2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52~55		二九
(八) 其他事項	55~56		三十
(九)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6		三一
(十) 附註揭露事項	57~58、59~65		三二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 大陸投資資訊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5. 主要股東資訊			
(十一) 部門資訊	58		三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0 年度（自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周 佑 洋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3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必應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必應集團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必應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必應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必應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主要營業收入認列之時點

營業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集團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必應集團主要營業收入係提供演出或活動之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按會計政策以每場演出或活動完成為合約義務履行時點認列收入；合約若有跨期包含多場場次部分，係採人工方式計算已完成演出或活動場次認列收入。因收入認列之跨期截止時點及認列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故將其列為民國 110 年度執行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1. 執行控制測試以瞭解必應集團此類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2. 抽核本年度已完成之演出或活動，確認此類收入認列時點及金額是否適當，並核對合約之收款情形。
3. 取得合約、收入計算表及帳載紀錄，核算當期收入認列金額是否正確，並確認入帳金額業經適當核准。

其他事項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0 及 109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必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必應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必應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必應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必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必應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必應集團民國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 秀 明

許秀明



會計師

葉 淑 娟

葉淑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11 年 3 月 23 日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46,710	34	\$ 488,015	4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八)	8,137	1	5,030	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四及八)	169,118	16	169,884	15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40,184	4	480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九及二九)	57,749	6	49,400	5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21,898	61	712,809	65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八)	16,396	2	16,969	2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及二八)	16,313	1	15,121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49,176	5	5,317	1
1600	設備及租賃改良(附註四及十四)	229,063	22	242,624	2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78,677	8	92,133	8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1,949	-	3,04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3,124	-	3,399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6,575	1	11,218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01,273	39	389,826	35
1XXX	資 產 總 計	\$ 1,023,171	100	\$ 1,102,635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20,933	2	\$ 18,120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二八及二九)	5,831	1	459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一及二九)	33,218	3	65,062	6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13,707	21	169,626	1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593	-	10,996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75,543	8	89,660	8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5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	-	296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22,970	2	21,843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1,667	-	2,500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2,223	1	2,33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386,690	38	380,897	3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	-	1,667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1,213	-	1,088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58,942	6	72,193	7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0,155	6	74,948	7
2XXX	負債總計	446,845	44	455,845	41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449,734	44	448,734	41
	資本公積				
3210	發行溢價	239,528	23	333,114	30
326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7,183	2	-	-
3273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附註四及二五)	7,713	1	7,737	1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264,424	26	340,851	31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22,380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0,302	1
3350	待彌補虧損	(89,320)	(9)	(127,967)	(12)
3300	累積虧損總計	(89,320)	(9)	(95,285)	(9)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759)	(1)	(7,907)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447)	-	(2,639)	-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附註二五)	(5,991)	(1)	(6,645)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7,197)	(2)	(17,191)	(2)
3500	庫藏股票	(34,942)	(3)	(34,942)	(3)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572,699	56	642,167	58
36XX	非控制權益	3,627	-	4,623	1
3XXX	權益總計	576,326	56	646,790	59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023,171	100	\$ 1,102,63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許瀚宸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三、二一及二九）	\$ 838,370	100	\$ 795,22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三、十九、二二及二九）	(760,614)	(91)	(768,665)	(97)
5900	營業毛利	77,756	9	26,560	3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二二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49,309)	(6)	(56,272)	(7)
6200	管理費用	(99,733)	(12)	(96,830)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868)	(1)	(4,937)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97	-	(17,179)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59,813)	(19)	(175,218)	(22)
6900	營業淨損	(82,057)	(10)	(148,658)	(1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附註四及十二）	(8,577)	(1)	(183)	-
7100	利息收入	427	-	428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三十）	13,148	2	25,115	3
7210	處分設備及租賃改良（損失）利益（附註四及十四）	(24)	-	33	-
7510	利息費用	(2,197)	-	(2,958)	-
7590	什項支出	(148)	-	(292)	-
7630	外幣兌換淨損（附註四）	(780)	-	(3,437)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損失）利益	(12,228)	(2)	698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0,379)	(1)	19,404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92,436)	(11)	(\$ 129,254)	(16)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三)	(454)	-	(2,607)	(1)
8000	本年度淨損	(92,890)	(11)	(131,861)	(17)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1,192	-	(87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083)	-	627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231	-	-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合計	(660)	-	(244)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93,550)	(11)	(\$ 132,105)	(17)
	淨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87,820)	(10)	(\$ 129,111)	(16)
8620	非控制權益	(5,070)	(1)	(2,750)	(1)
8600		(\$ 92,890)	(11)	(\$ 131,861)	(1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88,480)	(10)	(\$ 129,355)	(16)
8720	非控制權益	(5,070)	(1)	(2,750)	(1)
8700		(\$ 93,550)	(11)	(\$ 132,105)	(17)
	每股虧損 (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 2.00)		(\$ 3.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許瀚崑



必應數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二十)										其他權益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普通股股數 (仟股)	股本	發行溢價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附註四及二五)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勞庫	藏股票總計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A1	37,333	\$ 373,334	\$ 239,022	\$ -	\$ 3,790	\$ 22,061	\$ 3,940	\$ 11,505	(\$ 8,534)	(\$ 1,768)	(\$ 3,941)	(\$ 34,942)	\$ 604,467	\$ 8,573	\$ 613,040	
B1						319		(319)								
B3							6,362	(6,362)								
B5								(3,680)				(3,680)			(3,680)	
C13	1,840	18,400	(18,400)													
D1								(129,111)				(129,111)	(2,750)	(131,861)		
D3									627	(871)		(244)		(244)		
D5								(129,111)	627	(871)		(129,355)	(2,750)	(132,105)		
E1	5,500	55,000	110,000									165,000		165,000		
T1			(586)									(586)		(586)		
N1			2,320									2,320		2,320		
N1	200	2,000			4,705						(2,704)		4,001	4,001		
N1			758		(758)											
O1													(1,200)	(1,200)		
Z1	44,873	448,734	333,114		7,737	22,380	10,302	(127,967)	(7,907)	(2,639)	(6,645)	(34,942)	642,167	4,623	646,790	
B13						(22,380)		22,380								
B15							(10,302)	10,302								
C7				17,183									17,183		17,183	
C11			(95,285)					95,285								
D1								(87,820)				(87,820)	(5,070)	(92,890)		
D3									(1,852)	1,192		(660)		(660)		
D5								(87,820)	(1,852)	1,192		(88,480)	(5,070)	(93,550)		
M7								(1,500)				(1,500)	1,500			
N1	100	1,000			1,675						(2,675)					
N1			1,699		(1,699)							3,329	3,329	3,329		
O1													2,574	2,574		
Z1	44,973	\$ 449,734	\$ 239,528	\$ 17,183	\$ 7,713	\$ -	\$ -	(\$ 89,320)	(\$ 9,759)	(\$ 1,447)	(\$ 5,991)	(\$ 34,942)	\$ 572,699	\$ 3,627	\$ 576,326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許瀚巖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92,436)	(\$ 129,25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9,589	102,882
A20200	攤銷費用	2,293	1,898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97)	17,179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淨損失(利益)	12,847	(698)
A20900	利息費用	2,197	2,958
A21200	利息收入	(427)	(428)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329	6,321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8,577	183
A22500	處分設備及租賃改良損失(利益)	24	(33)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	184	19
A29900	租賃修改損失	-	40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198)	2,438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834	70,06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9,704)	52,595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1,943)	20,012
A32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407	3
A32125	合約負債	(31,837)	15,447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44,088	(45,792)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0,403)	(1,69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535	(32,435)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021	213
A33000	營運(使用)產生之現金	(10,115)	81,92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553	428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A33300	支付之利息	(\$ 2,194)	(\$ 2,937)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u>3,025</u>	<u>(4,088)</u>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8,731)</u>	<u>75,32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3,000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35,022)	(5,500)
B02700	取得設備及租賃改良	(74,140)	(60,517)
B02800	處分設備及租賃改良價款	550	12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197)	(2,54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u>(162)</u>	<u>(5,808)</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9,971)</u>	<u>(71,24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2,813	55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5,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2,500)	(833)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3,828)	(26,986)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3,680)
C04600	現金增資	-	165,000
C09900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	(586)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u>2,574</u>	<u>(1,200)</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u>(20,941)</u>	<u>137,265</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662)</u>	<u>1,298</u>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41,305)	142,64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488,015</u>	<u>345,370</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46,710</u>	<u>\$ 488,0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許瀚崑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 103 年 1 月 2 日設立。主要提供各類演出活動之軟硬體服務，包括製作設計，以及燈光、音響及視訊器材等硬體設備之提供。本公司股票於 106 年 1 月 11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並自 106 年 3 月 29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掛牌，自 107 年 2 月 7 日終止興櫃買賣並轉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未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設備及租賃改良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一、附表五及六。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

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七) 聯合營運

聯合營運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相關資產具有權利、並對負債負有義務之聯合協議。

當合併公司取得符合業務定義之聯合營運權益時，應按企業合併會計政策處理，惟分享聯合控制之各方於聯合營運權益取得前後均由同一最終控制者共同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之情況除外。

對於聯合營運之權益，合併公司認列：

1. 其資產，包含對共同持有之任何資產所享有之份額。
2. 其負債，包含對共同發生之任何負債所承擔之份額。
3. 其對聯合營運產出所享有份額之銷售收入。
4. 其對聯合營運出售產出之收入所享有之份額。
5. 其費用，包含對共同發生之任何費用之份額。

合併公司對於與聯合營運權益有關之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係依其適用之準則處理。

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聯合營運時，僅在其他各方對聯合營運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產生之損益。合併公司向聯合營運購買資產時，於該等資產轉售予第三方前不予認列其對該損益之份額。

(八) 設備及租賃改良

設備及租賃改良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設備及租賃改良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設備及租賃改良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設備及租賃改良、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設備及租賃改良、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及攤銷）。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發行合併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設備出租收入

設備出租收入係於服務提供時按時間認列收入。

2. 演出或活動之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合併公司提供之各類演出或活動之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因提供之服務係不可區分，故辨認為單項履約義務。其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係於演出或活動完成時移轉，故於履約義務滿足時一次認列收入；合約若有跨期包含多場場次部分，係採人工方式計算已完成演出或活動場次認列收入。

3. 展演票券收入

展演票券收入於票券出售時義務尚未履行，收取之款項以合約負債列帳，待實際入場使用時始認列收入。

4.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展演活動周邊產品之銷售。由於商品於銷售時客戶對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

(十三)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合併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合併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減項），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十四)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按給與日可得之市價為基礎，並考量該等權益工具給與所依據之條款及條件，衡量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預計對公司不致有長期之不利影響，且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合併公司牽涉到會計估計之相關會計處理辨認如下：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提供之各類演出或活動之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需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跨期間專案之完工程度，以決定得認列收入之金額。於進行該等判斷時，管理階層已充分考量影響交易結果之相關因素及收入認列條件，以作成收入認列估計。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716	\$ 1,69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44,994	483,325
約當現金		
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		
銀行定期存款	-	3,000
	<u>\$346,710</u>	<u>\$488,015</u>
市場利率區間		
活期存款	0.00%~0.35%	0.00%~0.30%
約當現金	-	0.35%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 展演合約	\$ <u>8,137</u>	\$ <u>5,030</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 展演合約	\$ <u>16,396</u>	\$ <u>16,969</u>
<u>金融負債—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 展演合約	\$ <u>5,831</u>	\$ <u>459</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合併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之若干展演活動投資合約，雙方將按約定比例享有或承擔標的展演活動結算之獲利或損失。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1,610	\$ 3,822
應收帳款	<u>186,439</u>	<u>185,447</u>
	188,049	189,269
減：備抵損失	(<u>18,931</u>)	(<u>19,385</u>)
	<u>\$169,118</u>	<u>\$169,884</u>

合併公司提供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90 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及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票據及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超過授信期間之逾期應收票據及帳款有無法回收之可能性，合併公司經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評估對於此類應收票據及帳款預期無法回收者認列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六個月內	逾期六個月	逾期超過六個月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69,118	\$ -	\$ 18,931		\$ 188,04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18,931)		(18,931)
攤銷後成本	<u>\$ 169,118</u>	<u>\$ -</u>	<u>\$ -</u>		<u>\$ 169,118</u>

109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六個月內	逾期六個月	逾期超過六個月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69,884	\$ -	\$ 19,385		\$ 189,26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19,385)		(19,385)
攤銷後成本	<u>\$ 169,884</u>	<u>\$ -</u>	<u>\$ -</u>		<u>\$ 169,884</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9,385	\$ 3,005
本年度(迴轉)提列	(97)	17,179
外幣換算差額	(357)	(799)
年底餘額	<u>\$ 18,931</u>	<u>\$ 19,385</u>

九、其他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附註十三及二九)	\$ 33,094	\$ 25,419
存出保證金	11,204	4,385
暫付款	8,519	11,285
其他	4,932	8,311
	<u>\$ 57,749</u>	<u>\$ 49,400</u>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奎比克動能系統有限公司	\$ 280	\$ 398
共振頻率視覺有限公司	154	39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u>15,879</u>	<u>14,684</u>
	<u>\$ 16,313</u>	<u>\$ 15,121</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一、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灩灩股份有限公司	活動企劃及廣告服務	78.00%	67.00%	(1)
本公司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表演活動籌辦、監製與經紀	75.00%	75.00%	
本公司	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演出活動籌辦及提供活動軟體製作服務	100.00%	100.00%	
本公司	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75.00%	-	(2)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100.00%	100.00%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必應創造（成都）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100.00%	100.00%	(3)

(1) 本公司於 110 年 6 月未按持股比率增資灩灩股份有限公司，致所持股權百分比上升至 78%。

(2) 本公司於 110 年 10 月取得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75% 股權。

(3) 必應創造（成都）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於 110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 5,092	\$ 5,317
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u>6,430</u>	<u>-</u>
	<u>11,522</u>	<u>5,317</u>
投資合資		
北京有秀必應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u>37,654</u>	<u>-</u>
	<u>\$ 49,176</u>	<u>\$ 5,317</u>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0年 12月31日	109年 12月31日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電影片製作與發行	台 灣	22.69%	22.69%
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音樂製作與發行	台 灣	45.00%	-
北京有秀必應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硬體服務	大 陸	50.00%	-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8 月取得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5% 股權，於 110 年 7 月取得北京有秀必應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50% 股權，於 109 年 9 月取得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22.69% 股權。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及其認列之綜合損益份額，除 109 年度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係按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結果認列，其餘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結果認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三、聯合營運

合併公司於 109 年與他公司簽訂合作協議書，共同合作創建「顆顆書店」街頭市集品牌，合作期間自 109 年 7 月至 110 年 6 月，期間結束後，雙方依約結算損益，各享有 50% 之分潤金額（或各負擔 50% 虧損），合併公司對於該聯合營運之權益，認列有關之收入及成本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活動收入	<u>\$ 1,365</u>	<u>\$ 3,177</u>
活動成本	<u>\$ 2,082</u>	<u>\$ 3,268</u>

十四、設備及租賃改良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u>成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503,694	\$ 14,720	\$ 1,568	\$ 51,870	\$ 571,852
增添	67,055	2,759	-	5,095	74,909
處分	(232,503)	(1,914)	-	(3,918)	(238,335)
淨兌換差額	(<u> 1,114</u>)	<u> 10</u>	<u>-</u>	(<u> 15</u>)	(<u> 1,119</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37,132</u>	<u>\$ 15,575</u>	<u>\$ 1,568</u>	<u>\$ 53,032</u>	<u>\$ 407,307</u>
<u>累計折舊</u>					
109年1月1日餘額	\$ 311,097	\$ 5,991	\$ 706	\$ 12,259	\$ 330,053
折舊費用	56,520	4,978	314	11,917	73,729
處分	(232,412)	(1,914)	-	(3,918)	(238,244)
淨兌換差額	(<u> 857</u>)	<u> 4</u>	<u>-</u>	(<u> 2</u>)	(<u> 855</u>)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34,348</u>	<u>\$ 9,059</u>	<u>\$ 1,020</u>	<u>\$ 20,256</u>	<u>\$ 164,683</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202,784</u>	<u>\$ 6,516</u>	<u>\$ 548</u>	<u>\$ 32,776</u>	<u>\$ 242,624</u>
<u>成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37,132	\$ 15,575	\$ 1,568	\$ 53,032	\$ 407,307
增添	42,169	3,292	1,539	14,580	61,580
處分	(16,599)	(9,604)	-	(696)	(26,899)
淨兌換差額	(<u> 768</u>)	(<u> 4</u>)	<u> 1</u>	<u>-</u>	(<u> 771</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61,934</u>	<u>\$ 9,259</u>	<u>\$ 3,108</u>	<u>\$ 66,916</u>	<u>\$ 441,217</u>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34,348	\$ 9,059	\$ 1,020	\$ 20,256	\$ 164,683
折舊費用	57,305	4,654	783	11,683	74,425
處分	(16,178)	(9,451)	-	(696)	(26,325)
淨兌換差額	(<u> 636</u>)	<u> 7</u>	<u>-</u>	<u>-</u>	(<u> 629</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74,839</u>	<u>\$ 4,269</u>	<u>\$ 1,803</u>	<u>\$ 31,243</u>	<u>\$ 212,154</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87,095</u>	<u>\$ 4,990</u>	<u>\$ 1,305</u>	<u>\$ 35,673</u>	<u>\$ 229,063</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3-10年
辦公設備	2-5年
運輸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2-10年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77,235	\$ 90,068
機器設備	-	1,344
運輸設備	1,154	-
其他設備	<u>288</u>	<u>721</u>
	<u>\$ 78,677</u>	<u>\$ 92,133</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13,454</u>	<u>\$ 11,23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23,057	\$ 22,932
機器設備	1,344	5,788
運輸設備	330	-
其他設備	<u>433</u>	<u>433</u>
	<u>\$ 25,164</u>	<u>\$ 29,153</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合併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110及109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2,970</u>	<u>\$ 21,843</u>
非流動	<u>\$ 58,942</u>	<u>\$ 72,193</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5%-2%	1.5%-2%
機器設備	1.5%-2%	1.5%-2%
運輸設備	1.5%	-
其他設備	2%	2%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營業使用設備及運輸設備以供營運所需，租賃期間為2~3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

合併公司亦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辦公室及倉庫使用，租賃期間為 2~1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110 及 109 年度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合併公司與出租人進行建築物租約協商，出租人同意無條件減讓 110 及 109 年度之租金金額。合併公司認列前述租金減讓之影響數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減項	<u>\$ 1,743</u>	<u>\$ 1,288</u>

(四) 其他租賃資訊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費用	<u>\$ 7,917</u>	<u>\$ 4,326</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4,435)</u>	<u>(\$ 32,656)</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建築物及運輸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u>商 標 權</u>	<u>電 腦 軟 體</u>	<u>其 他</u>	<u>合 計</u>
<u>成 本</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26	\$ 10,729	\$ 357	\$ 11,812
增 添	-	2,540	-	2,540
處 分	-	(8,908)	(257)	(9,165)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26</u>	<u>\$ 4,361</u>	<u>\$ 100</u>	<u>\$ 5,187</u>
<u>累計攤銷</u>				
109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4	\$ 8,873	\$ 322	\$ 9,409
攤銷費用	72	1,793	33	1,898
處 分	-	(8,908)	(257)	(9,165)
109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86</u>	<u>\$ 1,758</u>	<u>\$ 98</u>	<u>\$ 2,142</u>
109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40</u>	<u>\$ 2,603</u>	<u>\$ 2</u>	<u>\$ 3,045</u>

(接次頁)

(承前頁)

	商 標 權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726	\$ 4,361	\$ 100	\$ 5,187
增 添	-	1,197	-	1,197
處 分	-	(2,038)	(100)	(2,138)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726</u>	<u>\$ 3,520</u>	<u>\$ -</u>	<u>\$ 4,246</u>
<u>累計攤銷</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86	\$ 1,758	\$ 98	\$ 2,142
攤銷費用	73	2,218	2	2,293
處 分	-	(2,038)	(100)	(2,138)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59</u>	<u>\$ 1,938</u>	<u>\$ -</u>	<u>\$ 2,297</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367</u>	<u>\$ 1,582</u>	<u>\$ -</u>	<u>\$ 1,949</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 標 權	10 年
電 腦 軟 體	1-3 年
其 他	3 年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銀行無擔保借款	<u>\$ 20,933</u>	<u>\$ 18,120</u>
年 利 率	1.80%-1.95%	1.80%-1.95%

(二) 長期借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1,667	\$ 4,167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1,667)	(2,500)
長期借款	<u>\$ -</u>	<u>\$ 1,667</u>
年 利 率	1.80%	1.80%

十八、其他應付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7,363	\$ 26,403
應付休假給付	8,905	10,806
應付設備款	6,713	24,073
其他	<u>32,562</u>	<u>28,378</u>
	<u>\$ 75,543</u>	<u>\$ 89,660</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與子公司滄滄股份有限公司及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大陸地區之子公司所適用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該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該子公司對於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174 仟元及 11,561 仟元。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u>	<u>\$ 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4,973</u>	<u>44,873</u>
已發行股本	<u>\$ 449,734</u>	<u>\$ 448,73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9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上述新股發行總數依法保留 10% 由員工認購，發行價格定為每股 30 元，增資基準日為 109 年 11 月 19 日，共計募得資金 165,000 仟元。該現金增資案於 109 年 10 月 5

日經金管證發字第 1090359026 號函申報生效，並於 109 年 11 月 24 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18,400 仟元轉增資，並以 109 年 9 月 1 日為配股基準日，共計發放股票股利 1,840 仟股。

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 108 年 8 月 12 日、109 年 3 月 20 日、5 月 6 日及 110 年 11 月 8 日決議以 108 年 9 月 3 日、109 年 4 月 6 日、5 月 18 日及 110 年 11 月 18 日為增資基準日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各發行總額 1,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發行 400 仟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五。

(二) 資本公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237,829	\$ 330,036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	2,32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已既得）	<u>1,699</u>	<u>758</u>
小計	<u>239,528</u>	<u>333,114</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u>17,183</u>	<u>-</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未既得）	<u>7,713</u>	<u>7,737</u>
	<u>\$ 264,424</u>	<u>\$ 340,851</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其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

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二)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未來將配合業務發展擴充，盈餘之分派應考慮公司獲利情形、資本及財務結構、未來營運需求、累積盈餘及法定公積、市場競爭狀況等因素。為健全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兼顧投資人之權益，本公司係採取股利平衡政策，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為股東股息及紅利，惟股利之分配應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不低於 10% 發放現金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319	\$ -
特別盈餘公積	6,362	-
現金股利	3,680	0.10

因應金管會公告之「因應疫情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延期召開相關措施」，本公司停止召開原訂股東會，改於 110 年 7 月 30 日召開，並於當日決議通過 109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如下：

	<u>虧 損 撥 補 案</u>
期初未分配盈餘	\$ 1,144
減：109 年度淨損	(129,111)
本期待彌補虧損	(127,967)
加：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22,380
加：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10,302
加：資本公積－普通股發行溢價彌補虧損	95,285
期末待彌補虧損	<u>\$ -</u>

本公司 110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待預計於 111 年 5 月召開之董事會擬議並於 6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0,302	\$ 3,940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10,302)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	6,362
年底餘額	<u>\$ -</u>	<u>\$ 10,302</u>

(五) 員工未賺得酬勞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6,645)	(\$ 3,941)
本年度發行	(2,675)	(6,705)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u>3,329</u>	<u>4,001</u>
年底餘額	<u>(\$ 5,991)</u>	<u>(\$ 6,645)</u>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五。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仟 股)	本 期 變 動	期 末 股 數 (仟 股)
		增 加 減 少	
<u>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633</u>	<u>-</u>	<u>633</u>
<u>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633</u>	<u>-</u>	<u>633</u>

本公司於 107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庫藏股，自 107 年 11 月 13 日至 108 年 1 月 12 日間，於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共計 633 仟股，將於買回之日起 3 年內轉讓股份予員工。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於 111 年 1 月辦理庫藏股註銷 633 仟股。

二一、營業收入

	110年度	109年度
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 806,387	\$ 723,130
設備出租收入	28,652	32,861
展演票券收入	27	37,251
其他	3,304	1,983
合計	<u>\$ 838,370</u>	<u>\$ 795,225</u>

(一) 合約餘額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附註八及二九）	<u>\$209,302</u>	<u>\$170,364</u>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九）	<u>\$ 33,218</u>	<u>\$ 65,062</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展演票券收入	\$ -	\$ 30,710
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57,372	18,870
其他	100	-
	<u>\$ 57,472</u>	<u>\$ 49,580</u>

(二)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展演票券收入	
—111 年度履行	\$ 3,445
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111 年度履行	28,896
其他收入	
—111 年度履行	877
	<u>\$ 33,218</u>

二二、繼續營業單位淨損

(一)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設備及租賃改良	\$ 74,425	\$ 73,729
使用權資產	25,164	29,153
無形資產	<u>2,293</u>	<u>1,898</u>
	<u>\$101,882</u>	<u>\$104,78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2,999	\$ 85,748
營業費用	<u>16,590</u>	<u>17,134</u>
	<u>\$ 99,589</u>	<u>\$102,882</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66	\$ 607
營業費用	<u>1,027</u>	<u>1,291</u>
	<u>\$ 2,293</u>	<u>\$ 1,898</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243,066	\$253,042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u>11,174</u>	<u>11,561</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254,240</u>	<u>\$264,603</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140,007	\$148,786
營業費用	<u>114,233</u>	<u>115,817</u>
	<u>\$254,240</u>	<u>\$264,603</u>

依本公司章程，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本公司應在稅前獲利中提撥分別不低於 2% 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作為董事酬勞。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並無稅前淨利，是以並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20 日舉行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發放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金	額
員工酬勞	\$	38
董事酬勞		-

上述配發金額與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	\$ 93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96
以前年度之調整	46	60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408</u>	<u>2,15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54</u>	<u>\$ 2,607</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損	<u>(\$ 92,436)</u>	<u>(\$129,254)</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18,487)	(\$ 25,851)
永久性差異	6,180	(2,672)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		
暫時性差異	12,805	30,675
未分配盈餘加徵	-	296
以前年度之所得稅調整	46	60
不得抵繳之國外所得扣繳		
稅額	-	93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		
影響數	(<u>90</u>)	<u>6</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454</u>	<u>\$ 2,607</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

110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兌換差額</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2,161	(\$ 380)	\$ -	\$ 1,781
未實現兌換損失	679	(240)	-	439
備抵呆帳	438	(151)	-	287
其他	121	496	-	617
	<u>\$ 3,399</u>	<u>(\$ 275)</u>	<u>\$ -</u>	<u>\$ 3,12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其他	<u>\$ 1,088</u>	<u>\$ 133</u>	<u>(\$ 8)</u>	<u>\$ 1,213</u>

109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兌換差額</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2,251	(\$ 90)	\$ -	\$ 2,161
未實現兌換損失	515	164	-	679
備抵呆帳	183	255	-	438
其他	1,218	(1,097)	-	121
	4,167	(768)	-	3,399
虧損扣抵	822	(822)	-	-
	<u>\$ 4,989</u>	<u>(\$ 1,590)</u>	<u>\$ -</u>	<u>\$ 3,399</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其他	<u>\$ 517</u>	<u>\$ 568</u>	<u>\$ 3</u>	<u>\$ 1,088</u>

(三)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本公司		
120 年度到期	\$ 64,973	\$ -
119 年度到期	102,245	103,144
118 年度到期	2,659	2,659

(接次頁)

(承前頁)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子公司		
120年度到期	\$ 23,568	\$ -
119年度到期	8,539	9,146
118年度到期	1,444	1,444
115年度到期	4,300	-
114年度到期	<u>9,977</u>	<u>24,174</u>
	<u>\$ 217,705</u>	<u>\$ 140,567</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本公司		
備抵呆帳	<u>\$ 11,626</u>	<u>\$ 12,806</u>

(四)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76,465 仟元及 93,496 仟元。

(五) 本公司、子公司灑灑股份有限公司及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08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虧損

	單位：每股元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基本每股虧損	<u>(\$ 2.00)</u>	<u>(\$ 3.30)</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u>(\$ 87,820)</u>	<u>(\$ 129,111)</u>

股 數

	單位：仟股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3,997</u>	<u>39,094</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本公司於 109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500 仟股，並保留部分股份由員工認購。本公司於 109 年 10 月 16 日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市價	37.80 元
行使價格	30.00 元
預期波動率	30.87%
預期存續期間	27 日
無風險利率	0.14%

合併公司 109 年度因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而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2,320 仟元。

(二) 本公司股東會分別於 110 年 7 月 30 日及 108 年 6 月 19 日決議通過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0 仟元(100 仟股)及 5,000 仟元(500 仟股)，並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在案。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既得條件如下：

1.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一年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年度考績達特定標準，既得 20% 股份。
2.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二年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年度考績達特定標準，既得 20% 股份。
3.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三年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年度考績達特定標準，既得 20% 股份。
4.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四年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年度考績達特定標準，既得 20% 股份。

5.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五年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年度考績達特定標準，既得 20% 股份。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擔保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
2. 未達既得條件前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等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減資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所退還現金需交付信託，於既得後才得交付員工；惟若未達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回收該等現金。
3.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選舉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約執行之。
4. 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以股票信託、股務代理或集保管理之方式辦理，既得條件未成就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1,000 仟元，並以 108 年 8 月 12 日為給與日，給與日股票之收盤價為每股 47.9 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計 40 仟股。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1,000 仟元，並以 109 年 3 月 20 日為給與日，給與日股票之收盤價為每股 29 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計 20 仟股。

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1,000 仟元，並以 109 年 5 月 6 日為給與日，給與日股票之收盤價為每股 38.05 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計 20 仟股。

本公司於 110 年 11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1,000 仟元，並以 110 年 11 月 8 日為給與日，給與日股票之收盤價為每股 26.75 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尚無實際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認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3,329 仟元及 4,001 仟元。

二六、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購置設備價款分別包含 6,713 仟元及 24,073 仟元尚未支付。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合併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發展藍圖，並據以規劃所需之運能以及達到此一運能所需之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合併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u>展演合約</u>	\$ -	\$ -	\$ 24,533	\$ 24,533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未上市(櫃)股票</u>	\$ -	\$ -	\$ 16,313	\$ 16,313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u>展演合約</u>	\$ -	\$ -	\$ 5,831	\$ 5,831

109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u>展演合約</u>	\$ -	\$ -	\$ 21,999	\$ 21,999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u>未上市(櫃)股票</u>	\$ -	\$ -	\$ 15,121	\$ 15,121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u>展演合約</u>	\$ -	\$ -	\$ 459	\$ 459

110及109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期初餘額	\$ 21,999	\$ 24,173
新 增	16,000	23,323
認列於損益	(12,263)	1,154
除 列	(619)	(25,761)
淨兌換差額	(584)	(890)
期末餘額	<u>\$ 24,533</u>	<u>\$ 21,999</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15,121	\$ 15,99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192	(871)
期末餘額	\$ 16,313	\$ 15,1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0年度	109年度
期初餘額	\$ 459	\$ -
新增	5,831	6,925
認列於損益	(35)	456
除列	(424)	(6,922)
期末餘額	\$ 5,831	\$ 459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融工具類別</u>	<u>評價技術及輸入值</u>
展演合約	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合約而獲取及分配收益之現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折現率，當折現率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減少。
國內未上市 (櫃)股票	資產法：按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投資標的之整體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考量市場流動性所作折價。 市場法：係參考投資標的近期交易價格，或類似標的之市場交易價格及市場狀況等評估其公允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考量市場流動性所作折價。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24,533	\$ 21,999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313	15,1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573,825	669,181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5,831	45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12,448	292,569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遵守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部分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而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兌換淨損失金額分別為 780 仟元及 3,437 仟元，分別僅占營業收入淨額之 0.09% 及 0.43%，是以匯率風險對合併公司並無顯著影響。且合併公司隨時掌握匯率之變動情勢，以及依未來資金需求狀況與現存外幣部位，作適當的外幣部位調整，亦降低匯率變動對合併公司損益之影響。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主要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詳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主要為美元、人民幣及港幣）帳面金額計算，當外幣升值／貶值 5% 時，對合併公司稅前淨損之影響列示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減少／增加	<u>\$ 1,710</u>	<u>\$ 3,097</u>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305	\$ 4,17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42,689	482,148
－金融負債	22,600	22,287

合併公司與銀行長期合作往來密切，透過銀行協助取得較佳之利率條件，故利率之變動對合併公司影響非屬重大。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5 個基點（0.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增加 160 仟元及 23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

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此信用風險評估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且交易對象無顯著集中情況，故預期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目前合併公司除資本及營運資金外，亦得經由資金融通及現金增資以因應營運資金需求，是以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評估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B'in Mus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B'in Music)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相信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相信音樂)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 集團成員
相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相知國際)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 集團成員
用心音樂國際有限公司 (用心音樂)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 集團成員
相遇音樂有限公司 (相遇音樂)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 集團成員

(接次頁)

(承前頁)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B'in Music (HK) Co. Limited (B'in Music HK)	實質關係人
鉉儀股份有限公司 (鉉儀)	實質關係人 (已於110年7月6日解散)
北京有秀必應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北京有秀必應)	合資企業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相信音樂	\$209,694	\$ 73,161
其 他	<u>4,488</u>	<u>17,008</u>
	214,182	90,169
合資企業	<u>1,076</u>	-
	<u>\$215,258</u>	<u>\$ 90,169</u>

合併公司提供或使用關係人服務類型相似者，其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其服務類型不同者，則因服務類型多樣，其價格係各別訂定。對關係人付款或收款之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營業成本 (含進貨及服務成本)

<u>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 4,870	\$ 5,517
實質關係人	<u>1,741</u>	<u>17,702</u>
	<u>\$ 6,611</u>	<u>\$ 23,219</u>

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貨款之付款期間，與非關係人或約定條件相當。

(四) 應收帳款－關係人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 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相信音樂	\$ 39,275	\$ -
其他	<u>-</u>	<u>480</u>
	39,275	480
合資企業	<u>909</u>	<u>-</u>
	<u>\$ 40,184</u>	<u>\$ 480</u>

流通在外之應收帳款－關係人未收取保證。110及109年度應收帳款－關係人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五) 應付帳款－關係人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 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實質關係人	\$ 593	\$ 308
	<u>-</u>	<u>10,688</u>
	<u>\$ 593</u>	<u>\$ 10,996</u>

流通在外之應付帳款－關係人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合約負債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 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相信音樂	<u>\$ 3,693</u>	<u>\$ 25,048</u>

(七)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 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 5	\$ -

(八) 預付款項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 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 1,583	\$ 100
實質關係人	<u>-</u>	<u>1,714</u>
	<u>\$ 1,583</u>	<u>\$ 1,814</u>

(九) 金融負債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u>\$ 3,888</u>	<u>\$ -</u>

(十) 取得之設備及租賃改良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實質關係人		
鉉 儀	<u>\$ 19,500</u>	<u>\$ -</u>

其中有 270 仟元帳列營業成本－雜項購置。

(十一) 其他支出（帳列營業費用）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u>\$ 90</u>	<u>\$ 25</u>

(十二)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u>\$ 32,490</u>	<u>\$ 35,898</u>
退職後福利	<u>1,141</u>	<u>1,144</u>
	<u>\$ 33,631</u>	<u>\$ 37,04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以及近期在我國之影響，各項表演活動延期或停辦，致使營業收入較疫情前大幅下降。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合併公司預期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

為因應疫情影響，合併公司採取下列行動：

(一) 政府紓困措施

合併公司陸續向政府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等各項補貼，110 及 109 年度已分別取得 12,080 仟元及 20,289 仟元之補貼款項。

(二) 其他

合併公司已按資產負債表日可得資訊，將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請參閱附註五及十五之說明。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459		4.344	\$	1,992	
美元		679		27.680		18,784	
港幣		5,406		3.549		19,187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港幣		1,627		3.549		5,773	

109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新	台	幣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2,948		4.377	\$	12,882	
美元		893		28.48		25,462	
港幣		6,436		3.673		23,638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5		4.377		22	
港幣		6		3.673		21	

合併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780 仟元及 3,437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七)

三三、部門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經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母子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主要提供各類演出活動之軟、硬體服務，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

(二) 主要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營業收入分析請參閱附註二一。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台灣	\$ 807,161	\$ 771,223	\$ 311,756	\$ 342,933
大陸	15,750	23,732	997	1,615
香港	13,906	-	3,511	4,472
亞洲	1,386	270	-	-
其他	167	-	-	-
	<u>\$ 838,370</u>	<u>\$ 795,225</u>	<u>\$ 316,264</u>	<u>\$ 349,020</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與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甲公司	\$ 23,216	3%	\$ 97,980	12%
乙公司	209,694	25%	73,161	9%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 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 2)
													名稱	價值		
0	必應創造股份 有限公司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10,647 (3,000 仟港幣)	\$ -	\$ -	2%	短期融通 資金	\$ -	營運週轉	\$ -	-	\$ -	\$ 215,448	\$ 215,448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0,000	-	-	2%	短期融通 資金	-	營運週轉	-	-	-	53,862	215,448
		灑灑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0,000	-	-	2%	短期融通 資金	-	營運週轉	-	-	-	53,862	215,448
1	必應創造(上海) 舞台製作有限 公司	必應創造(成都) 文化傳播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8,688 (2,000 仟人民幣)	-	-	3.85%	短期融通 資金	-	營運週轉	-	-	-	37,766	37,766

註 1：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資訊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前一季度淨值 40% 為限；個別貸與國外持股 100% 子公司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前一季度淨值 40%；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前一季度淨值之 10% 為限。

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度以不超過該公司前一季度淨值 40% 為限；個別貸與與該公司受同一母公司 100% 持股控制公司之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前一季度淨值 40%；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前一季度淨值之 10% 為限。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一）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仟股數／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奎比克動能系統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90	\$ 280	18.0	\$ 280	
	共振頻率視覺有限公司	—	"	36	154	18.0	154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433	15,879	2.59	15,879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

註二：投資關聯企業及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六。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相信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銷貨	\$ 209,694	25.01%	月結 90 天	\$ -	—	\$ 39,275	18.76%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一)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二)	
0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灑灑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 28,901	依約定條件為之	3.4%
				營業費用	381	依約定條件為之	-
				應收帳款—關係人	24,235	依約定條件為之	2.4%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6,973	依約定條件為之	0.8%
				營業成本	1,411	依約定條件為之	0.2%
				其他收入	300	依約定條件為之	-
				應收帳款—關係人	6,474	依約定條件為之	0.6%
		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84	依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成本	370	依約定條件為之	-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	依約定條件為之	-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利息收入	35	依約定條件為之	-

註一：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二：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仟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香港	提供演出活動 軟硬體服務	\$ 27,666	\$ 27,666	700	100	\$ 116,174	(\$ 15,174)	(\$ 15,174)	子公司 (註二)
	滄滄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活動企劃及廣告 服務	10,025	3,350	1,170	78	(10,941)	(20,609)	(15,501)	子公司 (註二)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表演活動籌辦、 監製與經紀	3,750	3,750	900	75	15,586	1,080	809	子公司 (註二)
	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提供演出活動軟 硬體服務	5,250	-	525	75	4,553	(882)	(697)	子公司 (註二)
	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日本	演出活動籌辦及 提供活動軟體 製作服務	8,400	8,400	0.6	100	3,781	(1,856)	(1,856)	子公司 (註二)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與 發行	5,500	5,500	1,100	22.69	5,092	(992)	(225)	
	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音樂製作與發行	9,000	-	900	45	6,430	(5,711)	(2,570)	

註一：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結果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三：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一)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註一)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 6,541 (21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必應創造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4,942 (160 仟美元)	\$ -	\$ -	\$ 4,942 (160 仟美元)	(\$ 11,429)	100	(\$ 11,429)	\$ 97,191	\$ -	子公司 (註二)
必應創造(成都)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7,898 (255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必應創造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7,898 (255 仟美元)	-	-	7,898 (255 仟美元)	(2,821)	100	(2,821)	2,891	-	子公司 (註二)
北京有秀必應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51,906 (12,000 仟人民幣)	透過大陸地區公司(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11,563)	50	(5,782)	37,654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2,840 (415 仟美元)	\$14,439	\$343,619

註一：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結果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相知有限公司	5,431,287	12.07%
滾石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86,000	7.75%
相信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367,557	7.48%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件三

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370號3樓

電話：(02)2794-025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3		-
四、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6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6~27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7~50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50~53		二九
(八) 質押之資產	-		-
(九) 其他事項	53~54		三十
(十)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54~55		三一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55~56、57~63		三二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 大陸投資資訊			
4.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5. 主要股東資訊			
(十二) 部門資訊	56		三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周 佑 洋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22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必應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必應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必應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必應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必應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主要營業收入認列之時點

營業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集團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必應集團主要營業收入係提供演出或活動之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按會計政策以每場演出或活動完成為合約義務履行時點認列收入；合約若有跨期包含多場場次部分，係採已完成演出或活動場次認列收入。因收入認列之截止時點及認列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故將其列為民國 111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1. 執行控制測試以瞭解必應集團此類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2. 抽核本年度已完成之演出或活動，確認此類收入認列時點及金額是否適當，並核對合約之收款情形。
3. 取得合約、收入計算表及帳載紀錄，核算當期收入認列金額是否正確，並確認入帳金額業經適當核准。

其他事項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必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必應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必應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必應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必應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必應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必應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宇 閔



郭宇閔

會計師 許 秀 明



許秀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22 日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479,548	41		\$ 346,710	3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八）	9,956	1		8,137	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四及八）	191,179	17		169,118	16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52,665	5		40,184	4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2,639	-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九、二三及二九）	51,602	4		57,749	6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787,589	68		621,898	61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八）	-	-		16,396	2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及二八）	15,479	1		16,313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35,790	3		49,176	5	
1600	設備及租賃改良（附註四及十四）	226,213	20		229,063	2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五）	81,959	7		78,677	8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六）	3,875	-		1,94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三）	3,870	-		3,124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746	1		6,575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72,932	32		401,273	39	
1XXX	資 產 總 計	\$ 1,160,521	100		\$ 1,023,171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	-		\$ 20,933	2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二八及二九）	6,182	1		5,831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一及二九）	18,544	2		33,218	3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85,030	33		213,707	21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5,167	1		593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94,886	8		75,543	8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	-		5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25,136	2		22,970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	-		1,66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2,160	-		12,223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537,105	47		386,690	38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三）	335	-		1,213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五）	60,708	5		58,942	6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1,043	5		60,155	6	
2XXX	負債總計	598,148	52		446,845	44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二十）						
3110	普通股股本	443,404	38		449,734	44	
	資本公積						
3210	發行溢價	166,029	14		239,528	23	
326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17,183	2	
3273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附註四及二五）	5,679	1		7,713	1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171,708	15		264,424	26	
	累積虧損						
3350	待彌補虧損	(39,340)	(4)		(89,320)	(9)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174)	(1)		(9,759)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921)	-		(1,447)	-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附註二五）	(2,980)	-		(5,991)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1,075)	(1)		(17,197)	(2)	
3500	庫藏股票	-	-		(34,942)	(3)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564,697	48		572,699	56	
36XX	非控制權益	(2,324)	-		3,627	-	
3XXX	權益總計	562,373	48		576,326	56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160,521	100		\$ 1,023,171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許瀚歲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三、二一及二九）	\$ 1,302,644	100	\$ 838,37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四、十三、十九、二二及二九）	(1,133,372)	(87)	(760,614)	(91)
5900	營業毛利	169,272	13	77,756	9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二二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55,520)	(4)	(49,309)	(6)
6200	管理費用	(109,340)	(8)	(99,733)	(12)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412)	(1)	(10,868)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40	-	9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72,232)	(13)	(159,813)	(19)
6900	營業淨損	(2,960)	-	(82,057)	(1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份額（附註四）	(18,481)	(1)	(8,577)	(1)
7100	利息收入	460	-	427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三十）	2,604	-	13,148	2
7210	處分設備及租賃改良利益（損失）（附註四）	495	-	(24)	-
7510	利息費用（附註四）	(1,883)	-	(2,197)	-
7590	什項支出	(98)	-	(148)	-
7625	處分投資損失（附註四）	(566)	-	-	-
7630	外幣兌換淨益（損）（附註四）	7,341	1	(780)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利益（損失）（附註四）	908	-	(12,228)	(2)
7670	設備及租賃改良減損損失（附註四及十四）	(8,894)	(1)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8,114)	(1)	(10,379)	(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稅前淨損	(\$ 21,074)	(1)	(\$ 92,436)	(11)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三)	1,599	-	(454)	-
8000	本年度淨損	(19,475)	(1)	(92,890)	(11)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34)	-	1,19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990	-	(2,083)	-
8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595	-	231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51	-	(660)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6,724)	(1)	(\$ 93,550)	(11)
	淨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13,764)	(1)	(\$ 87,820)	(10)
8620	非控制權益	(5,711)	-	(5,070)	(1)
8600		(\$ 19,475)	(1)	(\$ 92,890)	(11)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1,013)	(1)	(\$ 88,480)	(10)
8720	非控制權益	(5,711)	-	(5,070)	(1)
8700		(\$ 16,724)	(1)	(\$ 93,550)	(11)
	每股虧損(附註二四)				
9750	基 本	(\$ 0.31)		(\$ 2.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許瀚崑





必應利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其他權益				非控制權益	權益總額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普通股股數(仟股)	股本	發行溢價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附註四及二五)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酬勞	庫藏股票	總計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44,873	\$ 448,734	\$ 333,114	\$ -	\$ 7,737	\$ 22,380	\$ 10,302	(\$ 127,967)	(\$ 7,907)	(\$ 2,639)	(\$ 6,645)	(\$ 34,942)	\$ 642,167	\$ 4,623	\$ 646,790
B13	109年度虧損撥補	-	-	-	-	-	(22,380)	-	22,380	-	-	-	-	-	-	-
B15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	-	(10,302)	10,302	-	-	-	-	-	-	-
C7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	-	-	-	-	-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17,183	-	-	-	-	-	-	-	-	17,183	-	17,183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95,285)	-	-	-	-	95,285	-	-	-	-	-	-	-
D1	110年度淨損	-	-	-	-	-	-	-	(87,820)	-	-	-	-	(87,820)	(5,070)	(92,890)
D3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1,852)	1,192	-	-	-	(660)	-	(660)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87,820)	(1,852)	1,192	-	-	(88,480)	(5,070)	(93,550)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	-	-	-	-	(1,500)	-	-	-	-	(1,500)	1,500	-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0	1,000	-	-	1,675	-	-	-	-	-	(2,675)	-	-	-	-
N1	已既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1,699	-	(1,699)	-	-	-	-	-	3,329	-	3,329	-	3,329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	2,574	2,574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44,973	449,734	239,528	17,183	7,713	-	-	(89,320)	(9,759)	(1,447)	(5,991)	(34,942)	572,699	3,627	576,326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72,137)	(17,183)	-	-	-	89,320	-	-	-	-	-	-	-
L3	庫藏股註銷	(633)	(6,330)	(3,396)	-	-	-	-	(25,216)	-	-	-	34,942	-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	-	(360)	-	360	-	-	-	-	-
D1	111年度淨損	-	-	-	-	-	-	-	(13,764)	-	-	-	-	(13,764)	(5,711)	(19,475)
D3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3,585	(834)	-	-	-	2,751	-	2,751
D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13,764)	3,585	(834)	-	-	(11,013)	(5,711)	(16,724)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	-	-	-	-	-	-	-	3,011	-	3,011	-	3,011
N1	已既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2,034	-	(2,034)	-	-	-	-	-	-	-	-	-	-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	-	(240)	(240)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44,340	\$ 443,404	\$ 166,029	\$ -	\$ 5,679	\$ -	\$ -	(\$ 39,340)	(\$ 6,174)	(\$ 1,921)	(\$ 2,980)	\$ -	\$ 564,697	(\$ 2,324)	\$ 562,37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許瀚崑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損	(\$ 21,074)	(\$ 92,43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04,647	99,589
A20200	攤銷費用	2,564	2,29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40)	(9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工具(利益)損失	(908)	12,228
A20900	利息費用	1,883	2,197
A21200	利息收入	(460)	(427)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011	3,329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損失份額	18,481	8,577
A22500	處分設備及租賃改良(利益) 損失	(495)	24
A23100	處分投資損失	566	-
A23700	設備及租賃改良減損損失	8,894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益)損	(1,585)	184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4)	-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794)	(15,579)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21,954)	834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2,480)	(39,704)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639)	-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24,892	(11,943)
A32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	-	5,407
A32125	合約負債	(14,821)	(31,837)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71,245	44,08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4,575	(10,403)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7,404	3,535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5)	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10,061)	10,02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3000	營運產生(使用)之現金	\$ 270,842	(\$ 10,11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60	55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902)	(2,194)
A33500	(支付)收取之所得稅	(51)	3,02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69,349</u>	<u>(8,73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500)	(35,022)
B02700	取得設備及租賃改良	(86,523)	(74,140)
B02800	處分設備及租賃改良價款	3,301	550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629)	(1,19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u>831</u>	<u>(16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90,520)</u>	<u>(109,97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減少)增加	(20,933)	2,813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667)	(2,50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5,116)	(23,828)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u>(240)</u>	<u>2,574</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47,956)</u>	<u>(20,941)</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1,965</u>	<u>(1,662)</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32,838	(141,305)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346,710</u>	<u>488,015</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479,548</u>	<u>\$ 346,71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許瀚崑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 103 年 1 月 2 日設立。主要提供各類演出活動之軟硬體服務，包括製作設計，以及燈光、音響、視訊、樂器及結構器材等硬體設備之提供。本公司股票於 106 年 1 月 11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並自 106 年 3 月 29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掛牌，自 107 年 2 月 7 日終止興櫃買賣並轉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未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之修正未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一、附表五及六。

(五) 外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所有權益，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六) 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合資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淨資產具有權利之聯合協議。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合資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合併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及合資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關聯企業及合資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及合併公司與合資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及對合資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七) 聯合營運

聯合營運係指合併公司與他公司具有聯合控制且對相關資產具有權利、並對負債負有義務之聯合協議。

當合併公司取得符合業務定義之聯合營運權益時，應按企業合併會計政策處理，惟分享聯合控制之各方於聯合營運權益取得前後均由同一最終控制者共同控制且該控制並非暫時之情況除外。

對於聯合營運之權益，合併公司認列：

1. 其資產，包含對共同持有之任何資產所享有之份額。
2. 其負債，包含對共同發生之任何負債所承擔之份額。
3. 其對聯合營運產出所享有份額之銷售收入。
4. 其對聯合營運出售產出之收入所享有之份額。
5. 其費用，包含對共同發生之任何費用之份額。

合併公司對於與聯合營運權益有關之資產、負債、收入及費用，係依其適用之準則處理。

合併公司出售或投入資產予聯合營運時，僅在其他各方對聯合營運之權益範圍內認列該交易產生之損益。合併公司向聯合營運購買資產時，於該等資產轉售予第三方前不予認列其對該損益之份額。

(八) 設備及租賃改良

設備及租賃改良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設備及租賃改良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設備及租賃改良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 設備及租賃改良、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設備及租賃改良、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

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及攤銷）。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設備出租收入

設備出租收入係於服務提供時按時間認列收入。

2. 演出或活動之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合併公司提供之各類演出或活動之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因提供之服務係不可區分，故辨認為單項履約義務。其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係於演出或活動完成時移轉，故於履約義務滿足時一次認列收入；合約若有跨期包含多場場次部分，係採已完成演出或活動場次認列收入。

3. 展演票券收入

展演票券收入於票券出售時義務尚未履行，收取之款項以合約負債列帳，待實際入場使用時始認列收入。

4.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展演活動周邊產品之銷售。由於商品於銷售時客戶對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

(十三)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合併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減讓，調整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給付致使租金減少，且其他租賃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合併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賃合約之租金減讓，不評估其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減項），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十四)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七) 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按給與日可得之市價為基礎，並考量該等權益工具給與所依據之條款及條件，衡量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

合併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八)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預計對公司不致有長期之不利影響，且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提供之各類演出或活動之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需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跨期間專案之完工程度，以決定認列收入之金額。於進行該等判斷時，管理階層已充分考量影響交易結果之相關因素及收入認列條件。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1,965	\$ 1,716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477,583</u>	<u>344,994</u>
	<u>\$ 479,548</u>	<u>\$ 346,710</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櫃）公司	\$ 6,147	\$ -
展演合約	<u>3,809</u>	<u>8,137</u>
	<u>\$ 9,956</u>	<u>\$ 8,137</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展演合約	<u>\$ -</u>	<u>\$ 16,396</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金融負債		
展演合約	<u>\$ 6,182</u>	<u>\$ 5,8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合併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之若干展演活動（或展演活動公司）投資合約，雙方將按約定比例享有或承擔標的展演活動結算之獲利或損失。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9,668	\$ 1,610
應收帳款	<u>186,398</u>	<u>186,439</u>
	196,066	188,049
減：備抵損失	(<u>4,887</u>)	(<u>18,931</u>)
	<u>\$ 191,179</u>	<u>\$ 169,118</u>

合併公司提供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90 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及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票據及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超過授信期間之逾期應收票據及帳款有無法回收之可能性，合併公司經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評估對於此類應收票據及帳款預期無法回收者認列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6個月 內	逾 超過6個月 期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91,179	\$ 22	\$ 4,865	\$ 196,06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22)	(4,865)	(4,887)
攤銷後成本	<u>\$ 191,179</u>	<u>\$ -</u>	<u>\$ -</u>	<u>\$ 191,179</u>

110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6個月 內	逾 超過6個月 期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69,118	\$ -	\$ 18,931	\$ 188,04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18,931)	(18,931)
攤銷後成本	<u>\$ 169,118</u>	<u>\$ -</u>	<u>\$ -</u>	<u>\$ 169,118</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8,931	\$ 19,385
本年度實際沖銷	(15,240)	-
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40)	(97)
外幣換算差額	1,236	(357)
年底餘額	<u>\$ 4,887</u>	<u>\$ 18,931</u>

九、其他流動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附註二九)	\$ 18,040	\$ 33,094
存出保證金	4,986	11,204
暫付款	5,735	8,519
其他應收款	18,847	34
其他	3,994	4,898
	<u>\$ 51,602</u>	<u>\$ 57,749</u>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奎比克動能系統有限公司	\$ 546	\$ 280
共振頻率視覺有限公司	-	154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4,933	15,879
	<u>\$ 15,479</u>	<u>\$ 16,313</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一、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硬體服務	100.00%	100.00%	
本 公 司	灩灩股份有限公司	活動企劃及廣告服務	78.00%	78.00%	(1)
本 公 司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表演活動籌辦、監製與經紀	75.00%	75.00%	
本 公 司	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75.00%	75.00%	(2)
本 公 司	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演出活動籌辦及提供活動軟體製作服務	100.00%	100.00%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硬體服務	100.00%	100.00%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必應創造（成都）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硬體服務	-	100.00%	(3)

(1) 本公司於 110 年 6 月未按持股比率增資灩灩股份有限公司，致所持股權百分比由 67% 上升至 78%。

(2) 本公司於 110 年 10 月取得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75% 股權。

(3) 必應創造（成都）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於 110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合併公司於 111 年 11 月收到必應創造（成都）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清算退回款項。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投資關聯企業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 5,238	\$ 5,092
生三三股份有限公司	5,070	-
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6,430
	<u>10,308</u>	<u>11,522</u>
投資合資		
北京有秀必應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25,482	37,654
	<u>\$ 35,790</u>	<u>\$ 49,176</u>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電影片製作與發行	台 灣	22.69%	22.69%
生三三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台 灣	45.00%	-
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音樂製作與發行	台 灣	-	45.00%
北京有秀必應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硬體服務	大 陸	50.00%	50.00%

合併公司於 110 年 7 月取得北京有秀必應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50% 股權，於 110 年 8 月取得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5% 股權，於 111 年 6 月取得生三三股份有限公司 45% 股權，並於 111 年 12 月處分對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持股。

十三、聯合營運

合併公司於 109 年與他公司簽訂合作協議書，共同合作創建「顆顆書店」街頭市集品牌，原合作期間自 109 年 7 月至 110 年 6 月，後於 111 年 4 月續約將合作期間展延至 112 年 6 月，期間結束後，雙方依約結算損益，各享有 50% 之分潤金額（或各負擔 50% 虧損），合併公司對於該聯合營運之權益認列有關之收入及成本金額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活動收入	<u>\$ 1,861</u>	<u>\$ 1,365</u>
活動成本	<u>\$ 2,407</u>	<u>\$ 2,082</u>

十四、設備及租賃改良

成 本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37,132	\$ 15,575	\$ 1,568	\$ 53,032	\$ 407,307
增 添	42,169	3,292	1,539	14,580	61,580
處 分	(16,599)	(9,604)	-	(696)	(26,899)
淨兌換差額	(768)	(4)	1	-	(771)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361,934</u>	<u>\$ 9,259</u>	<u>\$ 3,108</u>	<u>\$ 66,916</u>	<u>\$ 441,217</u>
累 計 折 舊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134,348	\$ 9,059	\$ 1,020	\$ 20,256	\$ 164,683
折舊費用	57,305	4,654	783	11,683	74,425
處 分	(16,178)	(9,451)	-	(696)	(26,325)
淨兌換差額	(636)	7	-	-	(629)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174,839</u>	<u>\$ 4,269</u>	<u>\$ 1,803</u>	<u>\$ 31,243</u>	<u>\$ 212,154</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187,095</u>	<u>\$ 4,990</u>	<u>\$ 1,305</u>	<u>\$ 35,673</u>	<u>\$ 229,063</u>

(接 次 頁)

(承前頁)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合 計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361,934	\$ 9,259	\$ 3,108	\$ 66,916	\$ 441,217
增 添	83,995	2,600	-	779	87,374
處 分	(45,664)	(2,527)	(1,568)	(16,051)	(65,810)
淨兌換差額	<u>1,891</u>	<u>-</u>	<u>-</u>	<u>-</u>	<u>1,891</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02,156</u>	<u>\$ 9,332</u>	<u>\$ 1,540</u>	<u>\$ 51,644</u>	<u>\$ 464,672</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74,839	\$ 4,269	\$ 1,803	\$ 31,243	\$ 212,154
折舊費用	63,715	2,966	749	11,449	78,879
處 分	(42,858)	(2,527)	(1,568)	(16,051)	(63,004)
減損損失	8,894	-	-	-	8,894
淨兌換差額	<u>1,536</u>	<u>-</u>	<u>-</u>	<u>-</u>	<u>1,536</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206,126</u>	<u>\$ 4,708</u>	<u>\$ 984</u>	<u>\$ 26,641</u>	<u>\$ 238,459</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196,030</u>	<u>\$ 4,624</u>	<u>\$ 556</u>	<u>\$ 25,003</u>	<u>\$ 226,213</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3-10年
辦公設備	3年
運輸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2-10年

合併公司因若干機器設備損壞未能繼續提供營運使用，不具未來經濟效益，故於111年度認列減損損失8,894仟元。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80,223	\$ 77,235
運輸設備	660	1,154
其他設備	<u>1,076</u>	<u>288</u>
	<u>\$ 81,959</u>	<u>\$ 78,677</u>
	111年度	110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9,848</u>	<u>\$ 13,454</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24,769	\$ 23,057
機器設備	-	1,344
運輸設備	495	330
其他設備	504	433
	<u>\$ 25,768</u>	<u>\$ 25,164</u>

(二) 租賃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5,136</u>	<u>\$ 22,970</u>
非流動	<u>\$ 60,708</u>	<u>\$ 58,942</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5%-2.5%	1.5%-2%
運輸設備	1.5%	1.5%
其他設備	1.85%-2%	2%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營業使用設備及運輸設備以供營運所需，租賃期間為 2~3 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

合併公司亦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辦公室及倉庫使用，租賃期間為 2~1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110 年度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合併公司與出租人進行建築物租約協商，出租人同意無條件減讓 110 年度之租金金額。合併公司認列前述租金減讓之影響數為 1,743 仟元（帳列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減項）。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4,836</u>	<u>\$ 7,917</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30,234</u>	<u>\$ 34,435</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商 標 權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726	\$ 4,361	\$ 100	\$ 5,187
增 添	-	1,197	-	1,197
處 分	<u>-</u>	<u>(2,038)</u>	<u>(100)</u>	<u>(2,138)</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726</u>	<u>\$ 3,520</u>	<u>\$ -</u>	<u>\$ 4,246</u>
<u>累計攤銷</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86	\$ 1,758	\$ 98	\$ 2,142
攤銷費用	73	2,218	2	2,293
處 分	<u>-</u>	<u>(2,038)</u>	<u>(100)</u>	<u>(2,138)</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59</u>	<u>\$ 1,938</u>	<u>\$ -</u>	<u>\$ 2,297</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367</u>	<u>\$ 1,582</u>	<u>\$ -</u>	<u>\$ 1,949</u>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726	\$ 3,520	\$ -	\$ 4,246
增 添	-	4,374	114	4,488
處 分	-	(1,903)	-	(1,903)
淨兌換差額	<u>-</u>	<u>-</u>	<u>2</u>	<u>2</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26</u>	<u>\$ 5,991</u>	<u>\$ 116</u>	<u>\$ 6,833</u>
<u>累計攤銷</u>				
111年1月1日餘額	\$ 359	\$ 1,938	\$ -	\$ 2,297
攤銷費用	73	2,472	19	2,564
處 分	<u>-</u>	<u>(1,903)</u>	<u>-</u>	<u>(1,903)</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432</u>	<u>\$ 2,507</u>	<u>\$ 19</u>	<u>\$ 2,958</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294</u>	<u>\$ 3,484</u>	<u>\$ 97</u>	<u>\$ 3,875</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 標 權	10 年
電 腦 軟 體	1-3 年
其 他	3 年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銀行無擔保借款	<u>\$ -</u>	<u>\$ 20,933</u>
年 利 率	-	1.80%-1.95%

(二) 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銀行借款	\$ -	\$ 1,667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u>	<u>(1,667)</u>
長期借款	<u>\$ -</u>	<u>\$ -</u>
年 利 率	-	1.80%

十八、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8,927	\$ 27,775
應付休假給付	10,230	8,905
應付設備款	8,675	6,713
其 他	<u>37,054</u>	<u>32,150</u>
	<u>\$ 94,886</u>	<u>\$ 75,543</u>

十九、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與子公司灑灑股份有限公司、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及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大陸地區之子公司所適用之退休金制度，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該子公司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該子公司對於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1,340 仟元及 11,174 仟元。

二十、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80,000</u>	<u>80,000</u>
額定股本(每股面額10元)	<u>\$ 800,000</u>	<u>\$ 8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4,340</u>	<u>44,973</u>
已發行股本	<u>\$ 443,404</u>	<u>\$ 449,734</u>

本公司於110年7月30日經股東會決議變更章程增加額定股數50,000仟股至80,000仟股，資本額由500,000仟元變更為800,000仟元，得分次發行。

本公司董事會於110年11月8日決議以110年11月18日為增資基準日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總額1,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共計發行100仟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五。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59,218	\$ 234,751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2,320	2,32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已既得)	<u>4,491</u>	<u>2,457</u>
小計	<u>166,029</u>	<u>239,528</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u>-</u>	<u>17,183</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未既得)	<u>5,679</u>	<u>7,713</u>
	<u>\$ 171,708</u>	<u>\$ 264,424</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其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二之(二)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未來將配合業務發展擴充，盈餘之分派應考慮公司獲利情形、資本及財務結構、未來營運需求、累積盈餘及法定公積、市場競爭狀況等因素。為健全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兼顧投資人之權益，本公司係採取股利平衡政策，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為股東股息及紅利，惟股利之分配應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不低於 10% 發放現金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因應金管會公告之「因應疫情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延期召開相關措施」，本公司停止召開原訂股東會，改於 110 年 7 月 30 日召開，並於當日決議通過 109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如下：

	虧 損 撥 補 案
期初未分配盈餘	\$ 1,144
減：109 年度淨損	(129,111)
本期待彌補虧損	(127,967)
加：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22,380
加：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10,302
加：資本公積－普通股發行溢價彌補虧損	95,285
期末待彌補虧損	<u>\$ -</u>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0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如下：

	虧 損 撥 補 案
期初未分配盈餘	\$ -
減：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增資發行新股	(1,500)
減：110 年度淨損	(87,820)
本期待彌補虧損	(89,320)
加：資本公積－普通股發行溢價彌補虧損	72,137
加：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彌補虧損	17,183
期末待彌補虧損	<u>\$ -</u>

本公司 111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待預計於 112 年 5 月召開之董事會擬議並於 6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	\$ 10,302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10,302)
年底餘額	<u>\$ -</u>	<u>\$ -</u>

(五) 員工未賺得酬勞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5,991)	(\$ 6,645)
本年度發行	-	(2,675)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3,011	3,329
年底餘額	<u>(\$ 2,980)</u>	<u>(\$ 5,991)</u>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五。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年 初 股 數 (仟 股)	本 年 度 變 動 (仟 股)				年 底 股 數 (仟 股)
		增	加	減	少	
<u>111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633</u>	<u>-</u>	<u>(633)</u>	<u>-</u>	<u>-</u>	<u>-</u>
<u>110 年 1 月 1 日 至 12 月 31 日</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633</u>	<u>-</u>	<u>-</u>	<u>-</u>	<u>-</u>	<u>633</u>

本公司於 107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庫藏股，自 107 年 11 月 13 日至 108 年 1 月 12 日間，於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共計 633 仟股，將於買回之日起 3 年內轉讓股份予員工。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於 111 年 1 月辦理庫藏股註銷 633 仟股。

二一、營業收入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 1,213,778	\$ 806,387
設備出租收入	25,382	28,652
展演票券收入	60,085	27
其他	<u>3,399</u>	<u>3,304</u>
合計	<u>\$ 1,302,644</u>	<u>\$ 838,370</u>

(一) 合約餘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附註八及二九）	<u>\$ 243,844</u>	<u>\$ 209,302</u>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九）	<u>\$ 18,544</u>	<u>\$ 33,218</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 22,977	\$ 57,372
展演票券收入	3,445	-
其他	<u>877</u>	<u>100</u>
	<u>\$ 27,299</u>	<u>\$ 57,472</u>

(二)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112 年度履行	<u>\$ 18,544</u>

二二、本年度淨損

(一) 折舊及攤銷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設備及租賃改良	\$ 78,879	\$ 74,425
使用權資產	25,768	25,164
無形資產	<u>2,564</u>	<u>2,293</u>
	<u>\$ 107,211</u>	<u>\$ 101,882</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7,656	\$ 82,999
營業費用	<u>16,991</u>	<u>16,590</u>
	<u>\$ 104,647</u>	<u>\$ 99,589</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86	\$ 1,266
營業費用	<u>1,278</u>	<u>1,027</u>
	<u>\$ 2,564</u>	<u>\$ 2,293</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 258,856	\$ 243,066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九)		
確定提撥計畫	<u>11,340</u>	<u>11,17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270,196</u>	<u>\$ 254,240</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46,247	\$ 140,007
營業費用	<u>123,949</u>	<u>114,233</u>
	<u>\$ 270,196</u>	<u>\$ 254,240</u>

依本公司章程，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本公司應在稅前獲利中提撥分別不低於 2% 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作為董事酬勞。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並無稅前淨利，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三、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當期所得稅		
以前年度之調整	(\$ 41)	(\$ 46)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1,640</u>	(<u>408</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u>\$ 1,599</u>	(<u>\$ 45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損	(<u>\$ 21,074</u>)	(<u>\$ 92,436</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20%）計算之所得稅	\$ 4,215	\$ 18,487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8,338)	(6,180)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5,283	(12,805)
以前年度之調整	(41)	(46)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影響數	<u>480</u>	<u>9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u>\$ 1,599</u>	(<u>\$ 454</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兌換差額</u>	<u>年底餘額</u>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1,781	\$ 265	\$ -	\$ 2,046
未實現兌換損失	439	(439)	-	-
備抵呆帳	287	(287)	-	-
其他	<u>617</u>	<u>1,212</u>	(<u>5</u>)	<u>1,824</u>
	<u>\$ 3,124</u>	<u>\$ 751</u>	(<u>\$ 5</u>)	<u>\$ 3,870</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325	\$ -	\$ 325
其他	1,213	(1,214)	11	10
	<u>\$ 1,213</u>	<u>(\$ 889)</u>	<u>\$ 11</u>	<u>\$ 335</u>

110 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2,161	(\$ 380)	\$ -	\$ 1,781
未實現兌換損失	679	(240)	-	439
備抵呆帳	438	(151)	-	287
其他	121	496	-	617
	<u>\$ 3,399</u>	<u>(\$ 275)</u>	<u>\$ -</u>	<u>\$ 3,124</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其他	\$ 1,088	\$ 133	(\$ 8)	\$ 1,213

(三)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本公司		
120 年度到期	\$ 64,672	\$ 64,973
119 年度到期	87,176	102,245
118 年度到期	-	2,659
	<u>151,848</u>	<u>169,877</u>
虧損扣抵—子公司		
121 年度到期	23,625	-
120 年度到期	23,568	23,568
119 年度到期	8,988	8,539
118 年度到期	1,444	1,444
114 年度到期	4,574	10,114
	<u>62,199</u>	<u>43,665</u>
	<u>\$ 214,047</u>	<u>\$ 213,542</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本公司		
備抵呆帳	\$ -	\$ 11,626

(四)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63,305 仟元及 76,465 仟元。

(五) 本公司、子公司滄滄股份有限公司及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09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及 108 年度之未分配盈餘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四、每股虧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基本每股虧損(元)	(\$ <u>0.31</u>)	(\$ <u>2.00</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	(\$ <u>13,764</u>)	(\$ <u>87,820</u>)

股 數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44,060</u>	<u>43,997</u>

二五、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股東會分別於 110 年 7 月 30 日及 108 年 6 月 19 日決議通過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0 仟元(100 仟股)及 5,000 仟元(500 仟股)，並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在案。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既得條件如下：

- (一)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一年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年度考績達特定標準，既得 20% 股份。
- (二)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二年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年度考績達特定標準，既得 20% 股份。
- (三)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三年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年度考績達特定標準，既得 20% 股份。

(四)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四年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年度考績達特定標準，既得 20% 股份。

(五)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五年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年度考績達特定標準，既得 20% 股份。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一)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擔保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

(二) 未達既得條件前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等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減資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所退還現金需交付信託，於既得後才得交付員工；惟若未達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回收該等現金。

(三)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選舉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約執行之。

(四) 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以股票信託、股務代理或集保管理之方式辦理，既得條件未成就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1,000 仟元，並以 108 年 8 月 12 日為給與日，給與日股票之收盤價為每股 47.9 元。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計 60 仟股。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1,000 仟元，並以 109 年 3 月 20 日為給與日，給與日股票之收盤價為每股 29 元。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計 40 仟股。

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1,000 仟元，並以 109 年 5 月 6 日為給與日，給與日股票之收盤價為每股 38.05 元。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計 40 仟股。

本公司於 110 年 11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1,000 仟元，並以 110 年 11 月 8 日為給與日，給與日股票之收盤價為每股 26.75 元。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計 20 仟股。

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認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3,011 仟元及 3,329 仟元。

二六、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購置設備價款分別包含 8,675 仟元及 6,713 仟元尚未支付。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合併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累積虧損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發展藍圖，並據以規劃所需之運能以及達到此一運能所需之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合併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未上市(櫃)公司	\$ -	\$ -	\$ 6,147	\$ 6,147
展演合約	-	-	3,809	3,809
	<u>\$ -</u>	<u>\$ -</u>	<u>\$ 9,956</u>	<u>\$ 9,956</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未上市(櫃)股票	<u>\$ -</u>	<u>\$ -</u>	<u>\$ 15,479</u>	<u>\$ 15,479</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展演合約	<u>\$ -</u>	<u>\$ -</u>	<u>\$ 6,182</u>	<u>\$ 6,182</u>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展演合約	<u>\$ -</u>	<u>\$ -</u>	<u>\$ 24,533</u>	<u>\$ 24,533</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未上市(櫃)股票	<u>\$ -</u>	<u>\$ -</u>	<u>\$ 16,313</u>	<u>\$ 16,313</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展演合約	<u>\$ -</u>	<u>\$ -</u>	<u>\$ 5,831</u>	<u>\$ 5,831</u>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24,533	\$ 21,999
新增	9,870	16,000
認列於損益	1,259	(12,263)
除列	(26,263)	(619)
淨兌換差額	557	(584)
年底餘額	<u>\$ 9,956</u>	<u>\$ 24,533</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6,313	\$ 15,12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34)	1,192
年底餘額	<u>\$ 15,479</u>	<u>\$ 16,313</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5,831	\$ 459
新增	-	5,831
認列於損益	351	(35)
除列	-	(424)
年底餘額	<u>\$ 6,182</u>	<u>\$ 5,831</u>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融工具類別</u>	<u>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u>
展演合約／國外未上市(櫃)公司	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合約而獲取及分配收益之現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折現率，當折現率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減少。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資產法：按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投資標的之整體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考量市場流動性所作折價。 市場法：係參考投資標的近期交易價格，或類似標的之市場交易價格及市場狀況等評估其公允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考量市場流動性所作折價。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9,956	\$ 24,53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5,479	16,31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755,610	573,825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6,182	5,8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85,083	312,448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遵守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部分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而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兌換淨益（損）金額分別為 7,341 仟元及(780)仟元，分別僅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 0.56%及(0.09%)，是以匯率風險對合併公司並無顯著影響。且合併公司隨時掌握匯率之變動情勢，以及依未來資金需求狀況與現存外幣部位，作適當的外幣部位調整，亦降低匯率變動對合併公司損益之影響。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主要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詳附註三一。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主要為美元、人民幣及港幣）帳面金額計算，當外幣升值／貶值 5% 時，對合併公司稅前淨損之影響列示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減少／增加	<u>\$ 3,180</u>	<u>\$ 1,710</u>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364	\$ 2,30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72,219	342,689
－金融負債	-	22,600

合併公司與銀行長期合作往來密切，透過銀行協助取得較佳之利率條件，故利率之變動對合併公司影響非屬重大。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5 個基點（0.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增加 236 仟元及 160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此信用風險評估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且交易對象無顯著集中情況，故預期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目前合併公司除資本及營運資金外，亦得經由資金融通及現金增資以因應營運資金需求，是以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評估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u>
相信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相信音樂)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 集團成員
相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 集團成員
用心音樂國際有限公司 (用心音樂)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 集團成員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相遇音樂有限公司 (相遇音樂)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B'in Music (HK) Co. Limited 鉉儀股份有限公司 (鉉儀)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已於110年7月6日解散)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已於111年12月處分)
生三三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北京有秀必應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合資企業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 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相信音樂	\$ 199,191	\$ 209,694
其 他	<u>35,444</u>	<u>4,488</u>
	234,635	214,182
實質關係人	6,775	-
關聯企業	238	-
合資企業	<u>4,182</u>	<u>1,076</u>
	<u>\$ 245,830</u>	<u>\$ 215,258</u>

合併公司提供或使用關係人服務類型相似者，其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其服務類型不同者，則因服務類型多樣，其價格係各別訂定。對關係人付款或收款之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營業成本 (含進貨及服務成本)

關 係 人 類 別	111年度	110年度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 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 7,049	\$ 4,870
實質關係人	-	1,741
關聯企業	12,602	-
合資企業	<u>283</u>	<u>-</u>
	<u>\$ 19,934</u>	<u>\$ 6,611</u>

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貨款之付款期間，與非關係人或約定條件相當。

(四) 應收帳款－關係人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 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相信音樂	\$ 32,484	\$ 39,275
其他	<u>13,974</u>	<u>-</u>
	46,458	39,275
實質關係人	5,656	-
合資企業	<u>551</u>	<u>909</u>
	<u>\$ 52,665</u>	<u>\$ 40,184</u>

流通在外之應收帳款－關係人未收取保證。111及110年度應收帳款－關係人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五)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 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相遇音樂	<u>\$ 2,639</u>	<u>\$ -</u>

(六) 合約負債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 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相信音樂	<u>\$ -</u>	<u>\$ 3,693</u>

(七) 應付帳款－關係人

<u>關係人類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 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 410	\$ 593
關聯企業	<u>4,757</u>	<u>-</u>
	<u>\$ 5,167</u>	<u>\$ 593</u>

流通在外之應付帳款－關係人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八)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u>關係人類別</u>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 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u>\$ -</u>	<u>\$ 5</u>

(九) 預付款項 (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 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u>\$ -</u>	<u>\$ 1,583</u>

(十) 金融負債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 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用心音樂	<u>\$ 4,121</u>	<u>\$ 3,888</u>

(十一) 取得設備及租賃改良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實質關係人 鉉儀	<u>\$ -</u>	<u>\$ 19,500</u>

其中 110 年度有 270 仟元帳列營業成本－雜項購置。

(十二) 其他支出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110年度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 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 10	\$ 90
關聯企業	<u>5</u>	<u>-</u>
	<u>\$ 15</u>	<u>\$ 90</u>

(十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3,499	\$ 16,329
退職後福利	<u>333</u>	<u>432</u>
	<u>\$ 13,832</u>	<u>\$ 16,76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其他事項

合併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以及近期在我國之影響，各項表演活動延期或停辦，致使營業收入較疫情前大幅下降。將依疫情發展及政策鬆綁持續調整業務發展及財務操作，合併公司預期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

為因應疫情影響，合併公司採取下列行動：

(一) 政府紓困措施

合併公司陸續向政府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等各項補貼，111 及 110 年度已分別取得 1,263 仟元及 12,080 仟元之補貼款項。

(二) 其他

合併公司已按資產負債表日可得資訊，將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請參閱附註五之說明。

三一、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6,506		4.408	\$		28,677	
美元		234		30.710			7,196	
港幣		8,959		3.938			35,281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1,688		4.408			7,441	
美元		4		30.710			115	

110 年 12 月 31 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459		4.344	\$		1,992	
美元		679		27.680			18,784	
港幣		5,406		3.549			19,187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港幣		1,627		3.549			5,773	

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外幣兌換淨益（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7,341 仟元及(780)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二、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5%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七)

三三、部門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經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母子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主要提供各類演出活動之軟、硬體服務，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

(二) 主要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營業收入分析請參閱附註二一。

(三)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營業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台灣	\$ 1,222,763	\$ 807,161	\$ 314,700	\$ 311,756
大陸	42,615	15,750	-	997
香港	19,238	13,906	2,996	3,511
亞洲	10,542	1,386	97	-
其他	7,486	167	-	-
	<u>\$ 1,302,644</u>	<u>\$ 838,370</u>	<u>\$ 317,793</u>	<u>\$ 316,264</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與遞延所得稅資產。

(四)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10%以上者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金額	百分比	金額	百分比
甲公司	\$ 199,191	15%	\$ 209,694	25%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註三)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二)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二)
													名稱	價值		
0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 公司	瀚灝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20,000	\$ 20,000	\$ 15,000	2.5%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週轉	\$ -	-	\$ -	\$ 50,132	\$ 200,529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資訊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前一季度淨值 4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前一季度淨值之 10% 為限。

註三：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一）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仟股數／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u>有限責任公司</u> Sugar Hill World Premiere LL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607	-	\$ 4,607	
	<u>股 票</u> 奎比克動能系統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90	546	18	546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433	14,933	2.37	14,933	
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u>有限責任公司</u> Sugar Hill World Premiere LL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540	-	1,540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權益工具。

註二：投資關聯企業及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六。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相信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銷貨	\$ 199,191	15.29%	月結 90 天	\$ -	-	\$ 32,484	13.32%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註一）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二）
0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滄滄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 10,539	依約定條件為之	0.8%
				營業成本	4,838	依約定條件為之	0.4%
				營業費用	56	依約定條件為之	-
				利息收入	144	短期融通資金，期限一年	-
				應收帳款－關係人	3,751	依約定條件為之	0.3%
				應付帳款－關係人	1,451	依約定條件為之	0.1%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144	短期融通資金，期限一年	1.3%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19,491	依約定條件為之	1.5%
				營業成本	6,181	依約定條件為之	0.5%
				其他收入	389	依約定條件為之	-
				應收帳款－關係人	9,202	依約定條件為之	0.8%
				應付帳款－關係人	4,572	依約定條件為之	0.4%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子公司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781	依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收入	336	依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成本	4,654			依約定條件為之	0.4%		
預付款項	238			依約定條件為之	-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公司	應收帳款－關係人	29	依約定條件為之	-		
		應付帳款－關係人	2,861	依約定條件為之	0.2%		
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20,331	依約定條件為之	1.6%		
		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450	依約定條件為之	-		
1	滄滄股份有限公司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兄弟公司	營業費用	15	依約定條件為之	-

註一：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二：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仟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香港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 27,666	\$ 27,666	700	100	\$ 107,507	(\$ 12,396)	(\$ 12,396)	子公司 (註一)
	滄滄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活動企劃及廣告服務	10,025	10,025	1,170	78	(15,442)	(5,770)	(4,501)	子公司 (註一)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表演活動籌辦、監製與經紀	3,750	3,750	900	75	1,624	(17,656)	(13,242)	子公司 (註一)
	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5,250	5,250	525	75	4,469	79	(84)	子公司 (註一)
	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日本	演出活動籌辦及提供活動軟體製作服務	8,400	8,400	0.6	100	2,874	(763)	(763)	子公司 (註一)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與發行	5,500	5,500	1,100	22.69	5,238	646	146	
	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音樂製作與發行	-	9,000	-	-	-	(14,303)	(6,430)	(註三)
生三三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4,500	-	450	45	5,070	1,267	570		

註一：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二：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三：於 111 年 12 月處分對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持股。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投資認列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 6,541 (21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必應創造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4,942 (160 仟美元)	\$ -	\$ -	\$ 4,942 (160 仟美元)	(\$ 9,903)	100	(\$ 9,903)	\$ 88,747	\$ -	子公司 (註一)
必應創造(成都)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必應創造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7,898 (255 仟美元)	-	-	7,898 (255 仟美元)	(939)	-	(939)	-	-	註二
北京有秀必應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51,906 (12,000 仟人民幣)	透過大陸地區公司(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25,536)	50	(12,767)	25,48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據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2,840 (415 仟美元)	\$ 14,439	\$ 338,818

註一：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二：於 111 年 11 月清算完結。

註三：已清算匯回至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65 仟美元，惟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待日後匯回台灣時辦理備查，屆時扣減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七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相知有限公司	5,431,287	12.24%
滾石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3,836,000	8.65%
相信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367,557	7.59%
聯合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2,227,152	5.02%

註一：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二：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件四

民國 112 年第 2 季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核閱報告

民國112及111年第2季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370號3樓

電話：(02)2794-025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核閱報告	3~4		-
四、合併資產負債表	5		-
五、合併綜合損益表	6		-
六、合併權益變動表	7		-
七、合併現金流量表	8~9		-
八、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0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0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0~11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1~12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13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13~33		六~二八
(七) 關係人交易	34~36		二九
(八) 質抵押之資產	-		-
(九) 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		-
(十) 重大之災害損失	-		-
(十一) 重大之期後事項	-		-
(十二) 其 他	36~37		三十
(十三) 附註揭露事項	38~39、40~46		三一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 大陸投資資訊			
4. 主要股東資訊			
(十四) 部門資訊	39		三二

會計師核閱報告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前 言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必應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權益變動表與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核閱竣事。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係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係依據核閱結果對合併財務報表作成結論。

範 圍

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者外，本會計師係依照核閱準則 2410 號「財務報表之核閱」執行核閱工作。核閱合併財務報表時所執行之程序包括查詢（主要向負責財務與會計事務之人員查詢）、分析性程序及其他核閱程序。核閱工作之範圍明顯小於查核工作之範圍，因此本會計師可能無法察覺所有可藉由查核工作辨認之重大事項，故無法表示查核意見。

保留結論之基礎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一所述，列入上開合併財務報表之部分非重要子公司之同期間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核閱，其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新台幣（以下同）26,104 仟元及 69,673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31% 及 8.78%；負債總額分別為 584 仟元及 25,759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12% 及 8.72%；其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失總額分別為 247

仟元、2,650 仟元、1,724 仟元及 7,601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利益（損失）總額之(0.36%)、4.99%、(2.03%)及 9.59%。又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十二所述，必應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6 月 30 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分別為 49,468 仟元及 40,690 仟元，與其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認列之綜合損益總額分別為 9,256 仟元、(6,413)仟元、13,678 仟元及(12,986)仟元，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一所述轉投資事業之相關資訊，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認列與揭露。

保留結論

依本會計師核閱結果，除保留結論之基礎段所述部分非重要子公司及採用權益法投資之財務報表倘經會計師核閱，對合併財務報表可能有所調整之影響外，並未發現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有未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會計準則第 34 號「期中財務報導」編製，致無法允當表達必應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以及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之情事。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宇 閔

郭宇閔



會計師 許 秀 明

許秀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8 月 9 日

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 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及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280,887	25	\$ 479,548	41	\$ 271,153	3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八)	9,634	1	9,956	1	332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八)	196,920	17	191,179	17	82,782	1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152,677	14	52,665	5	2,321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	-	2,639	-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九及二九)	59,459	5	51,602	4	78,522	10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699,577	62	787,589	68	435,110	55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七及二八)	-	-	-	-	17,500	2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及二八)	10,279	1	15,479	1	12,531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49,468	5	35,790	3	40,690	5			
1600	設備及租賃改良(附註十四)	281,167	25	226,213	20	209,479	2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十五)	68,742	6	81,959	7	65,222	8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十六)	2,767	-	3,875	-	3,207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2,352	-	3,870	-	3,728	1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797	1	5,746	1	6,500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28,572	38	372,932	32	358,857	45			
1XXX	資 產 總 計	\$ 1,128,149	100	\$ 1,160,521	100	\$ 793,967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七)	\$ -	-	\$ -	-	\$ 20,833	3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二八及二九)	-	-	6,182	1	5,831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十及二九)	44,425	4	18,544	2	86,096	11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242,906	22	385,030	33	50,653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11,766	1	5,167	1	-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八)	94,090	8	94,886	8	58,506	7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九)	3	-	-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2,045	-	-	-	1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十五)	22,464	2	25,136	2	18,042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七)	-	-	-	-	417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四)	7,858	1	2,160	-	1,45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425,557	38	537,105	47	241,832	30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2,967	-	335	-	3,233	1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五)	50,122	4	60,708	5	50,407	6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53,089	4	61,043	5	53,640	7			
2XXX	負債總計	478,646	42	598,148	52	295,472	37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九)									
3110	普通股股本	443,404	39	443,404	38	443,404	56			
	資本公積									
3210	發行溢價	127,630	11	166,029	14	164,936	21			
3273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4,738	1	5,679	1	6,772	1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132,368	12	171,708	15	171,708	22			
	保留盈餘(累積虧損)									
3350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	90,405	8	(39,340)	(4)	(101,984)	(13)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849)	(1)	(6,174)	(1)	(6,799)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507	-	(1,921)	-	(4,869)	(1)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附註二四)	(1,999)	-	(2,980)	-	(4,300)	-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1,341)	(1)	(11,075)	(1)	(15,968)	(2)			
31XX	本公司業主之權益總計	654,836	58	564,697	48	497,160	63			
36XX	非控制權益	(5,333)	-	(2,324)	-	1,335	-			
3XXX	權益總計	649,503	58	562,373	48	498,495	63			
	負債與權益總計	\$ 1,128,149	100	\$ 1,160,521	100	\$ 793,96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8 月 9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許瀚崙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虧損）為元

代 碼	112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1年4月1日至6月30日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三、二十及二九）	\$ 560,501	100	\$ 118,555	100	\$ 834,487	100	\$ 320,710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三、二一及二九）	(444,149)	(79)	(119,496)	(101)	(659,538)	(79)	(306,345)	(95)
5900	營業毛利（損）	116,352	21	(941)	(1)	174,949	21	14,365	5
	營業費用（附註二一及二九）								
6100	推銷費用	(19,576)	(4)	(13,001)	(11)	(34,313)	(4)	(25,604)	(8)
6200	管理費用	(35,878)	(6)	(26,500)	(22)	(68,404)	(8)	(52,823)	(1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2,470)	-	(1,899)	(2)	(4,340)	(1)	(3,527)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	-	-	177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57,924)	(10)	(41,400)	(35)	(106,880)	(13)	(81,954)	(26)
6900	營業淨利（損）	58,428	11	(42,341)	(36)	68,069	8	(67,589)	(21)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利益 （損失）份額（附註十二）	10,489	2	(5,925)	(5)	14,786	2	(13,781)	(4)
7100	利息收入	551	-	95	-	602	-	144	-
7190	其他收入	9,936	2	606	1	12,491	1	1,209	-
7210	處分設備及租賃改良利益	768	-	14	-	767	-	301	-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損失）利益	(2,904)	(1)	192	-	(3,080)	-	1,004	-
7270	設備及租賃改良減損迴轉利益	3	-	-	-	3	-	-	-
7510	利息費用	(425)	-	(478)	-	(885)	-	(969)	-
7590	什項支出	(20)	-	(20)	-	(50)	-	(63)	-
7630	外幣兌換淨（損）益	(1,240)	-	1,411	1	(1,695)	-	2,727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7,158	3	(4,105)	(3)	22,939	3	(9,428)	(3)
7900	稅前淨利（損）	75,586	14	(46,446)	(39)	91,008	11	(77,017)	(24)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二）	(4,574)	(1)	(3,589)	(3)	(6,379)	(1)	(1,443)	-
8000	本期淨利（損）	71,012	13	(50,035)	(42)	84,629	10	(78,460)	(24)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 損益	830	-	(2,049)	(2)	3,773	-	(3,782)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 換差額	(2,571)	(1)	(503)	(1)	(2,567)	-	2,165	1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 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233)	-	(488)	-	(1,108)	-	795	-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合計	(2,974)	(1)	(3,040)	(3)	98	-	(822)	-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68,038	12	(\$ 53,075)	(45)	\$ 84,727	10	(\$ 79,282)	(24)
	淨利（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73,420	13	(\$ 47,905)	(40)	\$ 89,060	11	(\$ 76,408)	(24)
8620	非控制權益	(2,408)	-	(2,130)	(2)	(4,431)	(1)	(2,052)	-
8600		\$ 71,012	13	(\$ 50,035)	(42)	\$ 84,629	10	(\$ 78,460)	(2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70,446	12	(\$ 50,945)	(43)	\$ 89,158	11	(\$ 77,230)	(24)
8720	非控制權益	(2,408)	-	(2,130)	(2)	(4,431)	(1)	(2,052)	-
8700		\$ 68,038	12	(\$ 53,075)	(45)	\$ 84,727	10	(\$ 79,282)	(24)
	每股盈餘（虧損）（附註二三）								
9750	基 本	\$ 1.66		(\$ 1.09)		\$ 2.02		(\$ 1.74)	
9850	稀 釋	\$ 1.66				\$ 2.0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12 年 8 月 9 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許瀚崑





必應網際網路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業 主 之 權 益	資 本 公 積										總 計	非 控 制 權 益	權 益 總 額
		普 通 股 股 本		採 用 權 益 法 認 列 關 聯 企 業 及 合 資 股 權 淨 值 之 變 動 數		保 留 盈 餘 (累 積 虧 損) 未 分 配 盈 餘 (待 彌 補 虧 損)		其 他 權 益		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股 數 (仟 股)	金 額	發 行 溢 價	權 利 股 票	未 分 配 盈 餘 (待 彌 補 虧 損)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國 外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未 實 現 損 益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勞	庫 藏 股 票			
A1	111年1月1日餘額	44,973	\$ 449,734	\$ 239,528	\$ 17,183	\$ 7,713	(\$ 89,320)	(\$ 9,759)	(\$ 1,447)	(\$ 5,991)	(\$ 34,942)	\$ 572,699	\$ 3,627	\$ 576,326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72,137)	(17,183)	-	89,320	-	-	-	-	-	-	-
L3	庫藏股註銷	(633)	(6,330)	(3,396)	-	-	(25,216)	-	-	-	34,942	-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360)	-	360	-	-	-	-	-
D1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損	-	-	-	-	-	(76,408)	-	-	-	-	(76,408)	(2,052)	(78,460)
D3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2,960	(3,782)	-	-	(822)	-	(822)
D5	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76,408)	2,960	(3,782)	-	-	(77,230)	(2,052)	(79,282)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	-	-	-	-	-	1,691	-	1,691	-	1,691
N1	已既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941	-	(941)	-	-	-	-	-	-	-	-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240)	(240)
Z1	111年6月30日餘額	<u>44,340</u>	<u>\$ 443,404</u>	<u>\$ 164,936</u>	<u>\$ -</u>	<u>\$ 6,772</u>	<u>(\$ 101,984)</u>	<u>(\$ 6,799)</u>	<u>(\$ 4,869)</u>	<u>(\$ 4,300)</u>	<u>\$ -</u>	<u>\$ 497,160</u>	<u>\$ 1,335</u>	<u>\$ 498,495</u>
A1	112年1月1日餘額	44,340	\$ 443,404	\$ 166,029	\$ -	\$ 5,679	(\$ 39,340)	(\$ 6,174)	(\$ 1,921)	(\$ 2,980)	\$ -	\$ 564,697	(\$ 2,324)	\$ 562,373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39,340)	-	-	39,340	-	-	-	-	-	-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	-	-	-	-	-	1,345	-	(1,345)	-	-	-	-	-
D1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淨利	-	-	-	-	-	89,060	-	-	-	-	89,060	(4,431)	84,629
D3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3,675)	3,773	-	-	98	-	98
D5	112年1月1日至6月30日綜合損益總額	-	-	-	-	-	89,060	(3,675)	3,773	-	-	89,158	(4,431)	84,727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	-	-	-	-	-	981	-	981	-	981
N1	已既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941	-	(941)	-	-	-	-	-	-	-	-
O1	非控制權益變動	-	-	-	-	-	-	-	-	-	-	-	1,422	1,422
Z1	112年6月30日餘額	<u>44,340</u>	<u>\$ 443,404</u>	<u>\$ 127,630</u>	<u>\$ -</u>	<u>\$ 4,738</u>	<u>\$ 90,405</u>	<u>(\$ 9,849)</u>	<u>\$ 507</u>	<u>(\$ 1,999)</u>	<u>\$ -</u>	<u>\$ 654,836</u>	<u>(\$ 5,333)</u>	<u>\$ 649,503</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2年8月9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許瀚崑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利(損)	\$ 91,008	(\$ 77,017)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4,077	51,511
A20200	攤銷費用	1,375	1,187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177)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工具淨損失(利益)	3,080	(1,004)
A20900	利息費用	885	969
A21200	利息收入	(602)	(144)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981	1,691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 (利益)損失份額	(14,786)	13,781
A22500	處分設備及租賃改良利益	(767)	(301)
A23800	設備及租賃改良減損迴轉利益	(3)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	1,003	(1,116)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2,500)	8,829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二六)	(7,856)	86,48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100,010)	37,863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639	-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六)	(9,519)	(20,527)
A32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	(6,358)	-
A32125	合約負債	25,893	52,666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39,848)	(163,129)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905	(593)
A3218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六)	8,432	(12,539)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3	(5)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六)	5,748	(10,760)
A33000	營運使用之現金	(79,397)	(32,156)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602	\$ 144
A33300	支付之利息	(885)	(959)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5)	(4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79,765)	(33,01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20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8,973	-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	(4,500)
B02700	取得設備及租賃改良	(104,440)	(24,444)
B02800	處分設備及租賃改良價款(附註二 六)	1,120	1,206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132)	(2,453)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附註二 六)	(1,017)	-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減少(附 註二六)	(8,051)	77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04,547)	(30,11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減少)(附註二六)	2,000	(1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	(1,25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13,258)	(12,663)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	(24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258)	(14,253)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3,091)	1,823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198,661)	(75,557)
E0010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79,548	346,710
E0020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80,887	\$ 271,15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請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12年8月9日核閱報告)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許瀚崑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營業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 103 年 1 月 2 日設立。主要提供各類演出活動之軟硬體服務，包括製作設計，以及燈光、音響、視訊、樂器及結構器材等硬體設備之提供。本公司股票於 106 年 1 月 11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並自 106 年 3 月 29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掛牌，自 107 年 2 月 7 日終止興櫃買賣並轉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8 月 9 日經提報董事會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未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接次頁)

(承前頁)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7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2023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年1月1日
IAS 1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年1月1日
IAS 7及IFRS 7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年1月1日
IAS 12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IFRS 16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IFRS 16之修正。

註3：於此等修正發布後，例外規定及揭露已適用之事實，立即適用，並依IAS 8之規定追溯適用；其他揭露規定於2023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期中期間結束日為2023年12月31日以前者之期中財務報導不適用該等其他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AS 34「期中財務報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並未包含整份年度財務報告所規定之所有IFRSs揭露資訊。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請參閱附註十一、附表五及六。

(四) 其他重大會計政策

除下列說明外，請參閱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

1.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退款負債係依據合約完成情形合理估計未來退款金額衡量。

2.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期中期間之所得稅係以年度為基礎進行評估，以預期年度總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就期中稅前利益予以計算。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請參閱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主要來源說明。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庫存現金	\$ 1,709	\$ 1,965	\$ 2,793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279,178</u>	<u>477,583</u>	<u>268,360</u>
	<u>\$ 280,887</u>	<u>\$ 479,548</u>	<u>\$ 271,153</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櫃）			
公司	\$ 6,228	\$ 6,147	\$ -
展演及影視投資合約	<u>3,406</u>	<u>3,809</u>	<u>332</u>
	<u>\$ 9,634</u>	<u>\$ 9,956</u>	<u>\$ 332</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展演及影視投資合約	<u>\$ -</u>	<u>\$ -</u>	<u>\$ 17,500</u>
<u>金融負債－流動</u>			
持有供交易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展演及影視投資合約	<u>\$ -</u>	<u>\$ 6,182</u>	<u>\$ 5,8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合併公司與他方簽訂之若干展演及影視（或展演活動公司）投資合約，雙方將按約定比例享有或承擔標的結算之獲利或損失。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	\$ 3,841	\$ 9,668	\$ 1,358
應收帳款	<u>197,709</u>	<u>186,398</u>	<u>101,273</u>
	201,550	196,066	102,631
減：備抵損失	(<u>4,630</u>)	(<u>4,887</u>)	(<u>19,849</u>)
	<u>\$ 196,920</u>	<u>\$ 191,179</u>	<u>\$ 82,782</u>

合併公司提供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90 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及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票據及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超過授信期間之逾期應收票據及帳款有無法回收之可能性，合併公司經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評估對於此類應收票據及帳款預期無法回收者認列備抵損失。

合併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6 月 30 日

	未逾期	逾期 6 個月內	逾期超過 6 個月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96,920	\$ -	\$ 4,630	\$ 201,550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4,630)	(4,630)
攤銷後成本	<u>\$ 196,920</u>	<u>\$ -</u>	<u>\$ -</u>	<u>\$ 196,920</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6 個月內	逾期超過 6 個月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91,179	\$ 22	\$ 4,865	\$ 196,06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22)	(4,865)	(4,887)
攤銷後成本	<u>\$ 191,179</u>	<u>\$ -</u>	<u>\$ -</u>	<u>\$ 191,179</u>

十一、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2年 6月30日	111年 12月31日	111年 6月30日	
本公司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100.00%	100.00%	100.00%	
本公司	灑灑股份有限公司	活動企劃及廣告服務	78.00%	78.00%	78.00%	
本公司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表演活動籌辦、監製與經紀	-	75.00%	75.00%	(1)
本公司	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75.00%	75.00%	75.00%	
本公司	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演出活動籌辦及提供活動軟體製作服務	100.00%	100.00%	100.00%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100.00%	100.00%	100.00%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必應創造(成都)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	-	100.00%	(2)

(1) 本公司於 112 年 4 月將對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持股出售，請參閱附註二六。

(2) 必應創造(成都)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於 110 年 12 月經董事會決議辦理解散清算，合併公司於 111 年 11 月收到必應創造(成都)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清算退回款項。

列入上述合併財務報告之編製個體中，必應創造有限公司、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及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112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必應創造有限公司、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及必應創造(成都)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111 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核閱。其 112 年及 111 年 6 月 30 日之資產總額分別為 26,104 仟元及 69,673 仟元，分別占合併資產總額之 2.31% 及 8.78%；負債總額分別為 584 仟元及 25,759 仟元，分別占合併負債總額之 0.12% 及 8.72%；其 112 年及 11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以及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之綜合損失總額分別為 247 仟元、2,650 仟元、1,724 仟元及 7,601 仟元，分別占合併綜合利益(損失)總額之(0.36%)、4.99%、(2.03%)及 9.59%。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 6,214	\$ 5,238	\$ 4,812
生三三股份有限公司	5,583	5,070	4,500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 公司	\$ - <u>11,797</u>	\$ - <u>10,308</u>	\$ 2,690 <u>12,002</u>
投資合資 北京有秀必應文化傳播 有限公司	<u>37,671</u> <u>\$ 49,468</u>	<u>25,482</u> <u>\$ 35,790</u>	<u>28,688</u> <u>\$ 40,690</u>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2年 6月30日	111年 12月31日	111年 6月30日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 公司	電影片製作與 發行	台 灣	22.69%	22.69%	22.69%
生三三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 體服務	台 灣	45.00%	45.00%	45.00%
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 公司	音樂製作與發行	台 灣	-	-	45.00%
北京有秀必應文化傳 播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 硬體服務	大 陸	50.00%	50.00%	50.00%

合併公司於 111 年 6 月取得生三三股份有限公司 45% 股權，並於 111 年 12 月處分對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持股。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及其認列之綜合損益份額，係按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核閱之結果認列。

十三、聯合營運

合併公司於 109 年與他公司簽訂合作協議書，共同合作創建「顆顆書店」街頭市集品牌，原合作期間自 109 年 7 月至 110 年 6 月，後於 111 年 4 月續約將合作期間展延至 112 年 6 月，期間結束後，雙方依約結算損益，各享有 50% 之分潤金額（或各負擔 50% 虧損），合併公司對於該聯合營運之權益，認列有關之收入及成本金額如下：

	112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活動收入	\$ -	\$ 1,344	\$ -	\$ 1,344
活動成本	\$ -	\$ 1,758	\$ -	\$ 1,758

十四、設備及租賃改良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361,934	\$ 9,259	\$ 3,108	\$ 66,916	\$ 441,217
增 添	18,164	1,010	-	778	19,952
處 分	(29,855)	(1,095)	-	(686)	(31,636)
淨兌換差額	<u>1,018</u>	<u>-</u>	<u>-</u>	<u>-</u>	<u>1,018</u>
111年6月30日餘額	<u>\$ 351,261</u>	<u>\$ 9,174</u>	<u>\$ 3,108</u>	<u>\$ 67,008</u>	<u>\$ 430,551</u>
<u>累計折舊</u>					
111年1月1日餘額	\$ 174,839	\$ 4,269	\$ 1,803	\$ 31,243	\$ 212,154
折舊費用	30,351	1,443	414	6,646	38,854
處 分	(28,950)	(1,095)	-	(686)	(30,731)
淨兌換差額	<u>795</u>	<u>-</u>	<u>-</u>	<u>-</u>	<u>795</u>
111年6月30日餘額	<u>\$ 177,035</u>	<u>\$ 4,617</u>	<u>\$ 2,217</u>	<u>\$ 37,203</u>	<u>\$ 221,072</u>
111年6月30日淨額	<u>\$ 174,226</u>	<u>\$ 4,557</u>	<u>\$ 891</u>	<u>\$ 29,805</u>	<u>\$ 209,479</u>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402,156	\$ 9,332	\$ 1,540	\$ 51,644	\$ 464,672
增 添	95,238	1,560	-	-	96,798
處 分	(19,823)	(1,642)	(200)	(7,246)	(28,911)
處分子公司轉出	-	(104)	-	-	(104)
淨兌換差額	<u>(549)</u>	<u>-</u>	<u>-</u>	<u>-</u>	<u>(549)</u>
112年6月30日餘額	<u>\$ 477,022</u>	<u>\$ 9,146</u>	<u>\$ 1,340</u>	<u>\$ 44,398</u>	<u>\$ 531,90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2年1月1日餘額	\$ 206,126	\$ 4,708	\$ 984	\$ 26,641	\$ 238,459
折舊費用	35,871	1,460	240	3,289	40,860
處 分	(19,525)	(1,642)	(145)	(7,246)	(28,558)
處分子公司轉出	-	(72)	-	-	(72)
迴轉減損損失	(3)	-	-	-	(3)
淨兌換差額	<u>53</u>	<u>-</u>	<u>-</u>	<u>-</u>	<u>53</u>
112年6月30日餘額	<u>\$ 222,522</u>	<u>\$ 4,454</u>	<u>\$ 1,079</u>	<u>\$ 22,684</u>	<u>\$ 250,739</u>
111年12月31日及 112年1月1日淨額	<u>\$ 196,030</u>	<u>\$ 4,624</u>	<u>\$ 556</u>	<u>\$ 25,003</u>	<u>\$ 226,213</u>
112年6月30日淨額	<u>\$ 254,500</u>	<u>\$ 4,692</u>	<u>\$ 261</u>	<u>\$ 21,714</u>	<u>\$ 281,167</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3-10年
辦公設備	3年
運輸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2-10年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67,577	\$ 80,223	\$ 64,243
運輸設備	412	660	907
其他設備	753	1,076	72
	<u>\$ 68,742</u>	<u>\$ 81,959</u>	<u>\$ 65,222</u>

	112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6,323	\$ 6,052	\$ 12,647	\$ 12,194
運輸設備	123	123	247	247
其他設備	162	108	323	216
	<u>\$ 6,608</u>	<u>\$ 6,283</u>	<u>\$ 13,217</u>	<u>\$ 12,657</u>

(二) 租賃負債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2,464</u>	<u>\$ 25,136</u>	<u>\$ 18,042</u>
非流動	<u>\$ 50,122</u>	<u>\$ 60,708</u>	<u>\$ 50,407</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建築物	1.5%-2.5%	1.5%-2.5%	1.5%-2%
運輸設備	1.5%	1.5%	1.5%
其他設備	1.85%	1.85%-2%	2%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承租若干營業使用設備及運輸設備以供營運所需，租賃期間為2~3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

合併公司亦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辦公室及倉庫使用，租賃期間為2~10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 費用	\$ 880	\$ 1,092	\$ 1,499	\$ 2,934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7,928	\$ 7,738	\$ 15,607	\$ 15,080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六、其他無形資產

	商 標 權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11年1月1日餘額	\$ 726	\$ 3,520	\$ -	\$ 4,246
增 添	-	2,336	117	2,453
處 分	-	(383)	-	(383)
淨兌換差額	-	-	(8)	(8)
111年6月30日餘額	\$ 726	\$ 5,473	\$ 109	\$ 6,308
<u>累計攤銷</u>				
111年1月1日餘額	\$ 359	\$ 1,938	\$ -	\$ 2,297
攤銷費用	36	1,151	-	1,187
處 分	-	(383)	-	(383)
111年6月30日餘額	\$ 395	\$ 2,706	\$ -	\$ 3,101
111年6月30日淨額	\$ 331	\$ 2,767	\$ 109	\$ 3,207
<u>成 本</u>				
112年1月1日餘額	\$ 726	\$ 5,991	\$ 116	\$ 6,833
增 添	-	273	-	273
處 分	-	(1,440)	-	(1,440)
淨兌換差額	-	-	(8)	(8)
112年6月30日餘額	\$ 726	\$ 4,824	\$ 108	\$ 5,658
<u>累計攤銷</u>				
112年1月1日餘額	\$ 432	\$ 2,507	\$ 19	\$ 2,958
攤銷費用	36	1,320	19	1,375
處 分	-	(1,440)	-	(1,440)
淨兌換差額	-	-	(2)	(2)
112年6月30日餘額	\$ 468	\$ 2,387	\$ 36	\$ 2,891
111年12月31日及 112年1月1日淨額	\$ 294	\$ 3,484	\$ 97	\$ 3,875
112年6月30日淨額	\$ 258	\$ 2,437	\$ 72	\$ 2,767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 標 權	10 年
電 腦 軟 體	1-3 年
其 他	3 年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銀行無擔保借款	<u>\$ -</u>	<u>\$ -</u>	<u>\$ 20,833</u>
年 利 率	-	-	2.18%-2.43%

(二) 長期借款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銀行無擔保借款	<u>\$ -</u>	<u>\$ -</u>	<u>\$ 417</u>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u>-</u>	<u>-</u>	<u>(417)</u>
長期借款	<u>\$ -</u>	<u>\$ -</u>	<u>\$ -</u>
年 利 率	-	-	2.18%

十八、其他應付款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52,033	\$ 38,927	\$ 29,571
應付休假給付	9,259	10,230	7,210
應付設備款	191	8,675	2,221
其 他	<u>32,607</u>	<u>37,054</u>	<u>19,504</u>
	<u>\$ 94,090</u>	<u>\$ 94,886</u>	<u>\$ 58,506</u>

十九、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額定股數(仟股)	<u>80,000</u>	<u>80,000</u>	<u>80,000</u>
額定股本(每股面額10元)	<u>\$ 800,000</u>	<u>\$ 800,000</u>	<u>\$ 8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仟股)	<u>44,340</u>	<u>44,340</u>	<u>44,340</u>
已發行股本	<u>\$ 443,404</u>	<u>\$ 443,404</u>	<u>\$ 443,404</u>

(二) 資本公積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22,198	\$ 159,218	\$ 159,218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已既得)	-	2,320	2,320
小計	<u>5,432</u>	<u>4,491</u>	<u>3,398</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未既得)</u>	<u>127,630</u>	<u>166,029</u>	<u>164,936</u>
	<u>4,738</u>	<u>5,679</u>	<u>6,772</u>
	<u>\$ 132,368</u>	<u>\$ 171,708</u>	<u>\$ 171,708</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其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一之(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未來將配合業務發展擴充，盈餘之分派應考慮公司獲利情形、資本及財務結構、未來營運需求、累積盈餘及法定公積、市場競爭狀況等因素。為健全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兼顧投資人之權益，本公司係採取股利平衡政策，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為股東股息及紅利，惟股利之分配應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不低於 10% 發放現金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0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如下：

	虧 損 撥 補 案
期初未分配盈餘	\$ -
減：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增資發行新股	(1,500)
減：110 年度淨損	(87,820)
本期待彌補虧損	(89,320)
加：資本公積－普通股發行溢價彌補虧損	72,137
加：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彌補虧損	17,183
期末待彌補虧損	\$ -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14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1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如下：

	虧 損 撥 補 案
期初未分配盈餘	\$ -
減：庫藏股註銷	(25,216)
減：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0)
減：111 年度淨損	(13,764)
本期待彌補虧損	(39,340)
加：資本公積－普通股發行溢價彌補虧損	39,340
期末待彌補虧損	\$ -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期初股數	本期變動 (仟股)		期末股數
	(仟股)	增	加 減 少	(仟股)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轉讓股份予員工	633	-	633	-

本公司於 107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庫藏股，自 107 年 11 月 13 日至 108 年 1 月 12 日間，於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共計 633 仟股，將於買回之日起 3 年內轉讓股份予員工。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於 111 年 1 月辦理庫藏股註銷 633 仟股。

二十、營業收入

	112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 553,851	\$ 112,002	\$ 820,634	\$ 309,010
設備出租收入	6,297	5,939	11,988	10,399
展演票券收入	-	-	963	75
其他	353	614	902	1,226
	<u>\$ 560,501</u>	<u>\$ 118,555</u>	<u>\$ 834,487</u>	<u>\$ 320,710</u>

合約餘額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附註八及二九)	<u>\$ 349,597</u>	<u>\$ 243,844</u>	<u>\$ 85,103</u>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九)	<u>\$ 44,425</u>	<u>\$ 18,544</u>	<u>\$ 86,096</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二一、本期淨利(損)

(一) 折舊及攤銷

	112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設備及租賃改良	\$ 20,613	\$ 20,001	\$ 40,860	\$ 38,854
使用權資產	6,608	6,283	13,217	12,657
無形資產	684	641	1,375	1,187
	<u>\$ 27,905</u>	<u>\$ 26,925</u>	<u>\$ 55,452</u>	<u>\$ 52,698</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3,838	\$ 21,822	\$ 47,270	\$ 42,595
營業費用	3,383	4,462	6,807	8,916
	<u>\$ 27,221</u>	<u>\$ 26,284</u>	<u>\$ 54,077</u>	<u>\$ 51,511</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26	\$ 351	\$ 853	\$ 665
營業費用	258	290	522	522
	<u>\$ 684</u>	<u>\$ 641</u>	<u>\$ 1,375</u>	<u>\$ 1,187</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91,197	\$ 60,806	\$ 159,047	\$ 123,75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u>3,268</u>	<u>2,816</u>	<u>6,458</u>	<u>5,552</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94,465</u>	<u>\$ 63,622</u>	<u>\$ 165,505</u>	<u>\$ 129,30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50,276	\$ 34,198	\$ 87,002	\$ 72,712
營業費用	<u>44,189</u>	<u>29,424</u>	<u>78,503</u>	<u>56,592</u>
	<u>\$ 94,465</u>	<u>\$ 63,622</u>	<u>\$ 165,505</u>	<u>\$ 129,304</u>

(三)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本公司應在稅前獲利中提撥分別不低於 2% 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作為董事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本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 3 月 31 日皆尚有累積虧損，是以並未估列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2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如下：

	112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員工酬勞	<u>\$ 2,807</u>
董事酬勞	<u>\$ 1,123</u>

本公司 111 年度並無稅前淨利，是以並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二、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利益）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2,105	\$ 1	\$ 2,105	\$ 1
以前年度調整	-	(2)	41	42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2,469</u>	<u>3,590</u>	<u>4,233</u>	<u>1,400</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u>\$ 4,574</u>	<u>\$ 3,589</u>	<u>\$ 6,379</u>	<u>\$ 1,443</u>

(二)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子公司灑灑股份有限公司、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及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110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及 109 年度之未分配盈餘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三、每股盈餘（虧損）

	112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基本每股盈餘（虧損）（元）	<u>\$ 1.66</u>	<u>(\$ 1.09)</u>	<u>\$ 2.02</u>	<u>(\$ 1.74)</u>
稀釋每股盈餘（元）	<u>\$ 1.66</u>		<u>\$ 2.01</u>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虧損）之淨利（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2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u>本期淨利（損）</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損）	<u>\$ 73,420</u>	<u>(\$ 47,905)</u>	<u>\$ 89,060</u>	<u>(\$ 76,408)</u>
<u>股數（仟股）</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44,133	<u>44,052</u>	44,118	<u>44,038</u>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20		20	
未既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u>182</u>		<u>176</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4,335</u>		<u>44,314</u>	

二四、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合併公司於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未新增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資訊請參閱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二五。

合併公司 112 年及 111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與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453 仟元、790 仟元、981 仟元及 1,691 仟元。

二五、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 112 年 6 月 30 日暨 111 年 12 月 31 日及 6 月 30 日之購置設備價款分別包含 191 仟元、8,675 仟元及 2,221 仟元尚未支付。

二六、處分子公司

本公司於 112 年 4 月處分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持股並喪失控制。

(一) 收取之對價

現金	\$ <u> -</u>
----	-----------------------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流動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017
應收票據及帳款	50
其他流動資產	130
非流動資產	
設備及租賃改良	32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2,000)
其他應付款	(603)
其他流動負債	(<u>48</u>)
處分之淨負債	(\$ <u>1,422</u>)

(三) 處分子公司之利益

收取之對價	\$ -
處分之淨負債	1,422
非控制權益	(<u>1,422</u>)
處分利益	\$ <u> -</u>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以現金及約當現金收取之對價	\$ -
減：處分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1,017</u>)
	(<u>\$ 1,017</u>)

二七、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合併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依據合併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發展藍圖，並據以規劃所需之運能以及達到此一運能所需之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合併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合併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合併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合併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合併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八、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2年6月30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未上市(櫃)公司	\$ -	\$ -	\$ 6,228	\$ 6,228
展演及影視投資合約	-	-	3,406	3,406
	<u>\$ -</u>	<u>\$ -</u>	<u>\$ 9,634</u>	<u>\$ 9,634</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未上市(櫃)股票	<u>\$ -</u>	<u>\$ -</u>	<u>\$ 10,279</u>	<u>\$ 10,279</u>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未上市(櫃)公司	\$ -	\$ -	\$ 6,147	\$ 6,147
展演及影視投資合約	-	-	3,809	3,809
	<u>\$ -</u>	<u>\$ -</u>	<u>\$ 9,956</u>	<u>\$ 9,956</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未上市(櫃)股票	<u>\$ -</u>	<u>\$ -</u>	<u>\$ 15,479</u>	<u>\$ 15,479</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展演及影視投資合約	<u>\$ -</u>	<u>\$ -</u>	<u>\$ 6,182</u>	<u>\$ 6,182</u>

111年6月30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資產</u>				
展演及影視投資合約	<u>\$ -</u>	<u>\$ -</u>	<u>\$ 17,832</u>	<u>\$ 17,832</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u> <u>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u>				
未上市(櫃)股票	<u>\$ -</u>	<u>\$ -</u>	<u>\$ 12,531</u>	<u>\$ 12,531</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u> <u>之金融負債</u>				
展演及影視投資合約	<u>\$ -</u>	<u>\$ -</u>	<u>\$ 5,831</u>	<u>\$ 5,831</u>

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9,956	\$ 24,533
新增	2,500	-
認列於損益	(2,904)	1,004
除列	-	(8,829)
淨兌換差額	82	1,124
期末餘額	<u>\$ 9,634</u>	<u>\$ 17,832</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15,479	\$ 16,31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3,773	(3,782)
除列	(8,973)	-
期末餘額	<u>\$ 10,279</u>	<u>\$ 12,5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期初餘額	\$ 6,182	\$ 5,831
認列於損益	176	-
除列	(6,358)	-
期末餘額	<u>\$ -</u>	<u>\$ 5,831</u>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展演及影視投資 合約／未上市 (櫃)公司	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合約而獲取及分配收益之現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折現率，當折現率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減少。
未上市(櫃)股票	資產法：按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投資標的之整體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考量市場流動性所作折價。 市場法：係參考投資標的近期交易價格，或類似標的之市場交易價格及市場狀況等評估其公允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考量市場流動性所作折價。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 9,634	\$ 9,956	\$ 17,83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10,279	15,479	12,5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645,763	755,610	371,618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	-	6,182	5,83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348,765	485,083	130,409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合併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合併公司必須遵守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部分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而合併公司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兌換淨（損）益金額分別

為(1,695)仟元及 2,727 仟元，分別僅占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0.20)%及 0.85%，是以匯率風險對合併公司並無顯著影響。且合併公司隨時掌握匯率之變動情勢，以及依未來資金需求狀況與現存外幣部位，作適當的外幣部位調整，亦降低匯率變動對合併公司損益之影響。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主要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詳附註三十。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主要為美元、人民幣及港幣）帳面金額計算，當外幣升值／貶值 5%時，對合併公司稅前損益之影響列示如下：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增加／減少	<u>\$ 5,081</u>	<u>\$ 2,615</u>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412	\$ 5,364	\$ 1,34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276,766	472,219	267,014
—金融負債	-	-	21,250

合併公司與銀行長期合作往來密切，透過銀行協助取得較佳之利率條件，故利率之變動對合併公司影響非屬重大。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

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及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5 個基點 (0.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對合併公司稅前損益之影響列示如下：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增加／減少	<u>\$ 69</u>	<u>\$ 61</u>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此信用風險評估係由合併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合併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且交易對象無顯著集中情況，故預期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目前合併公司除資本及營運資金外，亦得經由資金融通及現金增資以因應營運資金需求，是以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評估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九、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相信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相信音樂)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 集團成員
用心音樂國際有限公司(用心音樂)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 集團成員
相遇音樂有限公司(相遇音樂)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 集團成員
B'in Music (HK) Co. Limited	實質關係人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生三三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北京有秀必應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合資企業

(二)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 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 成員				
相信音樂	\$ 31,835	\$ 200	\$ 101,346	\$ 70,744
其他	28,610	405	29,989	5,618
實質關係人	50,192	-	51,574	1,120
關聯企業	-	238	-	238
	<u>\$ 110,637</u>	<u>\$ 843</u>	<u>\$ 182,909</u>	<u>\$ 77,720</u>

合併公司提供或使用關係人服務類型相似者，其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其服務類型不同者，則因服務類型多樣，其價格係各別訂定。對關係人付款或收款之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營業成本（含進貨及服務成本）

關係人類別	112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 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 成員	\$ -	\$ -	(\$ 1)	\$ 393
關聯企業	15,762	-	16,046	-
合資企業	2,833	-	3,374	-
	<u>\$ 18,595</u>	<u>\$ -</u>	<u>\$ 19,419</u>	<u>\$ 393</u>

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貨款之付款期間，與非關係人或約定條件相當。

(四)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相信音樂	\$ 72,615	\$ 32,484	\$ 140
其他	29,870	13,974	1,943
	102,485	46,458	2,083
實質關係人	50,192	5,656	-
合資企業	-	551	-
關聯企業	-	-	238
	<u>\$ 152,677</u>	<u>\$ 52,665</u>	<u>\$ 2,321</u>

流通在外之應收帳款－關係人未收取保證。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應收帳款－關係人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五)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相遇音樂	\$ -	\$ 2,639	\$ -

(六) 預付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 619	\$ -	\$ 1,333

(七) 金融負債

關係人類別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 -	\$ 4,121	\$ 3,888

(八) 合約負債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相信音樂	\$ _____	\$ _____	\$ 3,693

(九)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 -	\$ 410	\$ -
關聯企業	10,621	4,757	-
合資企業	1,145	-	-
	<u>\$ 11,766</u>	<u>\$ 5,167</u>	<u>\$ _____</u>

流通在外之應付帳款－關係人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十)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112年6月30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6月30日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 3	\$ _____	\$ _____

(十一)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4月1日 至6月30日	112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111年1月1日 至6月30日
短期員工福利	\$ 4,741	\$ 3,352	\$ 9,093	\$ 6,156
退職後福利	135	90	270	171
	<u>\$ 4,876</u>	<u>\$ 3,442</u>	<u>\$ 9,363</u>	<u>\$ 6,327</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十、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5,782		4.282	\$		24,758	
美元		259		31.140			8,056	
港幣		17,502		3.974			69,555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4		4.282			17	
港幣		186		3.974			741	

111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6,506		4.408	\$		28,677	
美元		234		30.710			7,196	
港幣		8,959		3.938			35,281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1,688		4.408			7,441	
美元		4		30.710			115	

111年6月30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	2,665		4.439	\$		11,830	
美元		733		29.720			21,791	
港幣		4,928		3.788			18,669	

合併公司於112年及111年4月1日至6月30日與112年及111年1月1日至6月30日之外幣兌換淨(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1,240)仟元、1,411仟元、(1,695)仟元及2,727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一、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四)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五)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六)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四)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七)

三二、部門資訊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經依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定期複核用以分配資源及績效衡量之營運結果，母子公司係屬單一營運部門，主要提供各類演出活動之軟、硬體服務，營運部門損益、資產及負債之衡量基礎與財務報表編製基礎相同。

(二) 主要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營業收入分析請參閱附註二十。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註三)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二)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二)
													名稱	價值		
0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 公司	瀚澁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20,000	\$ 20,000	\$ 15,000	2.5%	短期融通資金	\$ -	營運週轉	\$ -	-	\$ -	\$ 58,394	\$ 233,575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資訊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前一季度淨值 4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前一季度淨值之 10% 為限。

註三：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一）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仟股數／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u>有限責任公司</u> Sugar Hill World Premiere LL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671	-	\$ 4,671	
	<u>股 票</u> 奎比克動能系統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90	926	18	926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233	9,353	1.22	9,353	
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u>有限責任公司</u> Sugar Hill World Premiere LL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557	-	1,557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權益工具。

註二：投資關聯企業及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及六。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相信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銷貨	\$ 101,346	12.14%	月結 90 天	\$ -	-	\$ 72,615	20.77%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註一)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 或總資產之比率 (註二)
0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灑灑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成本	\$ 78	依約定條件為之	-
				利息收入	186	短期融通資金，期限一年	-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15,333	短期融通資金，期限一年	1.4%
				應付帳款－關係人	82	依約定條件為之	-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成本	440	依約定條件為之	0.1%
				其他收入	149	依約定條件為之	-
		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108	依約定條件為之	-
				營業成本	1,198	依約定條件為之	0.1%
				應收帳款－關係人	19	依約定條件為之	-
				預付款項	190	依約定條件為之	-
				應付帳款－關係人	555	依約定條件為之	-
		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	子公司	營業收入	55,916	依約定條件為之	6.7%
				應收帳款－關係人	43,248	依約定條件為之	3.8%

註一：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二：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仟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香港	提供演出活動 軟體服務	\$ 27,666	\$ 27,666	700	100	\$ 141,737	\$ 37,694	\$ 37,694	子公司 (註一)
	滄瀨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活動企劃及廣告 服務	10,025	10,025	1,170	78	(23,224)	(9,978)	(7,783)	子公司 (註一)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表演活動籌辦、 監製與經紀	-	3,750	-	-	-	(3,588)	(1,624)	子公司 (註一及 三)
	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提供演出活動 軟體服務	5,250	5,250	525	75	3,652	(1,137)	(817)	子公司 (註一)
	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日本	演出活動籌辦及 提供活動軟體 製作服務	8,400	8,400	0.6	100	2,597	(66)	(66)	子公司 (註一)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與發 行	5,500	5,500	1,100	22.69	6,214	4,299	976	
	生三三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提供演出活動 軟體服務	4,500	4,500	45	45	5,583	1,140	513	

註一：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二：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六。

註三：於 112 年 4 月處分對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持股。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

附表六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投 資 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 自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投 資 金 額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直 接 或 間 接 投 資 之 持 股 比 例	本 期 認 列 損 益	期 末 投 資 金 額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備 註
					匯 出	收 回							
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 6,541 (21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必應創造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4,942 (160 仟美元)	\$ -	\$ -	\$ 4,942 (160 仟美元)	\$ 38,216 (註一、2)	100	\$ 38,216	\$ 123,337	\$ -	子公司 (註二)
北京有秀必應傳播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51,906 (12,000 仟人民幣)	透過大陸地區公司(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26,596 (註一、3)	50	13,297	37,671	-	

本 期 赴 大 陸 地 區 投 資 金 額 (註 三)	本 期 末 累 計 自 台 灣 匯 出 投 資 金 額 (註 三)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額 (註 三)
\$ 12,840 (415 仟美元)	\$ 14,439	\$ 392,902

註一：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3. 其他。

註二：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業已沖銷。

註三：餘額包括已清算大陸子公司匯回至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65 仟美元，惟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待日後匯回台灣時辦理備查，屆時扣減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6 月 30 日

附表七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相知有限公司	5,431,287	12.24%
滾石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4,008,312	9.03%
相信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367,557	7.59%

註一：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二：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附件五

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0及109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370號3樓

電話：(02)2794-025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 定性之主要來源	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9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49~53		二六
(八) 其他事項	53		二七
(九)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 資訊	54		二八
(十) 附註揭露事項	54~61		二九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 大陸投資資訊			
4. 主要股東資訊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2~71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主要營業收入認列之時點

營業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本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係提供演出或活動之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按會計政策以每場演出或活動完成為合約義務履行時點認列收入；合約若有跨期包含多場場次部分，係採人工方式計算已完成演出或活動場次認列收入。因收入認列之跨期截止時點及認列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故將其列為民國 110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1. 執行控制測試以瞭解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此類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2. 抽核本年度已完成之演出或活動，確認此類收入認列時點及金額是否適當，並核對合約之收款情形。
3. 取得合約、收入計算表及帳載紀錄，核算當期收入認列金額是否正確，並確認入帳金額業經適當核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

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許 秀 明

許 秀 明



會計師 葉 淑 娟

葉 淑 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0990031652 號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3 月 2 3 日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204,391	22	\$ 349,817	34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五)	4,907	1	4,708	-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四及八)	108,783	12	135,168	1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70,923	8	11,178	1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	-	8,206	1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九及二六)	30,390	3	33,243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19,394	46	542,320	52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五)	16,396	2	-	-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及二五)	16,313	2	15,121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51,616	17	141,748	14
1600	設備及租賃改良(附註四、十二、二三及二六)	221,515	24	231,163	2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76,499	8	88,284	9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935	-	2,95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2,846	-	3,163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5,801	1	9,904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92,921	54	492,334	48
1XXX	資 產 總 計	\$ 912,315	100	\$ 1,034,654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五)	\$ -	-	\$ 299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十八及二六)	19,533	2	56,642	5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60,113	18	150,890	1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	-	11,054	1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67,605	7	81,313	8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	-	2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21,040	2	18,797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712	-	2,028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270,003	29	321,052	31
	非流動負債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58,672	7	70,793	7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四、十一及二六)	10,941	1	642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69,613	8	71,435	7
2XXX	負債總計	339,616	37	392,487	38
	權益(附註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449,734	50	448,734	43
	資本公積				
3210	發行溢價	239,528	26	333,114	32
326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17,183	2	-	-
3273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附註四及二二)	7,713	1	7,737	1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264,424	29	340,851	33
	累積虧損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	-	22,380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	-	10,302	1
3350	待彌補虧損	(89,320)	(10)	(127,967)	(12)
3300	累積虧損總計	(89,320)	(10)	(95,285)	(9)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9,759)	(1)	(7,907)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447)	-	(2,639)	-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附註二二)	(5,991)	(1)	(6,645)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17,197)	(2)	(17,191)	(2)
3500	庫藏股票	(34,942)	(4)	(34,942)	(3)
3XXX	權益總計	572,699	63	642,167	62
	負債與權益總計	\$ 912,315	100	\$ 1,034,654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許瀚宸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八及二六）	\$ 687,483	100	\$ 660,975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六、十九及二六）	(614,135)	(89)	(634,885)	(96)
5900	營業毛利	73,348	11	26,090	4
5910	與子公司之已（未）實現利益（附註二六）	27	-	(27)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73,375	11	26,063	4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十九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49,526)	(7)	(55,528)	(9)
6200	管理費用	(60,128)	(9)	(60,457)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0,868)	(2)	(4,937)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97	-	(14,490)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0,425)	(18)	(135,412)	(21)
6900	營業淨損	(47,050)	(7)	(109,349)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份額（附註四及十一）	(35,214)	(5)	(34,570)	(5)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六）	245	-	367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六及二七）	11,992	1	21,930	3
7210	處分設備及租賃改良利益（附註四及十二）	38	-	33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510	利息費用	(\$ 1,746)	-	(\$ 2,454)	-
7590	什項支出	(17)	-	(93)	-
7630	外幣兌換損失(附註四)	(568)	-	(2,649)	(1)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工具損失	(15,183)	(2)	(786)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40,453)	(6)	(18,222)	(3)
7900	稅前淨損	(87,503)	(13)	(127,571)	(20)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317)	-	(1,540)	-
8000	本年度淨損	(87,820)	(13)	(129,111)	(2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益	1,192	-	(871)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 司其他綜合損益 份額	(1,852)	-	627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合計	(660)	-	(244)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88,480)	(13)	(\$ 129,355)	(20)
	每股虧損(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2.00)		(\$ 3.3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許瀚崑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本公積 (附註十七)						其他權益 (附註四及十七)					權益總額		
	普通股股本 (附註十七) 股數 (仟股)	股本	發行溢價	採用權益法認列 關聯企業及合資 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	限制員工權利 股票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附註十七)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 酬勞	庫藏股票 (附註十七)				
A1	109年1月1日餘額	37,333	\$ 373,334	\$ 239,022	\$ -	\$ 3,790	\$ 22,061	\$ 3,940	\$ 11,505	(\$ 8,534)	(\$ 1,768)	(\$ 3,941)	(\$ 34,942)	\$ 604,467
	108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	-	-	319	-	(319)	-	-	-	-	-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6,362	(6,362)	-	-	-	-	-
B5	現金股利	-	-	-	-	-	-	-	(3,680)	-	-	-	-	(3,680)
C13	資本公積配發股票股利	1,840	18,400	(18,400)	-	-	-	-	-	-	-	-	-	-
D1	109 年度淨損	-	-	-	-	-	-	-	(129,111)	-	-	-	-	(129,111)
D3	109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627	(871)	-	-	(244)
D5	109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129,111)	627	(871)	-	-	(129,355)
E1	現金增資	5,500	55,000	110,000	-	-	-	-	-	-	-	-	-	165,000
T1	股份發行成本	-	-	(586)	-	-	-	-	-	-	-	-	-	(586)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	-	2,320	-	-	-	-	-	-	-	-	-	2,32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200	2,000	-	-	4,705	-	-	-	-	-	(2,704)	-	4,001
N1	已既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758	-	(758)	-	-	-	-	-	-	-	-
Z1	109年12月31日餘額	44,873	448,734	333,114	-	7,737	22,380	10,302	(127,967)	(7,907)	(2,639)	(6,645)	(34,942)	642,167
	109 年度虧損撥補													
B13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	(22,380)	-	22,380	-	-	-	-	-
B15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	-	(10,302)	10,302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17,183	-	-	-	-	-	-	-	-	17,183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95,285)	-	-	-	-	95,285	-	-	-	-	-
D1	110 年度淨損	-	-	-	-	-	-	-	(87,820)	-	-	-	-	(87,820)
D3	110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1,852)	1,192	-	-	(660)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87,820)	(1,852)	1,192	-	-	(88,480)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	-	-	-	-	(1,500)	-	-	-	-	(1,50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0	1,000	-	-	1,675	-	-	-	-	-	654	-	3,329
N1	已既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1,699	-	(1,699)	-	-	-	-	-	-	-	-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44,973	\$ 449,734	\$ 239,528	\$ 17,183	\$ 7,713	\$ -	\$ -	(\$ 89,320)	(\$ 9,759)	(\$ 1,447)	(\$ 5,991)	(\$ 34,942)	\$ 572,699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許瀚巖



必應創建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	(\$ 87,503)	(\$ 127,571)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2,526	89,228
A20200	攤銷費用	2,213	1,78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損失	(97)	14,490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淨損失	15,183	786
A20900	利息費用	1,746	2,454
A21200	利息收入	(245)	(367)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329	6,321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35,214	34,570
A22500	處分設備及租賃改良淨益	(38)	(33)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	27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27)	-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損失	184	44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844)	(4,695)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26,481	(13,619)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9,748)	58,505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297)	20,600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12	15,575
A32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300)	-
A32125	合約負債	(37,109)	41,126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9,223	(18,318)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1,054)	(2,45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652	(33,221)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29)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16)	(92)
A33000	營運(使用)產生之現金	(39,244)	85,53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0年度	109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245	\$ 60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746)	(2,438)
A33500	退還(支付)之所得稅	2,860	(9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37,885)	83,608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925)	(5,500)
B02700	取得設備及租賃改良	(72,984)	(62,408)
B02800	處分設備及租賃改良價款	416	124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1,197)	(2,540)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8,503	15,464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697)	(5,388)
B07600	收取之股利	-	3,60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86,884)	(56,64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20,657)	(22,605)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	(3,680)
C04600	現金增資	-	165,000
C09900	支付股份發行成本	-	(586)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20,657)	138,129
EEEE	本年度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145,426)	165,089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349,817	184,72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04,391	\$ 349,81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許瀚崑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0 年及 109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 103 年 1 月 2 日設立。主要提供各類演出活動之軟硬體服務，包括製作設計，以及燈光、音響及視訊器材等硬體設備之提供。本公司股票於 106 年 1 月 11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並自 106 年 3 月 29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掛牌，自 107 年 2 月 7 日終止興櫃買賣並轉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1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未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1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FRSs 2018-2020 之年度改善」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1)
IFRS 3 之修正「對觀念架構之引述」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16 之修正「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達到預定使用狀態前之價款」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37 之修正「虧損性合約—履行合約之成本」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IFRS 9 之修正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金融負債之交換或條款修改；IFRS 1「首次採用 IFRSs」之修正係追溯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

註 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1 年 1 月 1 日以後始達管理階層預期運作方式之必要地點及狀態之廠房、不動產及設備適用此項修正。

註 4：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尚未履行所有義務之合約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 (註 4)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註 3：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4：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期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六)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及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設備及租賃改良

設備及租賃改良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設備及租賃改良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於每一重大部分則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設備及租賃改良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設備及租賃改良、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設備及租賃改良、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

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及攤銷）。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

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發行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設備出租收入

設備出租收入係於服務提供時按時間認列收入。

2. 演出或活動之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本公司提供之各類演出或活動之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因提供之服務係不可區分，故辨認為單項履約義務。其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係於演出或活動完成時移轉，故於履約義務滿足時一次認列收入；合約若有跨期包含多場場次部分，係採人工方式計算已完成演出或活動場次認列收入。

3. 展演票券收入

展演票券收入於票券出售時義務尚未履行，收取之款項以合約負債列帳，待實際入場使用時始認列收入。

4.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展演活動周邊產品之銷售。由於商品於銷售時客戶對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

(十二)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協商，調整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租金致使租金減少，該等協商並未重大變動其他租約條款。本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金協商，不評估該協商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減項），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十三)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本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其他收入。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按給與日可得之市價為基礎，並考量該等權益工具給與所依據之條款及條件，衡量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預計對公司不致有長期之不利影響，且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本公司牽涉到會計估計之相關會計處理辨認如下：

收入認列

本公司提供之各類演出或活動之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需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跨期間專案之完工程度，以決定得認列收入之金額。於進行該等判斷時，管理階層已充分考量影響交易結果之相關因素及收入認列條件，以作成收入認列估計。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1,130	\$ 94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203,261</u>	<u>348,877</u>
	<u>\$ 204,391</u>	<u>\$ 349,817</u>
市場利率區間		
活期存款	0.00%~0.20%	0.00%~0.2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 展演合約	<u>\$ 4,907</u>	<u>\$ 4,708</u>

(接次頁)

(承前頁)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性金融資產		
－展演合約	\$ 16,396	\$ -
<u>金融負債－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		
－展演合約	\$ -	\$ 2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本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之若干展演活動投資合約，雙方將按約定比例享有或承擔標的展演活動結算之獲利或損失。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應收票據	\$ 1,610	\$ 3,822
應收帳款	<u>123,376</u>	<u>147,983</u>
	124,986	151,805
減：備抵損失	(16,203)	(16,637)
	<u>\$ 108,783</u>	<u>\$ 135,168</u>

本公司提供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90 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及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票據及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超過授信期間之逾期應收票據及帳款有無法回收之可能性，本公司經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評估對於此類應收票據及帳款預期無法回收者認列備抵損失。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0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六個月 內	逾 六個月 期	逾 六個月 期 超過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08,783	\$ -	\$ 16,203		\$ 124,98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16,203)		(16,203)
攤銷後成本	<u>\$ 108,783</u>	<u>\$ -</u>	<u>\$ -</u>		<u>\$ 108,783</u>

109年12月31日

	未逾 期	逾 六個月 內	逾 六個月 期	逾 六個月 期 超過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135,168	\$ -	\$ 16,637		\$ 151,805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 信用損失)	-	-	(16,637)		(16,637)
攤銷後成本	<u>\$ 135,168</u>	<u>\$ -</u>	<u>\$ -</u>		<u>\$ 135,168</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6,637	\$ 3,005
本年度(迴轉)提列	(97)	14,490
外幣換算差額	(337)	(858)
年底餘額	<u>\$ 16,203</u>	<u>\$ 16,637</u>

九、其他流動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附註二六)	\$ 13,941	\$ 17,739
存出保證金	8,810	3,387
暫付款	7,639	9,257
其他	-	2,860
	<u>\$ 30,390</u>	<u>\$ 33,243</u>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奎比克動能系統有限公司	\$ 280	\$ 398
共振頻率視覺有限公司	154	39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u>15,879</u>	<u>14,684</u>
	<u>\$ 16,313</u>	<u>\$ 15,121</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投資子公司	\$ 140,094	\$ 136,431
投資關聯企業	<u>11,522</u>	<u>5,317</u>
	<u>\$ 151,616</u>	<u>\$ 141,748</u>

(一) 投資子公司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非上市（櫃）公司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 116,174	\$ 115,302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15,586	14,777
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4,553	-
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u>3,781</u>	<u>6,352</u>
	<u>\$ 140,094</u>	<u>\$ 136,431</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轉列		
其他非流動負債		
灑灑股份有限公司	(<u>\$ 10,941</u>)	(<u>\$ 642</u>)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灑灑股份有限公司	78.00%	67.00%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75.00%	75.00%
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75.00%	-
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100.00%	100.00%

本公司於 110 年 6 月未按持股比例增資灑灑股份有限公司，致所持股權百分比上升至 78%，於 110 年 10 月取得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75% 股權。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 5,092	\$ 5,317
	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u>6,430</u>	<u>-</u>
		<u>\$ 11,522</u>	<u>\$ 5,317</u>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0年	109年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要營業場所	12月31日	12月31日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電影片製作與發行	台 灣	22.69%	22.69%
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音樂製作與發行	台 灣	45.00%	-

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取得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5% 股權，於 109 年 9 月取得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22.69% 股權。

上述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餘額及其認列之綜合損益份額，除 109 年度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係按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結果認列，其餘係按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結果認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二、設備及租賃改良

	<u>機器設備</u>	<u>辦公設備</u>	<u>運輸設備</u>	<u>租賃改良</u>	<u>合 計</u>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474,978	\$ 12,565	\$ 1,569	\$ 39,471	\$ 528,583
增 添	70,988	2,245	-	4,809	78,042
處 分	(232,503)	(1,914)	-	(1,093)	(235,510)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313,463</u>	<u>\$ 12,896</u>	<u>\$ 1,569</u>	<u>\$ 43,187</u>	<u>\$ 371,115</u>
<u>累計折舊</u>					
109年1月1日餘額	\$ 293,514	\$ 5,373	\$ 706	\$ 10,439	\$ 310,032
折舊費用	54,099	4,228	314	6,698	65,339
處 分	(232,412)	(1,914)	-	(1,093)	(235,419)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115,201</u>	<u>\$ 7,687</u>	<u>\$ 1,020</u>	<u>\$ 16,044</u>	<u>\$ 139,952</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198,262</u>	<u>\$ 5,209</u>	<u>\$ 549</u>	<u>\$ 27,143</u>	<u>\$ 231,163</u>

(接次頁)

(承前頁)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合計
<u>成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313,463	\$ 12,896	\$ 1,569	\$ 43,187	\$ 371,115
增 添	42,169	2,404	1,539	14,580	60,692
處 分	(<u>15,659</u>)	(<u>8,216</u>)	-	-	(<u>23,875</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39,973</u>	<u>\$ 7,084</u>	<u>\$ 3,108</u>	<u>\$ 57,767</u>	<u>\$ 407,932</u>
<u>累計折舊</u>					
110年1月1日餘額	\$ 115,201	\$ 7,687	\$ 1,020	\$ 16,044	\$ 139,952
折舊費用	56,468	3,902	783	8,809	69,962
處 分	(<u>15,280</u>)	(<u>8,217</u>)	-	-	(<u>23,497</u>)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56,389</u>	<u>\$ 3,372</u>	<u>\$ 1,803</u>	<u>\$ 24,853</u>	<u>\$ 186,417</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83,584</u>	<u>\$ 3,712</u>	<u>\$ 1,305</u>	<u>\$ 32,914</u>	<u>\$ 221,515</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3-10年
辦公設備	5年
運輸設備	3-5年
租賃改良	1-10年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75,057	\$ 86,219
機器設備	-	1,344
運輸設備	1,154	-
其他設備	288	721
	<u>\$ 76,499</u>	<u>\$ 88,284</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10年度</u> <u>\$ 12,390</u>	<u>109年度</u> <u>\$ 11,23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建築物	\$ 20,457	\$ 17,668
機器設備	1,344	5,788
運輸設備	330	-
其他設備	433	433
	<u>\$ 22,564</u>	<u>\$ 23,889</u>

除以上所列增添及認列折舊費用外，本公司之使用權資產於 110 及 109 年度並未發生重大轉租及減損情形。

(二) 租賃負債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u>\$ 21,040</u>	<u>\$ 18,797</u>
非流動	<u>\$ 58,672</u>	<u>\$ 70,793</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建築物	1.5%-2%	1.5%-2%
機器設備	1.5%-2%	1.5%-2%
運輸設備	1.5%	-
其他設備	2%	2%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營業使用設備及運輸設備以供營運所需，租賃期間為 2~3 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

本公司亦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辦公室及倉庫使用，租賃期間為 2~10 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110 及 109 年度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本公司與出租人進行建築物租約協商，出租人同意無條件減讓 110 及 109 年度之租金金額。本公司認列前述租金減讓之影響數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減項	<u>\$ 1,611</u>	<u>\$ 1,088</u>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及低價值租賃費用	<u>\$ 7,179</u>	<u>\$ 2,321</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9,999)</u>	<u>(\$ 26,022)</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建築物及運輸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商 標 權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09年1月1日餘額	\$ 726	\$ 10,382	\$ 357	\$ 11,465
增 添	-	2,540	-	2,540
處 分	-	(8,908)	(257)	(9,165)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726</u>	<u>\$ 4,014</u>	<u>\$ 100</u>	<u>\$ 4,840</u>
<u>累計攤銷</u>				
109年1月1日餘額	\$ 214	\$ 8,735	\$ 323	\$ 9,272
攤銷費用	72	1,677	33	1,782
處 分	-	(8,908)	(257)	(9,165)
109年12月31日餘額	<u>\$ 286</u>	<u>\$ 1,504</u>	<u>\$ 99</u>	<u>\$ 1,889</u>
109年12月31日淨額	<u>\$ 440</u>	<u>\$ 2,510</u>	<u>\$ 1</u>	<u>\$ 2,951</u>
<u>成 本</u>				
110年1月1日餘額	\$ 726	\$ 4,014	\$ 100	\$ 4,840
增 添	-	1,197	-	1,197
處 分	-	(1,770)	(100)	(1,87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726</u>	<u>\$ 3,441</u>	<u>\$ -</u>	<u>\$ 4,167</u>
<u>累計攤銷</u>				
110年1月1日餘額	\$ 286	\$ 1,504	\$ 99	\$ 1,889
攤銷費用	73	2,139	1	2,213
處 分	-	(1,770)	(100)	(1,870)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359</u>	<u>\$ 1,873</u>	<u>\$ -</u>	<u>\$ 2,232</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367</u>	<u>\$ 1,568</u>	<u>\$ -</u>	<u>\$ 1,935</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 標 權	10 年
電 腦 軟 體	1-3 年
其 他	3 年

十五、其他應付款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付薪資及獎金	\$ 24,161	\$ 24,271
應付休假給付	8,905	10,806
應付設備款	6,713	24,073
其 他	<u>27,826</u>	<u>22,163</u>
	<u>\$ 67,605</u>	<u>\$ 81,313</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0,407 仟元及 10,752 仟元。

十七、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額定股數(仟股)	<u>50,000</u>	<u>50,000</u>
額定股本	<u>\$ 500,000</u>	<u>\$ 5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4,973</u>	<u>44,873</u>
已發行股本	<u>\$ 449,734</u>	<u>\$ 448,734</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於 109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5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上述新股發行總數依法保留 10% 由員工認購，發行價格定為每股 30 元，增資基準日為 109 年 11 月 19 日，共計募得資金 165,000 仟元。該現金增資案於 109 年 10 月 5 日經金管證發字第 1090359026 號函申報生效，並於 109 年 11 月 24 日完成變更登記。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6 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以資本公積一股票發行溢價 18,400 仟元轉增資，並以 109 年 9 月 1 日為配股基準日，共計發放股票股利 1,840 仟股。

本公司董事會分別於 108 年 8 月 12 日、109 年 3 月 20 日、5 月 6 日及 110 年 11 月 8 日決議以 108 年 9 月 3 日、109 年 4 月 6 日、5 月 18 日及 110 年 11 月 18 日為增資基準日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各發行總額 1,000 仟元，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發行 400 仟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二。

(二) 資本公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u>		
<u>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237,829	\$ 330,036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	2,32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已既得）	<u>1,699</u>	<u>758</u>
小計	<u>239,528</u>	<u>333,114</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u>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u>		
<u>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u>	<u>17,183</u>	<u>-</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未既得）	<u>7,713</u>	<u>7,737</u>
	<u>\$ 264,424</u>	<u>\$ 340,851</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其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行之，並報告股

東會。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二)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未來將配合業務發展擴充，盈餘之分派應考慮公司獲利情形、資本及財務結構、未來營運需求、累積盈餘及法定公積、市場競爭狀況等因素。為健全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兼顧投資人之權益，本公司係採取股利平衡政策，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為股東股息及紅利，惟股利之分配應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不低於 10% 發放現金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9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如下：

	<u>盈 餘 分 配 案</u>	<u>每 股 股 利 (元)</u>
法定盈餘公積	\$ 319	\$ -
特別盈餘公積	6,362	-
現金股利	3,680	0.10

因應金管會公告之「因應疫情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延期召開相關措施」，本公司停止召開原訂股東會，改於 110 年 7 月 30 日召開，並於當日決議通過 109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如下：

期初未分配盈餘	<u>\$ 1,144</u>
減：109 年度淨損	(129,111)
本期待彌補虧損	(127,967)
加：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22,380
加：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10,302
加：資本公積－普通股發行溢價彌補虧損	<u>95,285</u>
期末待彌補虧損	<u>\$ -</u>

本公司 110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待預計於 111 年 5 月召開之董事會擬議並於 6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10,302	\$ 3,940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10,302)	-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	6,362
年底餘額	<u>\$ -</u>	<u>\$ 10,302</u>

(五) 員工未賺得酬勞

	110年度	109年度
年初餘額	(\$ 6,645)	(\$ 3,941)
本年度發行	(2,675)	(6,705)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u>3,329</u>	<u>4,001</u>
年底餘額	<u>(\$ 5,991)</u>	<u>(\$ 6,645)</u>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二。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期 初 股 數 (仟 股)	本 期 變 動	期 末 股 數 (仟 股)
		增 加 減 少	
<u>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633</u>	<u>-</u>	<u>633</u>
<u>109年1月1日至12月31日</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633</u>	<u>-</u>	<u>633</u>

本公司於 107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庫藏股，自 107 年 11 月 13 日至 108 年 1 月 12 日間，於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共計 633 仟股，將於買回之日起 3 年內轉讓股份予員工。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於 111 年 1 月辦理庫藏股註銷 633 仟股。

十八、營業收入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 655,477	\$ 627,785
設備出租收入	28,652	32,861
展演票券收入	27	301
其他	<u>3,327</u>	<u>28</u>
合計	<u>\$ 687,483</u>	<u>\$ 660,975</u>

(一) 合約餘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附註八及二六)	<u>\$ 179,706</u>	<u>\$ 146,346</u>
合約負債—流動	<u>\$ 19,533</u>	<u>\$ 56,642</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 50,569	\$ 15,516
其他	<u>100</u>	<u>-</u>
	<u>\$ 50,669</u>	<u>\$ 15,516</u>

(二)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

	<u>110年12月31日</u>
展演票券收入	
—111年度履行	\$ 3,381
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111年度履行	15,275
其他收入	
—111年度履行	<u>877</u>
	<u>\$ 19,533</u>

十九、繼續營業單位淨損

(一) 折舊及攤銷

	110年度	109年度
設備及租賃改良	\$ 69,962	\$ 65,339
使用權資產	22,564	23,889
無形資產	<u>2,213</u>	<u>1,782</u>
	<u>\$ 94,739</u>	<u>\$ 91,01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1,265	\$ 77,440
營業費用	<u>11,261</u>	<u>11,788</u>
	<u>\$ 92,526</u>	<u>\$ 89,22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66	\$ 607
營業費用	<u>947</u>	<u>1,175</u>
	<u>\$ 2,213</u>	<u>\$ 1,782</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10年度			109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115,744	\$ 71,168	\$ 186,912	\$ 120,128	\$ 75,128	\$ 195,256
勞健保費用	12,805	7,367	20,172	12,407	7,405	19,812
退休金費用	6,589	3,818	10,407	6,855	3,897	10,752
董事酬金	-	1,013	1,013	-	1,013	1,013
其他員工福利	<u>170</u>	<u>1,554</u>	<u>1,724</u>	<u>729</u>	<u>1,936</u>	<u>2,66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35,308</u>	<u>\$ 84,920</u>	<u>\$ 220,228</u>	<u>\$ 140,119</u>	<u>\$ 89,379</u>	<u>\$ 229,498</u>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286 人及 299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4 人。

110 及 109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777 仟元及 775 仟元，110 及 109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663 仟元及 662 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為 0.15%。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故 110 及 109 年度無監察人酬金。

依本公司章程，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本公司應在稅前獲利中提撥分別不低於 2% 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作為董事酬勞。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並無稅前淨利，是以並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20 日舉行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發放 108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如下：

	金	額
員工酬勞	\$	38
董事酬勞		-

上述配發金額與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當期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 -	\$ 93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317</u>	<u>1,447</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17</u>	<u>\$ 1,540</u>

會計所得與當期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稅前淨損	<u>(\$ 87,503)</u>	<u>(\$ 127,571)</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 (20%)		
計算之所得稅	(\$ 17,501)	(\$ 25,514)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永久性差異	4,823	3,240
不得抵繳之國外所得		
扣繳稅額	-	93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12,995</u>	<u>23,721</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317</u>	<u>\$ 1,540</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變動如下：

110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2,161	(\$ 380)	\$ 1,781
未實現兌換損失	445	(285)	160
備抵呆帳	438	(151)	287
其他	119	499	618
	<u>\$ 3,163</u>	<u>(\$ 317)</u>	<u>\$ 2,846</u>

109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2,251	(\$ 90)	\$ 2,161
未實現兌換損失	425	20	445
備抵呆帳	183	255	438
其他	1,218	(1,099)	119
虧損扣抵	533	(533)	-
	<u>\$ 4,610</u>	<u>(\$ 1,447)</u>	<u>\$ 3,163</u>

(三)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20 年度到期	\$ 64,973	\$ -
119 年度到期	102,245	103,144
118 年度到期	2,659	2,659
	<u>\$ 169,877</u>	<u>\$ 105,803</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u>\$ 11,626</u>	<u>\$ 12,806</u>

(四)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10 年及 109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76,465 仟元及 93,496 仟元。

(五) 本公司截至 108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虧損

	單位：每股元	
	110年度	109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	<u>(\$ 2.00)</u>	<u>(\$ 3.30)</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本年度淨損	<u>(\$ 87,820)</u>	<u>(\$ 129,111)</u>

<u>股 數</u>	單位：仟股	
	110年度	109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43,997</u>	<u>39,094</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本公司於 109 年 8 月 10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 5,500 仟股，並保留部分股份由員工認購。本公司於 109 年 10 月 16 日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給與日市價	37.80 元
行使價格	30.00 元
預期波動率	30.87%
預期存續期間	27 日
無風險利率	0.14%

本公司 109 年度因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而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2,320 仟元。

(二) 本公司股東會分別於 110 年 7 月 30 日及 108 年 6 月 19 日決議通過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0 仟元(100 仟股)及 5,000 仟元(500 仟股)，並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在案。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既得條件如下：

1.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一年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年度考績達特定標準，既得 20% 股份。
2.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二年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年度考績達特定標準，既得 20% 股份。
3.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三年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年度考績達特定標準，既得 20% 股份。
4.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四年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年度考績達特定標準，既得 20% 股份。
5.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五年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年度考績達特定標準，既得 20% 股份。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擔保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
2. 未達既得條件前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等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減資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所退還現金需交付信託，於既得後才得交付員工；惟若未達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回收該等現金。
3.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選舉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約執行之。

4. 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以股票信託、股務代理或集保管理之方式辦理，既得條件未成就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1,000 仟元，並以 108 年 8 月 12 日為給與日，給與日股票之收盤價為每股 47.9 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計 40 仟股。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1,000 仟元，並以 109 年 3 月 20 日為給與日，給與日股票之收盤價為每股 29 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計 20 仟股。

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1,000 仟元，並以 109 年 5 月 6 日為給與日，給與日股票之收盤價為每股 38.05 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計 20 仟股。

本公司於 110 年 11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1,000 仟元，並以 110 年 11 月 8 日為給與日，給與日股票之收盤價為每股 26.75 元。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尚無實際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認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3,329 仟元及 4,001 仟元。

二三、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購置設備價款分別包含 6,713 仟元及 24,073 仟元尚未支付。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本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權益（即股本、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發展藍圖，並據以規劃所需之運能以及達到此一運能所需之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本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展演合約	\$ -	\$ -	\$ 21,303	\$ 21,303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u> <u>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6,313	\$ 16,313

109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展演合約	\$ -	\$ -	\$ 4,708	\$ 4,70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u> <u>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5,121	\$ 15,121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展演合約	\$ -	\$ -	\$ 299	\$ 299

110及109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期初餘額	\$ 4,708	\$ 500
新增	32,845	5,391
認列於損益	(15,182)	(487)
除列	(619)	(692)
淨兌換差額	(449)	(4)
期末餘額	<u>\$ 21,303</u>	<u>\$ 4,708</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期初餘額	\$ 299	\$ -
認列於損益	1	299
除列	(300)	-
期末餘額	<u>\$ -</u>	<u>\$ 299</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期初餘額	\$ 15,121	\$ 15,99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192</u>	(871)
期末餘額	<u>\$ 16,313</u>	<u>\$ 15,121</u>

3.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融工具類別</u>	<u>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u>
展演合約	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合約而獲取及分配收益之現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折現率，當折現率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減少。
國內未上市 (櫃)股票	資產法：按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投資標的之整體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考量市場流動性所作折價。 市場法：係參考投資標的近期交易價格，或類似標的之市場交易價格及市場狀況等評估其公允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考量市場流動性所作折價。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 21,303	\$ 4,708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6,313	15,1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1)	398,708	512,860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	29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2)	227,718	243,286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遵守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部分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而本公司110及109年度之兌換淨損失金額分別為568仟元及2,649仟元，僅分

別占營業收入淨額之 0.08% 及 0.40%，是以匯率風險對本公司並無顯著影響。且本公司隨時掌握匯率之變動情勢，以及依未來資金需求狀況與現存外幣部位，作適當的外幣部位調整，亦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主要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詳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主要為美元、人民幣及港幣）帳面金額計算，當外幣升值／貶值 5% 時，對本公司稅前淨損之影響列示如下：

	110年度	109年度
減少／增加	<u>\$ 1,110</u>	<u>\$ 2,771</u>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110年12月31日	109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2,120	\$ 9,258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201,141	347,700

本公司與銀行長期合作往來密切，透過銀行協助取得較佳之利率條件，故利率之變動對本公司影響非屬重大。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5 個基點（0.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增加 101 仟元及 174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此信用風險評估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且交易對象無顯著集中情況，故預期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目前本公司除資本及營運資金外，亦得經由資金融通及現金增資以因應營運資金需求，是以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評估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六、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u>關 係 人 名 稱</u>	<u>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u>
B'in Music International Limited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相信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相信音樂)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 之集團成員
相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 之集團成員
用心音樂國際有限公司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 之集團成員
相遇音樂有限公司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 之集團成員

(接次頁)

(承前頁)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B'in Music (HK) Co. Limited 鉉儀股份有限公司 (鉉儀)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已於 110 年 7 月 6 日 解散)
北京有秀必應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北京有秀必應)	必應上海採權益法之合資企業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必應香港)	子 公 司
灩灩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子 公 司
必應創造 (上海) 舞台製作有限公司 (必應上海)	子 公 司
必應創造 (成都) 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二) 營業收入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 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相信音樂	\$ 209,694	\$ 73,161
其 他	4,488	17,008
	214,182	90,169
子 公 司	35,958	31,829
必應上海採權益法之合資企業	913	-
	<u>\$ 251,053</u>	<u>\$ 121,998</u>

本公司提供或使用關係人服務類型相似者，其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其服務類型不同者，則因服務類型多樣，其價格係各別訂定。對關係人付款或收款之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營業成本 (含進貨及服務成本)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0年度	109年度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 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 1,692	\$ 1,083
子 公 司	1,781	2,249
實質關係人	1,741	17,702
	<u>\$ 5,214</u>	<u>\$ 21,034</u>

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貨款之付款期間，與非關係人或約定條件相當。

(四) 應收帳款－關係人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 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相信音樂	\$ 39,275	\$ -
其他	<u>-</u>	<u>480</u>
	39,275	480
子 公 司	30,739	10,698
必應上海採權益法之合資企業	<u>909</u>	<u>-</u>
	<u>\$ 70,923</u>	<u>\$ 11,178</u>

流通在外之應收帳款－關係人未收取保證。110及109年度應收帳款－關係人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五) 應付帳款－關係人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 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 -	\$ 16
子 公 司	-	350
實質關係人	<u>-</u>	<u>10,688</u>
	<u>\$ -</u>	<u>\$ 11,054</u>

流通在外之應付帳款－關係人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合約負債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 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相信音樂	<u>\$ 3,693</u>	<u>\$ 25,048</u>

(七)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子 公 司		
必應香港	<u>\$ -</u>	<u>\$ 125</u>

(八)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u>\$ -</u>	<u>\$ 29</u>

(九) 對關係人放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必應香港	<u>\$ -</u>	<u>\$ 8,081</u>

利息收入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子公司		
必應香港	<u>\$ 35</u>	<u>\$ 252</u>

本公司提供放款予子公司，借款利率為 2%，對子公司之放款為無擔保放款。

(十) 取得之設備及租賃改良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取 得</u>	<u>價 款</u>
	<u>110年度</u>	<u>109年度</u>
子公司	<u>\$ -</u>	<u>\$ 4,377</u>
實質關係人		
鉉 儀	<u>19,500</u>	<u>-</u>
	<u>\$ 19,500</u>	<u>\$ 4,377</u>

其中有 270 仟元帳列營業成本－雜項購置。

(十一) 預付款項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 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u>\$ -</u>	<u>\$ 100</u>
子公司	<u>48</u>	<u>-</u>
實質關係人	<u>-</u>	<u>1,714</u>
	<u>\$ 48</u>	<u>\$ 1,814</u>

(十二) 遞延貸項（帳列其他非流動負債）

<u>關係人類別／名稱</u>	<u>110年12月31日</u>	<u>109年12月31日</u>
子公司	<u>\$ -</u>	<u>\$ 27</u>

(十三) 其他支出 (帳列營業費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 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 90	\$ 25
子公司	<u>381</u>	<u>334</u>
	<u>\$ 471</u>	<u>\$ 359</u>

(十四) 其他收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0年度	109年度
子公司	<u>\$ 300</u>	<u>\$ 300</u>

(十五)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0年度	109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2,490	\$ 35,898
退職後福利	<u>1,141</u>	<u>1,144</u>
	<u>\$ 33,631</u>	<u>\$ 37,042</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其他事項

本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以及近期在我國之影響，各項表演活動延期或停辦，致使營業收入較疫情前大幅下降。隨疫情趨緩及政策鬆綁，本公司預期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

為因應疫情影響，本公司採取下列行動：

(一) 政府紓困措施

本公司陸續向政府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等各項補貼，110及109年度已分別取得11,240仟元及18,483仟元之補貼款項。

(二) 其他

本公司已按資產負債表日可得資訊，將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請參閱附註五及十三之說明。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0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217		27.680	\$		6,016	
人民幣		637		4.344			2,764	
港幣		5,406		3.549			19,187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港幣		1,627		3.549			5,773	

109年12月31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382		28.480	\$		10,886	
人民幣		2,918		4.377			12,749	
港幣		8,670		3.673			31,844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民幣		5		4.377			22	
港幣		6		3.673			21	

本公司 110 及 109 年度之外幣兌換損失（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568 仟元及 2,649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六）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 1)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 2)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 2)
													名稱	價值		
0	必應創造股份 有限公司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10,647 (3,000 仟港幣)	\$ -	\$ -	2%	短期融通 資金	\$ -	營運週轉	\$ -	-	\$ -	\$ 215,448	\$ 215,448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0,000	-	-	2%	短期融通 資金	-	營運週轉	-	-	-	53,862	215,448
		滄滄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10,000	-	-	2%	短期融通 資金	-	營運週轉	-	-	-	53,862	215,448
1	必應創造(上海) 舞台製作有限 公司	必應創造(成都) 文化傳播有限 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8,688 (2,000 仟人民幣)	-	-	3.85%	短期融通 資金	-	營運週轉	-	-	-	37,766	37,766

註 1：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資訊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 2：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前一季度淨值 40% 為限；個別貸與國外持股 100% 子公司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前一季度淨值 40%；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前一季度淨值之 10% 為限。

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度以不超過該公司前一季度淨值 40% 為限；個別貸與與該公司受同一母公司 100% 持股控制公司之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前一季度淨值 40%；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該公司前一季度淨值之 10% 為限。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一）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仟股數／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股 票							
	奎比克動能系統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90	\$ 280	18.0	\$ 280	
	共振頻率視覺有限公司	—	"	36	154	18.0	154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433	15,879	2.59	15,879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

註二：投資關聯企業及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五。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相信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銷貨	\$ 209,694	30.50%	月結 90 天	\$ -	—	\$ 39,275	21.86%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註一)	備註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仟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香港	提供演出活動 軟硬體服務	\$ 27,666	\$ 27,666	700	100	\$ 116,174	(\$ 15,174)	(\$ 15,174)	子公司
	滄滄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活動企劃及廣告 服務	10,025	3,350	1,170	78	(10,941)	(20,609)	(15,501)	子公司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表演活動籌辦、 監製與經紀	3,750	3,750	900	75	15,586	1,080	809	子公司
	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提供演出活動 軟體服務	5,250	-	525	75	4,553	(882)	(697)	子公司
	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日本	演出活動籌辦及 提供活動軟體 製作服務	8,400	8,400	0.6	100	3,781	(1,856)	(1,856)	子公司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與 發行	5,500	5,500	1,100	22.69	5,092	(983)	(225)	
	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音樂製作與發行	9,000	-	900	45	6,430	(5,712)	(2,570)	

註一：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結果按持股比例計算。

註二：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註)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 6,541 (21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必應創造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4,942 (160 仟美元)	\$ -	\$ -	\$ 4,942 (160 仟美元)	(\$ 11,429)	100	(\$ 11,429)	\$ 97,191	\$ -	子公司
必應創造(成都)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7,898 (255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必應創造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7,898 (255 仟美元)	-	-	7,898 (255 仟美元)	(2,821)	100	(2,821)	2,891	-	子公司
北京有秀必應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51,906 (12,000 仟人民幣)	透過大陸地區公司(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11,563)	50	(5,782)	37,654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2,840 (415 仟美元)	\$14,439	\$343,619

註：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結果按持股比例計算。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相知有限公司	5,431,287	12.07%
滾石網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86,000	7.75%
相信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367,557	7.48%

註 1：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 2：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四
設備及租賃改良成本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設備及租賃改良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十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五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明細表六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七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八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明細表九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 別彙總表		附註十九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1,130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款					192,157
外幣存款		包括 774 仟港幣、339 仟人民幣、3,715 仟日圓及 216 仟美元，分別按匯率 HKD\$1=NT\$3.549、匯率 RMB\$1=NT\$4.344、匯率 JPY\$1=NT\$0.241 及匯率 USD\$1=NT\$27.680 換算。			<u>11,104</u>
					<u>\$ 204,391</u>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甲	\$ 36,155
乙	11,626
丙	7,750
丁	6,675
其他（註）	<u>62,780</u>
小 計	124,986
減：備抵損失	(<u>16,203</u>)
	<u>\$ 108,783</u>

註：各客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三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名 稱	年 初 餘 額 仟 股 數 金 額	本 年 度 增 加 仟 股 數 金 額	評 價 (損) 益 金 額	年 底 餘 額 仟 股 數 金 額	提 供 擔 保 或 質 押 情 形 備 註
奎比克動能系統有限公司	90 \$ 398	- \$ -	(\$ 118)	90 \$ 280	無
共振頻率視覺有限公司	36 39	- -	115	36 154	無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433 14,684	- -	1,195	433 15,879	無
	\$ 15,121	\$ -	\$ 1,192	\$ 16,313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投資(損)益 (註三)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股權淨值
	仟股數	金額	仟股數	金額(註一)	仟股數	金額(註二)			仟股數	持股%	金額	
未上市櫃公司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700	\$ 115,302	-	\$ 17,183	-	\$ -	(\$ 15,174)	(\$ 1,137)	700	100%	\$ 116,174	\$ 116,174
灑灑股份有限公司	503	(615)	667	6,675	-	(1,500)	(15,501)	-	1,170	78%	(10,941)	(10,941)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900	14,777	-	-	-	-	809	-	900	75%	15,586	15,586
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	-	525	5,250	-	-	(697)	-	525	75%	4,553	4,589
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0.6	6,352	-	-	-	-	(1,856)	(715)	0.6	100%	3,781	3,781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1,100	5,317	-	-	-	-	(225)	-	1,100	22.69%	5,092	1,452
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	-	900	9,000	-	-	(2,570)	-	900	45%	6,430	6,430
		<u>\$ 141,133</u>		<u>\$ 38,108</u>		<u>(\$ 1,500)</u>	<u>(\$ 35,214)</u>	<u>(\$ 1,852)</u>			<u>\$ 140,675</u>	<u>\$ 137,071</u>

註一：除必應創造有限公司係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外，餘係本年度購入價款。

註二：係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因持股比例變動而調整待彌補虧損。

註三：係依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結果按持股比例計算。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0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甲	\$ 28,712
乙	9,891
丙	8,865
丁	8,481
其他（註）	<u>104,164</u>
	<u>\$ 160,113</u>

註：各廠商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 655,477	
設備出租收入		28,652	
展演票券收入		27	
其 他		<u>3,327</u>	
		<u>\$ 687,483</u>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硬體製作成本		\$ 248,764	
軟體製作成本		80,501	
員工福利費用		135,308	
折 舊		81,265	
其他（註）		<u>68,297</u>	
		<u>\$ 614,135</u>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 5%。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40,817	\$ 41,504	\$ 2,599	\$ 84,920
折 舊		4,994	3,596	2,671	11,261
勞 務 費		-	3,931	-	3,931
其他（註）		<u>3,715</u>	<u>11,097</u>	<u>5,598</u>	<u>20,410</u>
合 計		<u>\$ 49,526</u>	<u>\$ 60,128</u>	<u>\$ 10,868</u>	<u>\$ 120,522</u>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 5%。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民國 110 年度

明細表九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 35,214)
利息收入	245
其他收入	11,992
處分設備及租賃改良利益	38
利息費用	(1,746)
什項支出	(17)
外幣兌換損失	(5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損失	(<u>15,183</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 <u>40,453</u>)

附件六

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台北市內湖區新湖一路370號3樓

電話：(02)2794-025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告 附 註 編 號
一、封 面	1		-
二、目 錄	2		-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	3~6		-
四、個體資產負債表	7		-
五、個體綜合損益表	8~9		-
六、個體權益變動表	10		-
七、個體現金流量表	11~12		-
八、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13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3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3~14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4~25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 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6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48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48~51		二六
(八) 其他事項	51~52		二七
(九)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 資訊	52~53		二八
(十) 附註揭露事項	53~60		二九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3. 大陸投資資訊			
4. 主要股東資訊			
九、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61~68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主要營業收入認列之時點

營業收入係投資人及管理階層評估本公司財務或業務績效之主要指標。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收入係提供演出或活動之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按會計政策以每場演出或活動完成為合約義務履行時點認列收入；合約若有跨期包含多場場次部分，係採已完成演出或活動場次認列收入。因收入認列之截止時點及認列金額是否正確，對財務報表之影響重大，故將其列為民國 111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

因應之查核程序：

1. 執行控制測試以瞭解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此類收入認列流程及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2. 抽核本年度已完成之演出或活動，確認此類收入認列時點及金額是否適當，並核對合約之收款情形。
3. 取得合約、收入計算表及帳載紀錄，核算當期收入認列金額是否正確，並確認入帳金額業經適當核准。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

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1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宇 閔

郭宇閔



會計師 許 秀 明

許秀明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11034889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3 月 22 日



大惠利四配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367,383	34	\$ 204,391	22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五)	8,416	1	4,907	1
1170	應收票據及帳款(附註四及八)	146,998	13	108,783	12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65,647	6	70,923	8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15,144	1	-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九、二十及二六)	38,328	4	30,390	3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641,916</u>	<u>59</u>	<u>419,394</u>	<u>46</u>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七及二五)	-	-	16,396	2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及二五)	15,479	1	16,313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一)	126,782	12	151,616	17
1600	設備及租賃改良(附註四、十二、二三及二六)	221,124	20	221,515	24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75,985	7	76,499	8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3,718	-	1,935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十)	2,046	-	2,846	-
190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990	1	5,801	1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450,124</u>	<u>41</u>	<u>492,921</u>	<u>5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1,092,040</u>	<u>100</u>	<u>\$ 912,31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十八及二六)	\$ 11,496	1	\$ 19,533	2
2170	應付票據及帳款	316,886	29	160,113	18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13,288	1	-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86,332	8	67,605	7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1,781	-	-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22,933	2	21,04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937	-	1,71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54,653</u>	<u>41</u>	<u>270,003</u>	<u>29</u>
	非流動負債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十)	335	-	-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三)	56,913	5	58,672	7
260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四及十一)	15,442	2	10,941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72,690</u>	<u>7</u>	<u>69,613</u>	<u>8</u>
2XXX	負債總計	<u>527,343</u>	<u>48</u>	<u>339,616</u>	<u>37</u>
	權益(附註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443,404	41	449,734	50
	資本公積				
3210	發行溢價	166,029	15	239,528	26
3260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	-	17,183	2
3273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附註四及二二)	5,679	1	7,713	1
3200	資本公積總計	<u>171,708</u>	<u>16</u>	<u>264,424</u>	<u>29</u>
	累積虧損				
3350	待彌補虧損	(39,340)	(4)	(89,320)	(10)
	其他權益				
34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6,174)	(1)	(9,759)	(1)
34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1,921)	-	(1,447)	-
3490	員工未賺得酬勞(附註二二)	(2,980)	-	(5,991)	(1)
3400	其他權益總計	<u>(11,075)</u>	<u>(1)</u>	<u>(17,197)</u>	<u>(2)</u>
3500	庫藏股票	-	-	(34,942)	(4)
3XXX	權益總計	<u>564,697</u>	<u>52</u>	<u>572,699</u>	<u>63</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1,092,040</u>	<u>100</u>	<u>\$ 912,31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許瀚歲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虧損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八及二六）	\$ 1,088,066	100	\$ 687,483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六、十九及二六）	(938,586)	(86)	(614,135)	(89)
5900	營業毛利	149,480	14	73,348	11
591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	-	27	-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149,480	14	73,375	11
	營業費用（附註十六、十九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55,556)	(5)	(49,526)	(7)
6200	管理費用	(61,655)	(6)	(60,128)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7,412)	(1)	(10,868)	(2)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62	-	97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124,561)	(12)	(120,425)	(18)
6900	營業淨利（損）	24,919	2	(47,050)	(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份額（附註四）	(36,700)	(3)	(35,214)	(5)
7100	利息收入（附註二六）	346	-	245	-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六及二七）	1,570	-	11,992	1
7210	處分設備及租賃改良利益（附註四）	495	-	38	-
7510	利息費用	(1,526)	-	(1,746)	-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590	什項支出	(\$ 20)	-	(\$ 17)	-
7630	外幣兌換淨益(損)(附註四)	6,032	1	(568)	-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利益(損失)(附註四)	1,149	-	(15,183)	(2)
7670	設備及租賃改良減損損失	(8,894)	(1)	-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7,548)	(3)	(40,453)	(6)
7900	稅前淨損	(12,629)	(1)	(87,503)	(13)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十)	(1,135)	-	(317)	-
8000	本年度淨損	(13,764)	(1)	(87,820)	(13)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834)	-	1,192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8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3,585	-	(1,852)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751	-	(660)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1,013)	(1)	(\$ 88,480)	(13)
	每股虧損(附註二一)				
9750	基 本	(\$ 0.31)		(\$ 2.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許瀚崑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資本公積 (附註十七)						其他權益 (附註四及十七)							
	普通股股本 (附註十七)		發行溢價	採用權益法認列 關聯企業及合資 股權淨值 之變動數		限制員工權利 股票	保留盈餘 (累積虧損) (附註十七)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員工未賺得 酬勞 (附註十七)	庫藏股票 (附註十七)
股數 (仟股)	股本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待彌補虧損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未實現損益						
A1	110年1月1日餘額	44,873	\$ 448,734	\$ 333,114	\$ -	\$ 7,737	\$ 22,380	\$ 10,302	(\$ 127,967)	(\$ 7,907)	(\$ 2,639)	(\$ 6,645)	(\$ 34,942)	\$ 642,167
	109年度虧損撥補													
B13	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	(22,380)	-	22,380	-	-	-	-	-
B15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	-	-	-	-	(10,302)	10,302	-	-	-	-	-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17,183	-	-	-	-	-	-	-	-	17,183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95,285)	-	-	-	-	95,285	-	-	-	-	-
D1	110年度淨損	-	-	-	-	-	-	-	(87,820)	-	-	-	-	(87,820)
D3	110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1,852)	1,192	-	-	(660)
D5	110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87,820)	(1,852)	1,192	-	-	(88,480)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益變動	-	-	-	-	-	-	-	(1,500)	-	-	-	-	(1,500)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0	1,000	-	-	1,675	-	-	-	-	-	654	-	3,329
N1	已既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1,699	-	(1,699)	-	-	-	-	-	-	-	-
Z1	110年12月31日餘額	44,973	449,734	239,528	17,183	7,713	-	-	(89,320)	(9,759)	(1,447)	(5,991)	(34,942)	572,699
C11	資本公積彌補虧損	-	-	(72,137)	(17,183)	-	-	-	89,320	-	-	-	-	-
L3	庫藏股註銷	(633)	(6,330)	(3,396)	-	-	-	-	(25,216)	-	-	-	34,942	-
Q1	處分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 工具	-	-	-	-	-	-	-	(360)	-	360	-	-	-
D1	111年度淨損	-	-	-	-	-	-	-	(13,764)	-	-	-	-	(13,764)
D3	111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3,585	(834)	-	-	2,751
D5	111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13,764)	3,585	(834)	-	-	(11,013)
N1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	-	-	-	-	-	-	-	3,011	-	3,011
N1	已既得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	-	2,034	-	(2,034)	-	-	-	-	-	-	-	-
Z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44,340	\$ 443,404	\$ 166,029	\$ -	\$ 5,679	\$ -	\$ -	(\$ 39,340)	(\$ 6,174)	(\$ 1,921)	(\$ 2,980)	\$ -	\$ 564,697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許瀚崙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稅前淨損	(\$ 12,629)	(\$ 87,503)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98,586	92,526
A20200	攤銷費用	2,481	2,213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62)	(97)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工具淨(利益)損失	(1,149)	15,183
A20900	利息費用	1,526	1,746
A21200	利息收入	(346)	(245)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3,011	3,329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 業損失份額	36,700	35,214
A22500	處分設備及租賃改良淨益	(495)	(38)
A23700	設備及租賃改良減損損失	8,894	-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	(27)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淨(利益)損 失	(1,641)	184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2,593)	(32,844)
A31150	應收票據及帳款	(38,146)	26,48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5,277	(59,748)
A3119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29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10,609	612
A32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	-	(300)
A32125	合約負債	(8,037)	(37,109)
A32150	應付票據及帳款	156,750	9,22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3,288	(11,054)
A32180	其他應付款	16,765	3,652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781	(29)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25	(316)
A33000	營運產生(使用)之現金	290,795	(39,24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A33100	收取之利息	\$ 202	\$ 245
A33300	支付之利息	(1,526)	(1,746)
A33500	(支付)收取之所得稅	(10)	2,86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89,461</u>	<u>(37,885)</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4,500)	(20,925)
B02700	取得設備及租賃改良	(85,402)	(72,984)
B02800	處分設備及租賃改良價款	3,301	416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減少	(15,000)	8,503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3,405)	(1,197)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811	(697)
B07600	收取之股利	<u>720</u>	<u>-</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03,475)</u>	<u>(86,88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u>(22,994)</u>	<u>(20,657)</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加(減少)	162,992	(145,42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04,391</u>	<u>349,817</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367,383</u>	<u>\$ 204,39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周佑洋



經理人：周佑洋



會計主管：許瀚巖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依據公司法及其他有關法令之規定，於 103 年 1 月 2 日設立。主要提供各類演出活動之軟硬體服務，包括製作設計，以及燈光、音響、視訊、樂器及結構器材等硬體設備之提供。本公司股票於 106 年 1 月 11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公開發行，並自 106 年 3 月 29 日起於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興櫃股票掛牌，自 107 年 2 月 7 日終止興櫃買賣並轉至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2 年 3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未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發布之生效日</u>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之修正未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 「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表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六)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取得成本超過本公司於取得日所享有關聯企業可辨認資產及負債淨公允價值份額之數額列為商譽，該商譽係包含於該投資之帳面金額且不得攤銷。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含商譽）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帳面金額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包括商譽。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及順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設備及租賃改良

設備及租賃改良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設備及租賃改良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設備及租賃改良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設備及租賃改良、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設備及租賃改良、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折舊及攤銷）。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本身之權益工具不認列於損益。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設備出租收入

設備出租收入係於服務提供時按時間認列收入。

2. 演出或活動之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本公司提供之各類演出或活動之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因提供之服務係不可區分，故辨認為單項履約義務。其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係於演出或活動完成時移轉，故於履約義務滿足時一次認列收入；合約若有跨期包含多場場次部分，係採已完成演出或活動場次認列收入。

3. 展演票券收入

展演票券收入於票券出售時義務尚未履行，收取之款項以合約負債列帳，待實際入場使用時始認列收入。

4.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展演活動周邊產品之銷售。由於商品於銷售時客戶對商品已有使用之權利，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

(十二) 租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

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與出租人進行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直接相關之租金減讓，調整 111 年 6 月 30 日以前到期之給付致使租金減少，且其他租賃條款及條件並無實質變動。本公司選擇採實務權宜作法處理符合前述條件之所有租賃合約之租金減讓，不評估其是否為租賃修改，而係將租賃給付之減少於減讓事件或情況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帳列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減項），並相對調減租賃負債。

(十三)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本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本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六) 股份基礎給付

員工認股權及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或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係按給與日可得之市價為基礎，並考量該等權益工具給與所依據之條款及條件，衡量所給與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年度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預計對公司不致有長期之不利影響，且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

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收入認列

本公司提供之各類演出或活動之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需於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跨期間專案之完工程度，以決定認列收入之金額。於進行該等判斷時，管理階層已充分考量影響交易結果之相關因素及收入認列條件。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	\$ 1,167	\$ 1,13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u>366,216</u>	<u>203,261</u>
	<u>\$ 367,383</u>	<u>\$ 204,391</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國外未上市（櫃）公司	\$ 4,607	\$ -
展演合約	<u>3,809</u>	<u>4,907</u>
	<u>\$ 8,416</u>	<u>\$ 4,907</u>
<u>金融資產—非流動</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金融資產		
展演合約	<u>\$ -</u>	<u>\$ 16,396</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本公司與其他公司簽訂之若干展演活動（或展演活動公司）投資合約，雙方將按約定比例享有或承擔標的展演活動結算之獲利或損失。

八、應收票據及帳款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	\$ 9,668	\$ 1,610
應收帳款	<u>139,426</u>	<u>123,376</u>
	149,094	124,986
減：備抵損失	(<u>2,096</u>)	(<u>16,203</u>)
	<u>\$ 146,998</u>	<u>\$ 108,783</u>

本公司提供客戶之平均授信期間約為 90 天，於決定應收票據及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票據及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由於歷史經驗顯示超過授信期間之逾期應收票據及帳款有無法回收之可能性，本公司經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評估對於此類應收票據及帳款預期無法回收者認列備抵損失。

本公司採用 IFRS 9 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票據及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票據及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6 個月內	逾期超過 6 個月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46,998	\$ -	\$ 2,096	\$ 149,09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2,096)	(2,096)
攤銷後成本	<u>\$ 146,998</u>	<u>\$ -</u>	<u>\$ -</u>	<u>\$ 146,998</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6 個月內	逾期超過 6 個月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108,783	\$ -	\$ 16,203	\$ 124,98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16,203)	(16,203)
攤銷後成本	<u>\$ 108,783</u>	<u>\$ -</u>	<u>\$ -</u>	<u>\$ 108,783</u>

應收票據及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6,203	\$ 16,637
本年度實際沖銷	(15,240)	-
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62)	(97)
外幣換算差額	<u>1,195</u>	<u>(337)</u>
年底餘額	<u>\$ 2,096</u>	<u>\$ 16,203</u>

九、其他流動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預付款項（附註二六）	\$ 12,515	\$ 13,941
存出保證金	2,337	8,810
暫付款	4,890	7,639
其他應收款	<u>18,586</u>	<u>-</u>
	<u>\$ 38,328</u>	<u>\$ 30,390</u>

十、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奎比克動能系統有限公司	\$ 546	\$ 280
共振頻率視覺有限公司	-	154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u>14,933</u>	<u>15,879</u>
	<u>\$ 15,479</u>	<u>\$ 16,313</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十一、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116,474	\$ 140,094
投資關聯企業	<u>10,308</u>	<u>11,522</u>
	<u>\$ 126,782</u>	<u>\$ 151,616</u>

(一) 投資子公司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 107,507	\$ 116,174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1,624	15,586
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4,469	4,553
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u>2,874</u>	<u>3,781</u>
	<u>\$ 116,474</u>	<u>\$ 140,094</u>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貸餘轉列		
其他非流動負債		
灩灩股份有限公司	(\$ 15,442)	(\$ 10,941)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子公司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100.00%	100.00%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75.00%	75.00%
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75.00%	75.00%
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100.00%	100.00%
灩灩股份有限公司	78.00%	78.00%

本公司於 110 年 6 月未按持股比例增資灩灩股份有限公司，致所持股權百分比上升至 78%，於 110 年 10 月取得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75% 股權。

(二) 投資關聯企業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非上市(櫃)公司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 5,238	\$ 5,092
生三三股份有限公司	5,070	-
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u>-</u>	<u>6,430</u>
	<u>\$ 10,308</u>	<u>\$ 11,522</u>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 持 股 權 及 表 決 權 比 例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電影片製作與發行	台 灣	22.69%	22.69%
生三三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 服務	台 灣	45.00%	-
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音樂製作與發行	台 灣	-	45.00%

本公司於 110 年 8 月取得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45% 股權，
於 111 年 6 月取得生三三股份有限公司 45% 股權，並於 111 年 12 月
處分對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持股。

十二、設備及租賃改良

	機器設備	辦公設備	運輸設備	租賃改良	合 計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13,463	\$ 12,896	\$ 1,569	\$ 43,187	\$ 371,115
增 添	42,169	2,404	1,539	14,580	60,692
處 分	(15,659)	(8,216)	-	-	(23,875)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39,973</u>	<u>\$ 7,084</u>	<u>\$ 3,108</u>	<u>\$ 57,767</u>	<u>\$ 407,932</u>
<u>累計折舊</u>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5,201	\$ 7,687	\$ 1,020	\$ 16,044	\$ 139,952
折舊費用	56,468	3,902	783	8,809	69,962
處 分	(15,280)	(8,217)	-	-	(23,497)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56,389</u>	<u>\$ 3,372</u>	<u>\$ 1,803</u>	<u>\$ 24,853</u>	<u>\$ 186,417</u>
110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83,584</u>	<u>\$ 3,712</u>	<u>\$ 1,305</u>	<u>\$ 32,914</u>	<u>\$ 221,515</u>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39,973	\$ 7,084	\$ 3,108	\$ 57,767	\$ 407,932
增 添	83,995	2,258	-	-	86,253
處 分	(30,802)	(2,117)	(1,568)	(16,051)	(50,538)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93,166</u>	<u>\$ 7,225</u>	<u>\$ 1,540</u>	<u>\$ 41,716</u>	<u>\$ 443,647</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6,389	\$ 3,372	\$ 1,803	\$ 24,853	\$ 186,417
折舊費用	62,846	2,333	749	9,016	74,944
處 分	(27,996)	(2,117)	(1,568)	(16,051)	(47,732)
減損損失	8,894	-	-	-	8,894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0,133</u>	<u>\$ 3,588</u>	<u>\$ 984</u>	<u>\$ 17,818</u>	<u>\$ 222,523</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93,033</u>	<u>\$ 3,637</u>	<u>\$ 556</u>	<u>\$ 23,898</u>	<u>\$ 221,124</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機器設備	3-10 年
辦公設備	3 年
運輸設備	3-5 年
租賃改良	2-10 年

本公司因若干機器設備損壞未能繼續提供營運使用，不具未來經濟效益，故於 111 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8,894 仟元。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74,249	\$ 75,057
運輸設備	660	1,154
其他設備	<u>1,076</u>	<u>288</u>
	<u>\$ 75,985</u>	<u>\$ 76,499</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23,128</u>	<u>\$ 12,390</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22,643	\$ 20,457
機器設備	-	1,344
運輸設備	495	330
其他設備	<u>504</u>	<u>433</u>
	<u>\$ 23,642</u>	<u>\$ 22,564</u>

(二) 租賃負債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22,933</u>	<u>\$ 21,040</u>
非流動	<u>\$ 56,913</u>	<u>\$ 58,672</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建築物	1.5%-2%	1.5%-2%
運輸設備	1.5%	1.5%
其他設備	1.85%-2%	2%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承租若干營業使用設備及運輸設備以供營運所需，租賃期間為2~3年。於租賃期間屆滿時，該等租賃協議並無續租或承購權之條款。

本公司亦承租若干建築物做為辦公室及倉庫使用，租賃期間為2~10年。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所租賃之建築物並無優惠承購權。

110 年度因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嚴重影響市場經濟，本公司與出租人進行建築物租約協商，出租人同意無條件減讓 110 年度之租金金額。本公司認列前述租金減讓之影響數為 1,611 仟元（帳列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減項）。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及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u>\$ 3,862</u>	<u>\$ 7,179</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u>\$ 27,710</u>	<u>\$ 29,999</u>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若干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其他無形資產

	商 標 權	電 腦 軟 體	其 他	合 計
<u>成 本</u>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26	\$ 4,014	\$ 100	\$ 4,840
增 添	-	1,197	-	1,197
處 分	<u>-</u>	<u>(1,770)</u>	<u>(100)</u>	<u>(1,870)</u>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726</u>	<u>\$ 3,441</u>	<u>\$ -</u>	<u>\$ 4,167</u>
<u>累計攤銷</u>				
110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286	\$ 1,504	\$ 99	\$ 1,889
攤銷費用	73	2,139	1	2,213
處 分	<u>-</u>	<u>(1,770)</u>	<u>(100)</u>	<u>(1,870)</u>
110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359</u>	<u>\$ 1,873</u>	<u>\$ -</u>	<u>\$ 2,232</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367</u>	<u>\$ 1,568</u>	<u>\$ -</u>	<u>\$ 1,935</u>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726	\$ 3,441	\$ -	\$ 4,167
增 添	-	4,264	-	4,264
處 分	<u>-</u>	<u>(1,903)</u>	<u>-</u>	<u>(1,903)</u>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726</u>	<u>\$ 5,802</u>	<u>\$ -</u>	<u>\$ 6,528</u>
<u>累計攤銷</u>				
111 年 1 月 1 日 餘 額	\$ 359	\$ 1,873	\$ -	\$ 2,232
攤銷費用	73	2,408	-	2,481
處 分	<u>-</u>	<u>(1,903)</u>	<u>-</u>	<u>(1,903)</u>
111 年 12 月 31 日 餘 額	<u>\$ 432</u>	<u>\$ 2,378</u>	<u>\$ -</u>	<u>\$ 2,810</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淨 額	<u>\$ 294</u>	<u>\$ 3,424</u>	<u>\$ -</u>	<u>\$ 3,718</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商標權	10年
電腦軟體	1-3年
其他	3年

十五、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薪資及獎金	\$ 34,973	\$ 24,161
應付休假給付	10,230	8,905
應付設備款	8,675	6,713
其他	32,454	27,826
	<u>\$ 86,332</u>	<u>\$ 67,605</u>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本公司111及110年度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0,194仟元及10,407仟元。

十七、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80,000</u>	<u>80,000</u>
額定股本(每股面額10元)	<u>\$ 800,000</u>	<u>\$ 8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44,340</u>	<u>44,973</u>
已發行股本	<u>\$ 443,404</u>	<u>\$ 449,734</u>

本公司於110年7月30日經股東會決議變更章程增加額定股數50,000仟股至80,000仟股，資本額由500,000仟元變更為800,000仟元，得分次發行。

本公司董事會於110年11月8日決議以110年11月18日為增資基準日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發行總額1,000仟元，每股面額10元，共計發行100仟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二。

(二) 資本公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159,218	\$ 234,751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2,320	2,320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已既得)	<u>4,491</u>	<u>2,457</u>
小 計	<u>166,029</u>	<u>239,528</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u>-</u>	<u>17,183</u>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未既得)	<u>5,679</u>	<u>7,713</u>
	<u>\$ 171,708</u>	<u>\$ 264,424</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再依其他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方式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股息紅利；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時，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同意後行之，並報告股東會。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二)員工福利費用。

本公司目前屬成長階段，未來將配合業務發展擴充，盈餘之分派應考慮公司獲利情形、資本及財務結構、未來營運需求、累積盈餘及法定公積、市場競爭狀況等因素。為健全本公司之財務結構，及兼顧投資人之權益，本公司係採取股利平衡政策，就累積可分配盈餘提撥不低於 10% 為股東股息及紅利，惟股利之分配應就當年度所分配之股利中，以不低於 10% 發放現金股利。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因應金管會公告之「因應疫情公開發行公司股東會延期召開相關措施」，本公司停止召開原訂股東會，改於 110 年 7 月 30 日召開，並於當日決議通過 109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如下：

	<u>虧 損 撥 補 案</u>
期初未分配盈餘	\$ 1,144
減：109 年度淨損	(129,111)
本期待彌補虧損	(127,967)
加：法定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22,380
加：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10,302
加：資本公積－普通股發行溢價彌補虧損	<u>95,285</u>
期末待彌補虧損	<u>\$ -</u>

本公司於 111 年 6 月 16 日舉行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110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如下：

	<u>虧 損 撥 補 案</u>
期初未分配盈餘	\$ -
減：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被投資公司增資發行新股	(1,500)
減：110 年度淨損	(87,820)
本期待彌補虧損	(89,320)
加：資本公積－普通股發行溢價彌補虧損	72,137
加：資本公積－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 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彌補虧損	<u>17,183</u>
期末待彌補虧損	<u>\$ -</u>

本公司 111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待預計於 112 年 5 月召開之董事會擬議並於 6 月召開之股東會決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擬議及股東會決議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	\$ 10,302
特別盈餘公積彌補虧損	-	(10,302)
年底餘額	<u>\$ -</u>	<u>\$ -</u>

(五) 員工未賺得酬勞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5,991)	(\$ 6,645)
本年度發行	-	(2,675)
認列股份基礎給付費用	<u>3,011</u>	<u>3,329</u>
年底餘額	<u>(\$ 2,980)</u>	<u>(\$ 5,991)</u>

本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相關說明參閱附註二二。

(六) 庫藏股票

收 回 原 因	年初股數	本年度變動 (仟股)		年底股數
	(仟股)	增	加 減 少	(仟股)
<u>111年1月1日至12月31日</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633</u>	<u>-</u>	<u>633</u>	<u>-</u>
<u>110年1月1日至12月31日</u>				
轉讓股份予員工	<u>633</u>	<u>-</u>	<u>-</u>	<u>633</u>

本公司於 107 年 11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買回庫藏股，自 107 年 11 月 13 日至 108 年 1 月 12 日間，於集中交易市場買回本公司股份共計 633 仟股，將於買回之日起 3 年內轉讓股份予員工。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依證券交易法規定不得質押，亦不得享有股利之分派及表決權等權利。

本公司於 111 年 1 月辦理庫藏股註銷 633 仟股。

十八、營業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 1,060,387	\$ 655,477
設備出租收入	25,382	28,652
展演票券收入	245	27
其他	<u>2,052</u>	<u>3,327</u>
合計	<u>\$ 1,088,066</u>	<u>\$ 687,483</u>

(一) 合約餘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 （附註八及二六）	<u>\$ 212,645</u>	<u>\$ 179,706</u>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二六）	<u>\$ 11,496</u>	<u>\$ 19,533</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期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 12,995	\$ 50,569
展演票券收入	3,381	-
其他	<u>877</u>	<u>100</u>
	<u>\$ 17,253</u>	<u>\$ 50,669</u>

(二) 尚未全部完成之客戶合約

尚未全部滿足之履約義務預期認列為收入之時點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製作設計及硬體工程收入 —112年度履行	<u>\$ 11,496</u>

十九、本年度淨損

(一) 折舊及攤銷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設備及租賃改良	\$ 74,944	\$ 69,962
使用權資產	23,642	22,564
無形資產	<u>2,481</u>	<u>2,213</u>
	<u>\$ 101,067</u>	<u>\$ 94,739</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6,697	\$ 81,265
營業費用	<u>11,889</u>	<u>11,261</u>
	<u>\$ 98,586</u>	<u>\$ 92,526</u>

(接次頁)

(承前頁)

	111年度	110年度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286	\$ 1,266
營業費用	<u>1,195</u>	<u>947</u>
	<u>\$ 2,481</u>	<u>\$ 2,213</u>

(二)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薪資費用	\$ 127,915	\$ 75,657	\$ 203,572	\$ 115,744	\$ 71,168	\$ 186,912
勞健保費用	11,933	7,957	19,890	12,805	7,367	20,172
退休金費用	6,352	3,842	10,194	6,589	3,818	10,407
董事酬金	-	1,080	1,080	-	1,013	1,013
其他員工福利	<u>44</u>	<u>1,575</u>	<u>1,619</u>	<u>170</u>	<u>1,554</u>	<u>1,724</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46,244</u>	<u>\$ 90,111</u>	<u>\$ 236,355</u>	<u>\$ 135,308</u>	<u>\$ 84,920</u>	<u>\$ 220,228</u>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平均員工人數分別為 256 人及 286 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皆為 4 人。

111 及 110 年度平均員工福利費用分別為 934 仟元及 777 仟元，111 及 110 年度平均員工薪資費用分別為 808 仟元及 663 仟元，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變動為 21.87%。

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替代監察人，故 111 及 110 年度無監察人酬金。

依本公司章程，年度如有稅前獲利，本公司應在稅前獲利中提撥分別不低於 2% 作為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2% 作為董事酬勞。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並無稅前淨利，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如下：

1. 董事薪資報酬政策

獨立董事係支領固定報酬，不得參與董事酬勞分派；一般董事係領取公司章程所提撥之董事酬勞，依公司章程第 25 條規定，自稅前獲利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並考量整體董事會表現、公司經營績效、公司未來營運、個別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和貢獻價值等，由董事會決議董事酬勞分派案並提股東會報告。

2. 經理人薪資報酬政策

經理人酬金及獎金訂定程序係依所擔任之職位、所承擔之責任及對本公司之貢獻度，並參酌同業水準，另考量經理人績效與營運目標達成情形決定，相關薪酬之內容及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後提請董事會討論通過。

3. 員工薪資報酬政策

遵循「勞動基準法」並依產業特性、市場行情、未來發展做薪酬制度訂定的參考，員工酬勞部分係依公司章程第 25 條規定，自稅前獲利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二為員工酬勞，依公司營運目標達成情況及績效考核成果等，提供適當的績效獎勵給具有貢獻度的員工。

二十、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遞延所得稅		
當期產生者	<u>\$ 1,135</u>	<u>\$ 317</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稅前淨損	<u>(\$ 12,629)</u>	<u>(\$ 87,503)</u>
稅前淨損按法定稅率 (20%) 計算之所得稅	(\$ 2,526)	(\$ 17,501)
調節項目之所得稅影響數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7,365	4,823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及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u>(3,704)</u>	<u>12,995</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135</u>	<u>\$ 317</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1,781	\$ 265	\$ 2,04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60	(160)	-
備抵呆帳	287	(287)	-
其 他	618	(618)	-
	<u>\$ 2,846</u>	<u>(\$ 800)</u>	<u>\$ 2,046</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	\$ 325	\$ 325
其 他	-	10	10
	<u>\$ -</u>	<u>\$ 335</u>	<u>\$ 335</u>

110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應付休假給付	\$ 2,161	(\$ 380)	\$ 1,781
未實現兌換損失	445	(285)	160
備抵呆帳	438	(151)	287
其 他	119	499	618
	<u>\$ 3,163</u>	<u>(\$ 317)</u>	<u>\$ 2,846</u>

(三)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120 年度到期	\$ 64,672	\$ 64,973
119 年度到期	87,176	102,245
118 年度到期	-	2,659
	<u>\$ 151,848</u>	<u>\$ 169,877</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備抵呆帳	<u>\$ -</u>	<u>\$ 11,626</u>

(四) 與投資相關且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截至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與投資子公司有關且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分別為 63,305 仟元及 76,465 仟元。

(五) 本公司截至 109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及 108 年度之未分配盈餘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虧損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基本每股虧損（元）	(\$ <u>0.31</u>)	(\$ <u>2.00</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之淨損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本年度淨損	(\$ <u>13,764</u>)	(\$ <u>87,820</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u>44,060</u>	<u>43,997</u>

二二、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本公司股東會分別於 110 年 7 月 30 日及 108 年 6 月 19 日決議通過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0 仟元(100 仟股)及 5,000 仟元(500 仟股)，並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申報生效在案。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既得條件如下：

- (一)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一年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年度考績達特定標準，既得 20% 股份。
- (二)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二年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年度考績達特定標準，既得 20% 股份。
- (三)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三年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年度考績達特定標準，既得 20% 股份。
- (四)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四年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年度考績達特定標準，既得 20% 股份。

(五) 於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期滿五年內仍在本公司任職，且年度考績達特定標準，既得 20% 股份。

員工獲配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 (一) 員工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擔保或做其他方式之處分。
- (二) 未達既得條件前如本公司辦理現金減資等非因法定減資之減少資本，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依減資比例註銷。如係現金減資，所退還現金需交付信託，於既得後才得交付員工；惟若未達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回收該等現金。
- (三)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權及選舉權，皆由交付信託保管機構依約執行之。
- (四) 本次發行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得以股票信託、股務代理或集保管理之方式辦理，既得條件未成就前，不得以任何理由或方式向受託人請求返還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於 108 年 8 月 12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1,000 仟元，並以 108 年 8 月 12 日為給與日，給與日股票之收盤價為每股 47.9 元。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計 60 仟股。

本公司於 109 年 3 月 20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1,000 仟元，並以 109 年 3 月 20 日為給與日，給與日股票之收盤價為每股 29 元。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計 40 仟股。

本公司於 109 年 5 月 6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1,000 仟元，並以 109 年 5 月 6 日為給與日，給與日股票之收盤價為每股 38.05 元。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計 40 仟股。

本公司於 110 年 11 月 8 日經董事會決議無償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1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共計 1,000 仟元，並以 110 年 11 月 8 日為給與日，給與日股票之收盤價為每股 26.75 元。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既得之限制員工權利股票計 20 仟股。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認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3,011 仟元及 3,329 仟元。

二三、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購置設備價款分別包含 8,675 仟元及 6,713 仟元尚未支付。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管理資本之目標係確保本公司能夠於繼續經營與成長之前提下，藉由將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供股東足夠之報酬。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權益（即股本、累積虧損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依據本公司所營事業的產業規模、產業未來之成長性與發展藍圖，並據以規劃所需之運能以及達到此一運能所需之設備及相對應之資本支出；再依產業特性，計算所需之營運資金與現金，以對本公司長期發展所需之各項資產規模，做出整體性的規劃；最後根據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未來期間所需之營運資金及股利支出等需求，保障本公司能繼續營運，回饋股東且同時兼顧其他利益關係人之利益，並維持最佳資本結構以長遠提升股東價值。本公司管理階層定期審核資本結構，並考量不同資本結構可能涉及之成本與風險。一般而言，本公司採用審慎之風險管理策略。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未上市(櫃)公司	\$ -	\$ -	\$ 4,607	\$ 4,607
展演合約	-	-	3,809	3,809
	<u>\$ -</u>	<u>\$ -</u>	<u>\$ 8,416</u>	<u>\$ 8,416</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u>				
<u>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 金融資產</u>				
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5,479	\$ 15,479

110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 衡量之金融資產</u>				
展演合約	\$ -	\$ -	\$ 21,303	\$ 21,303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u>				
<u>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 金融資產</u>				
未上市(櫃)股票	\$ -	\$ -	\$ 16,313	\$ 16,313

111及110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21,303	\$ 4,708
新 增	8,307	32,845
認列於損益	1,149	(15,182)
除 列	(22,901)	(619)
淨兌換差額	558	(449)
年底餘額	<u>\$ 8,416</u>	<u>\$ 21,303</u>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6,313	\$ 15,121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34)	1,192
年底餘額	<u>\$ 15,479</u>	<u>\$ 16,313</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	\$ 299
認列於損益	-	1
除 列	-	(300)
年底餘額	<u>\$ -</u>	<u>\$ -</u>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展演合約／ 國外未上市 (櫃)公司	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合約而獲取及分配收益之現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折現率，當折現率增加，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減少。
國內未上市 (櫃)股票	資產法：按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價值，以反映投資標的之整體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考量市場流動性所作折價。 市場法：係參考投資標的近期交易價格，或類似標的之市場交易價格及市場狀況等評估其公允價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考量市場流動性所作折價。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8,416	\$ 21,303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5,479	16,31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621,085	398,708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18,287	227,718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應收帳款－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其他應收款－關

係人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流動資產及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票據及帳款、應付帳款－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應付款－關係人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財務風險管理目標，係為管理與營運活動相關之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為降低相關財務風險，本公司致力於辨認、評估並規避市場之不確定性，以降低市場變動對公司財務績效之潛在不利影響。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於財務計劃執行期間，本公司必須遵守關於整體財務風險管理及權責劃分之相關財務操作程序。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部分營運活動及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係以外幣進行交易，因此產生外幣匯率風險。而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兌換淨益（損）金額分別為 6,032 仟元及 (568) 仟元，僅分別占營業收入淨額之 0.55% 及 (0.08)%，是以匯率風險對本公司並無顯著影響。且本公司隨時掌握匯率之變動情勢，以及依未來資金需求狀況與現存外幣部位，作適當的外幣部位調整，亦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主要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請詳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度分析，主要係針對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主要外幣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主要為美元、人民幣及港幣）帳面金額計算，當外幣升值／貶值 5% 時，對本公司稅前淨損之影響列示如下：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減少／增加	<u>\$ 2,944</u>	<u>\$ 1,110</u>

(2) 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158	\$ 2,12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361,058	201,141

本公司與銀行長期合作往來密切，透過銀行協助取得較佳之利率條件，故利率之變動對本公司影響非屬重大。

敏感度分析

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資產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 5 個基點 (0.05%)，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損將分別減少／增加 181 仟元及 101 仟元。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為維持應收帳款的品質，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以降低特定客戶的信用風險。個別客戶的風險評估係考量包括該客戶之財務狀況、歷史交易記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客戶付款能力之因素，此信用風險評估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

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公司組織，且交易對象無顯著集中情況，故預期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目前本公司除資本及營運資金外，亦得經由資金融通及現金增資以因應營運資金需求，是以足以支應履行所有合約義務，故評估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二六、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相信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相信音樂）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相知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用心音樂國際有限公司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相遇音樂有限公司（相遇音樂）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B'in Music (HK) Co. Limited 鉉儀股份有限公司（鉉儀）	實質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已於110年7月6日解散）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灑灑股份有限公司（灑灑）	子 公 司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華貴娛樂）	子 公 司
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子 公 司
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 （必應上海）	子 公 司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已於111年12月處分）
生三三股份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北京有秀必應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必應上海採權益法之合資企業

(二) 營業收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度	110年度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 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相信音樂	\$ 199,191	\$ 209,694
其他	<u>35,444</u>	<u>4,488</u>
	234,635	214,182
子公司	50,679	35,958
實質關係人	6,775	-
關聯企業	238	-
必應上海採權益法之合資企業	<u>543</u>	<u>913</u>
	<u>\$ 292,870</u>	<u>\$ 251,053</u>

本公司提供或使用關係人服務類型相似者，其價格與非關係人相當。其服務類型不同者，則因服務類型多樣，其價格係各別訂定。對關係人付款或收款之條件與非關係人相當。

(三) 營業成本（含進貨及服務成本）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110年度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 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 525	\$ 1,692
子公司	16,108	1,781
實質關係人	-	1,741
關聯企業	<u>12,191</u>	<u>-</u>
	<u>\$ 28,824</u>	<u>\$ 5,214</u>

對關係人之進貨價格及貨款之付款期間，與非關係人或約定條件相當。

(四)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 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相信音樂	\$ 32,484	\$ 39,275
其他	<u>13,974</u>	<u>-</u>
	46,458	39,275
子公司	12,982	30,739
實質關係人	5,656	-
必應上海採權益法之合資企業	<u>551</u>	<u>909</u>
	<u>\$ 65,647</u>	<u>\$ 70,923</u>

流通在外之應收帳款－關係人未收取保證。111及110年度應收帳款－關係人並未提列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五) 合約負債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 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相信音樂	\$ -	\$ 3,693

(六)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8,884	\$ -
關聯企業	4,404	-
	\$ 13,288	\$ -

流通在外之應付帳款－關係人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 華貴娛樂	\$ 1,781	\$ -

(八) 預付款項（帳列其他流動資產）

關係人類別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	\$ 238	\$ 48

(九) 對關係人放款（帳列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子公司 滌滌	\$ 15,144	\$ -

利息收入

關係人類別	111年度	110年度
子公司	\$ 144	\$ 35

本公司提供放款予子公司，借款利率為 2.5%，對子公司之放款為無擔保放款。

(十) 取得設備及租賃改良

<u>關係人類別 / 名稱</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實質關係人		
鉉 儀	<u>\$ -</u>	<u>\$ 19,500</u>

其中 110 年度有 270 仟元帳列營業成本－雜項購置。

(十一) 其他支出

<u>關係人類別</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 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子公司 關聯企業	<u>\$ 10</u> <u>56</u> <u>5</u> <u>\$ 71</u>	<u>\$ 90</u> <u>381</u> <u>-</u> <u>\$ 471</u>

(十二) 其他收入

<u>關係人類別</u>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子公司	<u>\$ 389</u>	<u>\$ 300</u>

(十三)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u>111年度</u>	<u>110年度</u>
短期員工福利	<u>\$ 13,499</u>	<u>\$ 16,329</u>
退職後福利	<u>333</u>	<u>432</u>
	<u>\$ 13,832</u>	<u>\$ 16,76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其他事項

本公司受到新型冠狀病毒肺炎全球大流行以及近期在我國之影響，各項表演活動延期或停辦，致使營業收入較疫情前大幅下降。將依疫情發展及政策鬆綁持續調整業務發展及財務操作，本公司預期營運將逐漸恢復正常。

為因應疫情影響，本公司採取下列行動：

(一) 政府紓困措施

本公司陸續向政府申請薪資及營運資金等各項補貼，110 年度已取得 11,240 仟元之補貼款項。

(二) 其他

本公司已按資產負債表日可得資訊，將疫情造成之經濟影響納入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請參閱附註五之說明。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6,021		4.408	\$		26,542	
美 元		150		30.71			4,613	
港 幣		8,959		3.938			35,281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1,688		4.408			7,441	
美 元		4		30.71			115	

110 年 12 月 31 日

	<u>外</u>	<u>幣</u>	<u>匯</u>	<u>率</u>	<u>帳</u>	<u>面</u>	<u>金</u>	<u>額</u>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人 民 幣	\$	637		4.344	\$		2,764	
美 元		217		27.68			6,016	
港 幣		5,406		3.549			19,187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港 幣		1,627		3.549			5,773	

本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外幣兌換淨益(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6,032 仟元及(568)仟元，由於外幣交易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控制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六)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註一)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 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 性質	業務往來 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 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 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限額 (註二)	資金貸與 總限額 (註二)
													名稱	價值		
0	必應創造股份 有限公司	滄瀨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 —關係人	是	\$ 20,000	\$ 20,000	15,000	2.5%	短期融通 資金	\$ -	營運週轉	\$ -	-	\$ -	\$ 50,132	\$ 200,529

註一：本公司及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資訊編號欄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本公司填 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 1 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本公司資金貸與總額度以不超過本公司前一季度淨值 40% 為限；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前一季度淨值之 10% 為限。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一）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備 註
				股數／單位數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率 %	公 允 價 值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u>有限責任公司</u> Sugar Hill World Premiere LL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4,607	-	\$ 4,607	
	<u>股 票</u> 奎比克動能系統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非流動	90	546	18	546	
	展逸國際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	"	433	14,933	2.37	14,933	
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u>有限責任公司</u> Sugar Hill World Premiere LLC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 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1,540	-	1,540	

註一：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權益工具。

註二：投資關聯企業及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及五。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相信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與具重大影響投資者所屬相同集團之集團成員	銷貨	\$ 199,191	18.31%	月結 90 天	\$ -	-	\$ 32,484	15.28%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認列 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期末餘額	期初餘額	仟股數	比率 (%)	帳面金額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香港	提供演出活動 軟硬體服務	\$ 27,666	\$ 27,666	700	100	\$ 107,507	(\$ 12,396)	(\$ 12,396)	子公司
	滄滄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活動企劃及廣告 服務	10,025	10,025	1,170	78	(15,442)	(5,770)	(4,501)	子公司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表演活動籌辦、 監製與經紀	3,750	3,750	900	75	1,624	(17,656)	(13,242)	子公司
	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提供演出活動 軟體服務	5,250	5,250	525	75	4,469	79	(84)	子公司
	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日本	演出活動籌辦及 提供活動軟體 製作服務	8,400	8,400	0.6	100	2,874	(763)	(763)	子公司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影片製作與 發行	5,500	5,500	1,100	22.69	5,238	646	146	
	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生三三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台灣	音樂製作與發行 提供演出活動軟 體服務	- 4,500	9,000 -	- 450	- 45	- 5,070	(14,303) 1,267	(6,430) 570	(註二)

註一：大陸被投資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二：於 111 年 12 月處分對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之全部持股。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為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投資收益	備註
					匯出	收回							
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 6,541 (210 仟美元)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必應創造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4,942 (160 仟美元)	\$ -	\$ -	\$ 4,942 (160 仟美元)	(\$ 9,903)	100	(\$ 9,903)	\$ 88,747	\$ -	子公司
必應創造(成都)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必應創造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7,898 (255 仟美元)	-	-	7,898 (255 仟美元)	(939)	-	(939)	-	-	註一
北京有秀必應文化傳播有限公司	提供演出活動軟體服務	51,906 (12,000 仟人民幣)	透過大陸地區公司(必應創造(上海)舞台製作有限公司)再投資大陸	-	-	-	-	(25,536)	50	(12,767)	25,482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金額	經濟部投資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12,840 (415 仟美元)	\$ 14,439	\$ 338,818

註一：於 111 年 11 月清算完結。

註二：已清算匯回至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65 仟美元，惟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待日後匯回台灣時辦理備查，屆時扣減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相知有限公司	5,431,287	12.24%
滾石移動股份有限公司	3,836,000	8.65%
相信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3,367,557	7.59%
聯合數位文創股份有限公司	2,227,152	5.02%

註一：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 5% 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註二：上開資料如屬股東將持股交付信託，係以受託人開立信託專戶之委託人個別分戶揭示。至於股東依據證券交易法令辦理持股超過 10% 之內部人股權申報，其持股包括本人持股加計其交付信託且對信託財產具有運用決定權股份等，有關內部人股權申報資料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目錄§

項	目	編 號 / 索 引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明細表一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二
其他流動資產明細表		附註九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明細表三
設備及租賃改良成本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設備及租賃改良累計折舊變動明細表		附註十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明細表		附註二十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明細表四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附註十五
損益項目明細表		
營業收入明細表		附註十八
營業成本明細表		明細表五
營業費用明細表		明細表六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明細表七
本期發生之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表		附註十九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一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
，係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摘	要	金	額
庫存現金				\$	1,167
銀行存款					
支票及活期存款					324,296
外幣存款		包括 4,250 仟港幣、5,622 仟人民幣 及 1,736 仟日圓，分別按匯率 HKD\$1=NT\$3.938、匯率 RMB\$1 =NT\$4.408 及匯率 JPY\$1=NT\$0.2324 換算。			<u>41,920</u>
					<u>\$ 367,383</u>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客 戶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甲	\$ 36,871
乙	12,638
丙	10,273
丁	8,857
戊	7,497
其他(註)	<u>72,958</u>
小 計	149,094
減：備抵損失	(<u>2,096</u>)
	<u>\$ 146,998</u>

註：各客戶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被投資公司名稱	年初餘額		本年度增加		本年度減少		投資(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年底餘額			股權淨值
	仟股數	金額	仟股數	金額	仟股數	金額(註)			仟股數	持股%	金額	
未上市櫃公司												
必應創造有限公司	700	\$ 116,174	-	\$ -	-	\$ -	(\$ 12,396)	\$ 3,729	700	100%	\$ 107,507	\$ 107,507
滄滄股份有限公司	1,170	(10,941)	-	-	-	-	(4,501)	-	1,170	78%	(15,442)	(15,442)
華貴娛樂股份有限公司	900	15,586	-	-	-	(720)	(13,242)	-	900	75%	1,624	1,624
趨光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525	4,553	-	-	-	-	(84)	-	525	75%	4,469	4,647
株式會社 Bin Live Japan	0.6	3,781	-	-	-	-	(763)	(144)	0.6	100%	2,874	2,874
空殼影像股份有限公司	1,100	5,092	-	-	-	-	146	-	1,100	22.69%	5,238	5,238
迷音樂國際股份有限公司	900	6,430	-	-	(900)	-	(6,430)	-	-	-	-	-
生三三股份有限公司	-	-	450	4,500	-	-	570	-	450	45%	5,070	5,070
		<u>\$ 140,675</u>		<u>\$ 4,500</u>		<u>(\$ 720)</u>	<u>(\$ 36,700)</u>	<u>\$ 3,585</u>			<u>\$ 111,340</u>	<u>\$ 111,518</u>

註：係收到現金股利。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票據及帳款明細表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明細表四

單位：新台幣仟元

廠 商 名 稱	金 額
非關係人	
甲	\$ 52,865
乙	18,833
其他（註）	<u>245,188</u>
	<u>\$ 316,886</u>

註：各廠商餘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餘額之 5%。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成本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硬體製作成本		\$ 462,104	
軟體製作成本		139,792	
員工福利費用		146,244	
折舊費用		86,697	
其他（註）		<u>103,749</u>	
		<u>\$ 938,586</u>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 5%。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費用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推 銷 費 用	管 理 費 用	研 究 費 用	預 期 信 用 減 損 迴 轉 利 益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 46,347	\$ 40,033	\$ 3,731	\$ -	\$ 90,111
折舊費用	4,604	3,886	3,399	-	11,889
勞 務 費	-	4,277	-	-	4,277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	-	-	(62)	(62)
其他(註)	<u>4,605</u>	<u>13,459</u>	<u>282</u>	<u>-</u>	<u>18,346</u>
	<u>\$ 55,556</u>	<u>\$ 61,655</u>	<u>\$ 7,412</u>	<u>(\$ 62)</u>	<u>\$ 124,561</u>

註：各項目金額皆未超過本科目金額之 5%。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明細表
民國 111 年度

明細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金 額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失份額	(\$ 36,700)
利息收入	346
其他收入	1,570
處分設備及租賃改良利益	495
外幣兌換利益	6,032
利息費用	(1,526)
什項支出	(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利益	1,149
設備及租賃改良減損損失	(8,894)
	<u>(\$ 37,548)</u>

附件七

經會計師複核之案件檢查表彙總意見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申報案件檢查表 會計師複核彙總意見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本次為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800,000 元，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發行記名式普通股 180,000 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申報，業依規定填報案件檢查表，並經本會計師採取必要程序予以複核，特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出具本複核意見。

依本會計師意見，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本次向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之案件檢查表所載事項，並未發現有違反法令致影響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情事。

此 致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郭 宇 閱



中 華 民 國 1 1 2 年 9 月 2 0 日

必應創造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周佑洋

